# 绿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绿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编制单位:深圳市景泰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绿点科技(深圳)有限公

司

电话: 18664319685

邮编: 518104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锦程

路 2073 号 A2-A3-A5 厂房、A6 厂

房

编制单位:深圳市景泰荣环保科

技有限公司

电话: 0755-27823123

邮编: 518133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留

仙三路北侧中星华科技工业厂

区厂房 602

#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绿点科技(深圳)有	「限公司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建设单位名称	绿点科	技(深圳)有限	<b>2</b> 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建□	扩建√ 技员	攻建□ 迁建□
建设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锦程5号 A2-A3-A5 厂房、A6厂	THIS:	编 518104
主要产品名称	新型电子元器件、新型平板、 其关键件、精密型腔模、模。 制品、工程塑料及塑胶合金、 动通信系统手机及其零配件、 品及其零部件、插头、L/N F 塑胶制品、F12塑胶制品、	具标准件、汽车 、移动通讯系统、智能型家用电 Prong塑胶产品、	用模具、手机零配件、塑胶 手机及其关键件、第三代移 器及其零配件、智能电子产 Ground Prong塑胶产品、F7 系列)(自用)、插头零配件
设计生产能力	3500万个、4000万个、3000万万个、2500万个、3500万个。	、3500万个、25	20万个、1000万件、600万
实际生产能力	3500万个、4000万个、3000万万个、2500万个、3500万个。	、3500万个、25	20万个、1000万件、600万
环评时间	2021年1月	开工时间	2021年3月
调试时间	2021年9月	验收现场 监测时间	2021年12月16日-12月17日 2021年12月20日-12月21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 宝安管理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深圳市景泰荣环保科技有 限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废气: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深圳市景泰荣环 保科技有限公司 废水:无锡市明水环境科技 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废气: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景泰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废水:无锡市明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概算总投资	3450万美元	其中环保投资	188万美元
实际总投资	3450万美元	其中环保投资	188万美元
验收监测依据	例》)(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旅	<b> </b>	例>的决定》(以下简称《条 ) ( ) ( ) ( ) ( ) ( ) ( ) ( ) ( ) ( )

第9号), 2018.5.16

- 3、《关于环境保护部委托编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和验收监测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环办环评[2016]16号)
- 4、《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 2017年11月)
- 5、《绿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深圳市景泰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1月)
- 6、《关于绿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深环宝批[2021]000016 号,2021 年 1 月 13 日)
- 7、《检测报告》(深圳市谱华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1、PHT438315440-2)。
- 8、《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 91440300766359375N002U, 2021 年 7 月 9 日)
- 9、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本次验收内容为绿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扩建项目"三同时"环保竣工验收,主要针对项目废水处理设施、废气治理设施、厂界环境噪声、固体废弃物处置情况进行验收,并核实其他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

该项目验收标准依据《绿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关于绿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深环宝批[2021]000016号)及《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40300766359375N002U)中的排放标准限值及新修订或颁布的环境保护标准。

验收监测评价 标准、标号、 级别、限值

#### 1、废水评价标准

生活污水、餐厨废水排放执行《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研磨废水、清洗废水及反冲洗废水收集后经自建废水 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标准 后排放(其中,SS、TN 参照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限值); 纯水制备尾水作为清净下水, 与其他处理后的工业废水排入厂区工业废水管道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排放。

表 1-1 废水排放标准一览表

污染物项目	限值要求	单位	依据标准
标准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	
pН	6-9	无量纲	
$COD_{Cr}$	500		
BOD <sub>5</sub>	300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NH <sub>3</sub> -N	<del></del>		(DB44/26-2001)
磷酸盐(以 <b>P</b> 计)		mg/L	(221,,20 2001)
SS	400		
动植物油	100		
标准	IV	/	
pН	6-9		
$\mathrm{COD}_{\mathrm{Cr}}$	30		
$BOD_5$	6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
NH <sub>3</sub> -N	1.5	mg/L	准》(GB3838-2002)
总氮	1.5		() () () () () () () () () () () () () (
总磷(以 <b>P</b> 计)	0.3		
石油类	0.5		
标准	一级标准 A 标准	/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
SS	10	mg/L	物排放标准》
TN	15	mg/L	(GB18918-2002)

# 2、废气评价标准

非甲烷总烃(注塑废气)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中表 5 及表 9 规定的排放限值;喷漆废气及移/丝/网印废气执行山东《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7 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 1 中非重点行业 II 时段标准及《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表 2 中凹版印刷、凸版印刷、丝网印刷、平版印刷(以金属、陶瓷、玻璃为承印物的平版印刷)II 时段标准的较严值;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油雾废气)、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第二时段二级标准的相关标准限值;油烟废气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控制规范》(SZDB/Z254-2017)中的限值要求(A 栋宿舍共设基准灶头数 12 个,规模为大型;B 栋宿舍共设基准灶头

数 12 个,规模为大型; J 栋宿舍共设基准灶头数 1 个,规模为小型)。

注:项目喷漆废气及移/丝/网印废气为同一排气筒排放,因此,执行山东《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7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1中非重点行业II时段标准及《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表2中凹版印刷、凸版印刷、丝网印刷、平版印刷(以金属、陶瓷、玻璃为承印物的平版印刷)II 时段标准的较严值。

表 1-2 废气排放标准一览表

	最高允许排放	速率	C许排放 (kg/h)	无组织排 浓度》			
污染物	浓度 (mg/m³)	排气 筒高 度 m	标准	监控点	浓度 (mg/m³)	依据标准	
标准							
二氧化硫	500	10 <sup>1</sup>	$0.47^{\odot}$		0.40		
氮氧化物	120	10 <sup>1</sup>	0.14 <sup>®</sup>		0.1		
		10 <sup>1</sup>	0.64 <sup>®</sup>				
颗粒物	120	15 <sup>1</sup>	1.4 <sup>3</sup>	田田州冰	1.0	《大气污染物排放值》	
		18 <sup>1</sup>	2.0 <sup>®</sup>	周界外浓 度最高点		(DB44/27-2001)	
		19 <sup>①</sup>	6.4 <sup>3</sup>	20.00. 4,			
非甲烷 总烃	120	24 <sup>1</sup>	13 <sup>®</sup>		4.0		
烟尘黑度	1级	15 <sup>1</sup>					
标准		I	表 5 及表	₹ 9			
非甲烷总烃	60	15 18 21		周界外浓 度最高点	4.0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 标准》(GB 31572-2015)	
E>40-	±	29	E 42 . H. 44 TI	H-1 C11 1-1 VA- 77 - 3	Ŧ 2		
标准	表	1 非里原	点行业的Ⅱ ┃	时段标准及表 周界外浓	₹ 2	山东《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 准 第 7 部分: 其他行业》	
VOCs	60	15	6	度最高点	2.0	(DB37/2801.7-2019)	
标准				丝网印刷、印物的平版印表 3		《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	
VOCs	120	15 <sup>®</sup>	2.6 <sup>®</sup>	周界外浓 度最高点	2.0	物排放标准》(DB44/815- 2010)	
7	<b>上项目喷漆</b>	废气及移	5/丝/网印度	5气执行标准		山东《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	
VOCs	60	15	2.6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2.0	准 第7部分:其他行业》 (DB37/2801.7-2019)表1 中非重点行业II时段标准及 《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 2010)表2中凹版印刷、凸版印刷、丝网印刷、平版印刷(以金属、陶瓷、玻璃为承印物的平版印刷)II 时段	

							标准的较严值
污染物	最高允 许排放 浓度 (mg/m³)	净设最去效(%)	规模	基准灶头	对应灶头 总功率	总投影 面积(平 方米)	《饮食业油烟排放控制规 范》(SZDB/Z254-2017)
が中で	1.0	00	小型	< 3	1.67, < 5.00	≥1.1, <3.3	
油烟	1.0	90	大型	≥6	≥10.00	≥6.6	

**注:** ①根据《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4.3.2.3 的规定,排气筒高度除应遵守表列排放速率限值外,还应高出周围 200m 半径范围内的建筑 5m 以上,不能达到该要求的排气筒,应按其高度对应的排放速率限值的 50%执行。

- ②根据《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4.6.2 的规定,企业排气筒高度应高出周围 200 m 半径范围的最高建筑 5m 以上,不能达到该要求的排气简,应按表 2 所列对应排放速率限值的 50%执行。
- ③项目排气筒没有高出周围 200m 半径范围内的建筑 5m 以上,因此,排放速率 按其高度对应的排放速率限值的 50%执行。
- ④根据山东省《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7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 4.4.1 规定:排气筒的高度不应低于15m,具体高度按通过批复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要求确定。

# 3、噪声评价标准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声环境功能区限值。

表 1-3 噪声排放标准一览表

时段	限值要求	单位	依据标准
声环境功能区	2 类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
昼间	60	dB	声排放标准》
夜间	50	(A)	(GB12348-2008)

# 4、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等规定执行。

## 2.1 工程建设内容:

绿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12 月 09 日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66359375N)。于 2014-2019 年间经原深圳市宝安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深宝环水批[2014]600442 号、深宝环水批[2014]600573 号)及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宝安管理局(BA20181024005、BA20190819002)同意在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锦程路 2073 号 A2-A3-A5 厂房、A6 厂房生产新型电子元器件、新型平板显示器件、新型仪表元器件、数字照相机及其关键件、精密型腔模、模具标准件、汽车用模具、手机零配件、塑胶制品、工程塑料及塑胶合金、移动通讯系统手机及其关键件、第三代移动通信系统手机及其零配件、智能型家用电器及其零配件、智能电子产品及其零部件、插头、L/N Prong 塑胶产品、Ground Prong 塑胶产品、F7 塑胶制品、F12 塑胶制品。

因发展需要,项目在原址 A2 厂房一层、A5 厂房二层的部分空余场地增加插头零配件(E系列)、插头零配件(Z系列)的生产,生产工艺及生产设备相应增加,其他保持不变。项目于 2021 年 1 月 13 日取得《关于绿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深环宝批[2021]000016 号,原批复深宝环水批[2014]600442 号、深宝环水批[2014]600573 号、BA20181024005、BA20190819002 作废)。

项目于 2021 年 7 月 9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 91440300766359375N002U)。本次验收主要针对《绿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1)及《关于绿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深环宝批[2021]000016 号)进行验收。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环保法规的要求,绿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启动自主环保验收工作,委托深圳市景泰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绿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编制工作,并委托深圳市谱华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年 12月 16日~12月 17日、2021年 12月 20日~12月 21日对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现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和核查情况编制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项目建设情况见下表:

表 2-1 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审批年产量	实际年产量	变化情况
1	新型电子元器件	3500 万个	3500 万个	无变化

2	新型平板显示器件	4000 万个	4000 万个	无变化
3	新型仪表元器件	3000 万个	3000 万个	无变化
4	数字照相机及其关键件	2500 万个	2500 万个	无变化
5	精密型腔模			
6	模具标准件	120 个	120 个	无变化
7	汽车用模具			
8	手机零配件	4000 万个	4000 万个	无变化
9	塑胶制品	45304 万个	45304 万个	无变化
10	工程塑料及塑胶合金	2500 万个	2500 万个	无变化
11	移动通讯系统手机及其关键件	3500 万个	3500 万个	无变化
12	第三代移动通信系统手机及其零配件	3500 万个	3500 万个	无变化
13	智能型家用电器及其零配件	2520 万个	2520 万个	无变化
14	智能电子产品及其零部件	1000 万件	1000 万件	无变化
15	插头	600 万套	600 万套	无变化
16	L/N Prong 塑胶产品	1900 万件	1900 万件	无变化
17	Ground Prong 塑胶产品	240 万件	240 万件	无变化
18	F7 塑胶制品	1200 万件	1200 万件	无变化
19	F12 塑胶制品	2700 万件	2700 万件	无变化
20	插头零配件(E 系列)(自用)	110400 万 pcs	110400 万 pcs	无变化
21	插头零配件(Z系列)(自用)	43200 万 pcs	43200万 pcs	无变化
<del>  -   -   -   -   -   -   -   -   -</del>	ナナをごを サイン サイク (内)			

# 2.2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图:

# 2.2.1 主要原辅材料

表 2-2 主要原辅材料及年用量一览表

类 别	序号	名称	型号	常温 状态	审批 年用量	实际 年用量	变化 情况
	1	铜棒	cu26800	固态	115t	115t	无变化
	2	铜卷	cu2680	固态	280t	280t	无变化
	3	ABS 塑胶粒	丙烯腈-丁二烯-苯 乙烯的三元共聚物	固态	3581t	3581t	无变化
原	4	PC 塑胶粒	聚碳酸酯	固态	2105t	2105t	无变化
料	5	TPU 塑胶粒	热塑性聚氨酯弹性 体	固态	1200t	1200t	无变化
	6	PP 塑胶粒	聚丙烯	固态	520t	520t	无变化
	7	PBT 塑胶粒	热塑性聚酯	固态	2t	2t	无变化
	8	POM 塑胶粒	聚甲醛	固态	14t	14t	无变化

$\overline{}$							
	9	PVC 塑胶粒	聚氯乙烯	固态	1t	1t	无变化
	10	PPO 塑胶粒	聚苯醚	固态	36t	36t	无变化
	11	PMMA 塑胶粒	聚甲基丙烯酸甲酯	固态	0.3t	0.3t	无变化
	12	TPE	合成橡胶	固态	58t	58t	无变化
	13	钢材	/	固态	60t	60t	无变化
	14	电子零配件	/	固态	1000 万件	1000 万件	无变化
	15	锡材	/	固态	12kg	12kg	无变化
	1	切削油	HDF-301	液态	11.6t	11.6t	无变化
	2	切削油	HD302	液态	7.2t	7.2t	无变化
	3	研磨液	BTO-2016B	液态	60t	60t	无变化
	4	清洗剂	BTO-2015	液态	22t	22t	无变化
	5	清洗剂	BTO-1019	液态	18t	18t	无变化
辅料	6	导轨油	美孚	液态	10.8t	10.8t	无变化
1 <sup>1</sup>	7	主轴导轨油	美孚3号	液态	14.4t	14.4t	无变化
	8	UV 油墨	/	液态	1.5t	1.5t	无变化
	9	水性 UV 漆	/	液态	8t	8t	无变化
	10	火花油	/	液态	3t	3t	无变化
	11	漆雾凝聚剂 (AB 剂)	/	液态	0.62t	0.62t	无变化

# 表 2-3 主要能源以及资源消耗一览表

类别	名称	审批年用量	实际年用量	变化情况	来源
新鲜水	生活用水	219648m <sup>3</sup>	219648m <sup>3</sup>	无变化	市政给水管
初野小	工业用水	10048.90m <sup>3</sup>	10048.90m <sup>3</sup>	无变化	中以纪八百
	电	9090 万度	9090 万度	无变化	市政电网
Ā	<b>柴油</b>	2.52t	2.52t	无变化	外购

# 2.2.2 主要生产设备或设施

# 表 2-4 主要生产设备或设施清单一览表

类型	序号	名称	规模型号	审批数量	实际数量	变更 情况
	1	CNC 机	KIA /FANUC	50 台	50 台	无变化
生产	2	车锣机	津上	51 台	51 台	无变化
	3	研磨机	Kinghaiger-KH-L80B	12 台	12 台	无变化

	4	自动清洗烘干 线	KWD-110150SF	2条	2 条	无变化
	5	自动筛料机	KH-600P	6台	6台	无变化
	6	纯水机	/	2 台 (一用一备)	2 台 (一用一备)	无变化
	7	冲床	/	2 台	2 台	无变化
	8	线切割机	GF2000Form/3000Form Mitsubishi	16 台	16 台	无变化
	9	火花机	GF++Makino	14 台	14 台	无变化
	10	磨床	冈本大同	8台	8台	无变化
	11	铣床	快捷	2 台	2 台	无变化
	12	车床	/	1台	1台	无变化
	13	网印机	4.5m×3m 印刷	19 台	19 台	无变化
	14	冲孔机	/	7台	7台	无变化
	15	喷漆线	东兴昌	4条	4条	无变化
	16	水帘柜	有效尺寸: 1.2m×4m×0.25m	5个	5个	无变化
	17	烤箱	CNC-S/CNC-8SW	32 台	32 台	无变化
	18	真空镀膜机	/	1 套	1 套	无变化
	19	镭雕机	HANS/SUHANG/HGTEC H	22 台	22 台	无变化
	20	注塑机	Fanuc/Polypax	395 台	395 台	无变化
	21	移印机	WE-252E/AR150S/2	3 台	3 台	无变化
	22	CNC	Fanuc/kia/Sfy	80 台	80 台	无变化
	23	分 BIN 机	MTS-B02	2 台	2 台	无变化
	24	分 BIN 机	IMS-1902	4 台	4 台	无变化
	25	L1 自动生产线	HANS	3条	3条	无变化
	26	UV 光固机	UVC-322	5 台	5 台	无变化
	27	螺杆式空压机	阿特拉斯-GA75P-10	24 台	24 台	无变化
	28	无油空压机	SLPJ-300B	6 台	6 台	无变化
	29	冷却塔	马利	12 台	12 台	无变化
	30	备用发电机	1150kW	2 台	2 台	无变化
环	1	固体废物 收集装置		1 批	1 批	无变化
保	2	噪声治理设施		1 批	1 批	无变化

3	污水处理设施	 2 套	2 套	无变化
4	废气处理设施	 17 套	17 套	无变化

# 2.2.3 用水平衡

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餐厨用水和工业用水(喷漆、冷却、喷淋、研磨、清洗用水)。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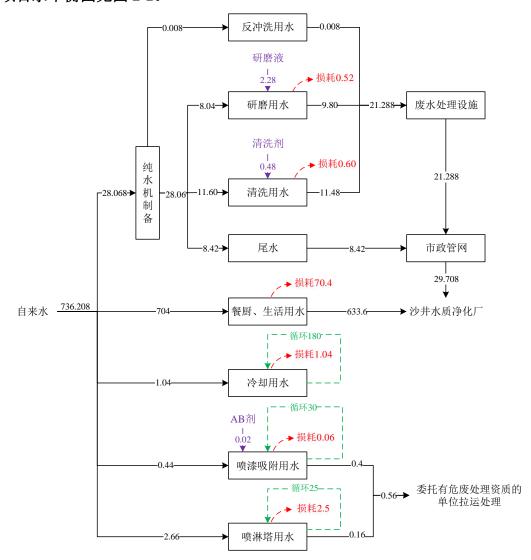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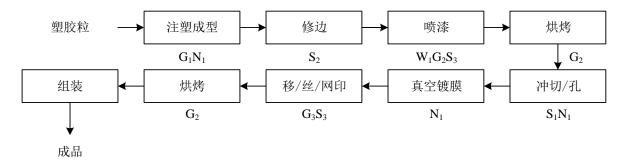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用水平衡图 (单位: m³/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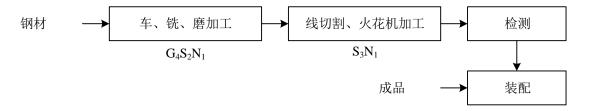
# 2.3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 1、环评阶段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 1)新型电子元器件、新型平板显示器件、新型仪表元器件、数字照相机及其关键件、 手机零配件、塑胶制品、工程塑料及塑胶合金、移动通讯系统手机及其关键件、第三代移 动通信系统手机及其零配件的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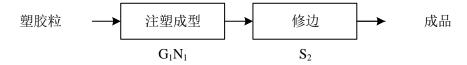
工艺说明: 将外购的塑胶粒经注塑机注塑成型, 然后人工进行修边; 接着通过喷漆线, 先是烘烤预热(温度为60℃), 然后通过气压静电枪(气压从枪口出气除尘)静电处理除尘, 再使用水性 UV 漆对塑胶件进行喷漆, 通过流平段传送至 UV 光固机烘烤, 然后通过使用冲孔机对产品进行冲切/孔; 接着在真空镀膜机中使用锡材进行镀膜, 镀膜完进行冷却后再通过移印机/丝印机/网印机使用 UV 油墨印上图案后进行烘烤, 最后经组装即为成品

# 2)精密型腔模、模具标准件、汽车用模具的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说明:项目外购的钢材根据需求依次经车、铣、磨加工(车床、铣床、磨床)、 线切割、火花机加工(线切割机、火花机),接着检测合格后装配即为成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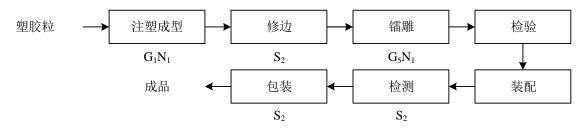
## 3)智能型家用电器及其零配件的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说明:项目将外购的塑胶粒经注塑机注塑成型(即在螺杆的作用下,存放在料斗中的颗粒状塑料不断沿螺槽运动。由于受到料筒外加热和螺杆剪切的共同作用,塑料不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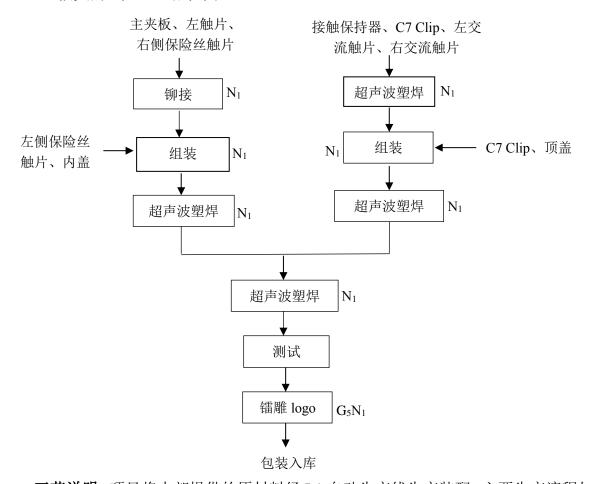
被加热软化,最终成为熔融黏流状态。同时,螺杆头部熔料的作用力将螺杆往回推。通过改变螺杆背压调节螺杆退回速度,改变螺槽内塑料流动状况,最终达到控制塑料塑化性能的目的),然后经修边后即为成品,不合格产品与注塑成型边角料一起破碎后回用。

# 4) 智能电子产品及其零部件的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说明:项目将外购的塑胶粒经注塑机注塑成型,然后进行修边,接着经镭雕机进行镭雕,最后经检验、装配、包装即为成品。

# 5) 插头的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说明:项目将内部提供的原材料经 L1 自动生产线生产装配,主要生产流程如下: (1) 1 线是将左触片、右侧保险丝触片铆接在主夹板上,然后铆接好的工件与左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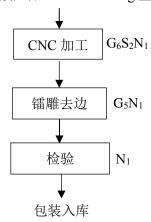
保险丝触片、内盖组装在一起,然后经过超声波塑焊机塑焊密封;

(2)2线是将接触保持器、C7 Clip、左交流触片、右交流触片超声波塑焊在一起,然

后与 C7 Clip、顶盖组装在一起,然后经过超声波塑焊机塑焊密封;

- (3)3 线是将1线和2线做好的工件经超声波塑焊机塑焊密封,然后经 Gap 检测、高压检测检测合格后,最后通过镭雕机在主夹板上方镭雕 logo,即可包装入库。
  - 6) L/NProng 塑胶产品、GroundProng 塑胶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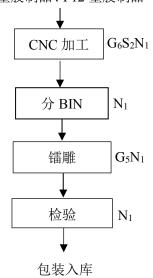
L/N Prong 塑胶产品、Ground Prong 塑胶产品



工艺说明:项目将内部提供的 L/N Prong 塑胶产品、Ground Prong 塑胶产品经 CNC 机加工成型,然后经镭雕机镭雕去边后即可包装入库。

#### 7) F7 塑胶制品、F12 塑胶制品的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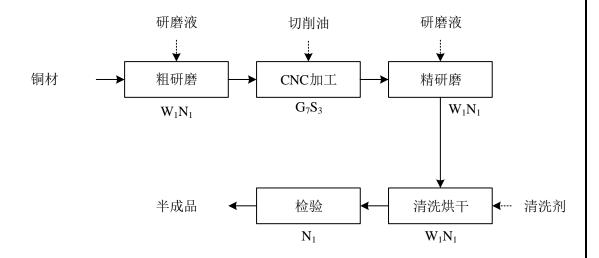
F7 塑胶制品、F12 塑胶制品



工艺说明:项目将内部提供的 F7 塑胶制品、F12 塑胶制品经 CNC 机加工成型,然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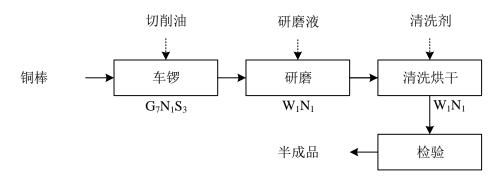
经分 BIN 机测量产品尺寸,区分开来,最后经镭雕机镭雕 logo,即可包装入库。

# 8) 插头零配件(E系列)的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说明:项目将外购的铜材通过研磨机进行粗研磨加工后,再根据产品要求利用 CNC 机进行 CNC 加工(钻孔),接着经研磨机精研磨后进入清洗烘干线清洗烘干,最后 经检验合格后即为半成品,供项目插头生产使用。

# 9) 插头零配件(Z系列)的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说明:项目将外购的铜棒通过车锣机车锣后通过研磨机进行研磨加工,接着经进入清洗烘干线清洗烘干,最后经检验合格后即为半成品,供项目插头生产使用。

**注:** 废气:  $G_1$  注塑废气, $G_2$  喷漆废气, $G_3$  移/丝/网印废气, $G_4$  磨床废气, $G_5$  镭雕废气, $G_6$  塑料机加工废气, $G_7$  油雾废气;

废水: W<sub>1</sub>工业废水, W<sub>2</sub>生活污水, W<sub>3</sub>餐厨废水;

噪声: N<sub>1</sub>一般设备噪声;

固废:  $S_1$ 生活垃圾,  $S_2$ 一般固体废物,  $S_3$ 危险废物。

**备注:** 1、项目生产中不涉及酸洗、磷化、喷塑、电镀、电氧化、印刷电路板、染洗、砂洗、印花等生产工艺。

- 2、项目外购半成品经检验不合格,退回给供应商。
- 3、项目清洗线采用的加热方式为电加热。
- 4、纯水制备机: 其工作原理是使用反渗透技术原理进行水过滤的净水机。在一定的压力下,水分子(H<sub>2</sub>O)可以通过 RO 膜,而原水中的无机盐、重金属离子、有机物、胶体、细菌、病毒等杂质无法透过 RO 膜,从而使一部分水透过 RO 膜分离出来,未透过的水因溶质增加形成浓缩水(即尾水)。
- 5、真空镀膜机:项目采用真空磁控溅射技术,原理为电子在电场作用下加速飞向基片的过程中与氩原子发生碰撞,电离出大量的氩离子和电子,电子飞向基片。氩离子在电场的作用下加速轰击靶材,溅射出大量的靶材原子,呈中性的靶原子(或分子)沉积在基片上成膜。二次电子在加速飞向基片的过程中受到磁场洛仑磁力的影响,被束缚在靠近靶面的等离子体区域内,该区域内等离子体密度很高,二次电子在磁场的作用下围绕靶面作圆周运动,该电子的运动路径很长,在运动过程中不断的与氩原子发生碰撞电离出大量的氩离子轰击靶材,经过多次碰撞后电子的能量逐渐降低,摆脱磁力线的束缚,远离靶材,最终沉积在基片上。项目镀材为锡材,采用电阻加热模式,真空镀膜过程中不产生废气,工作结束后开门过程无废气逸散。
- 6、项目真空镀膜及注塑成型过程中冷却用水回流至冷却水池再经冷却水塔冷却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只需定期添加新鲜自来水。冷却水池的有效尺寸为底面直径 0.8m,高 1.5m,单台冷却塔循环水量约为 0.75m³/h,冷却水塔运行时数约 2400h/a,参照《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冷却水塔补充水量为循环水量的 1-2%(以 1.5%计算),则项目 12 台冷却水塔的总补充用水量约 324m³/a,即 1.04m³/d。

#### 2.4 验收监测范围

本次验收主要为绿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扩建项目"三同时"环保竣工验收,主要针对项目废水处理设施、废气治理设施、厂界环境噪声、固体废弃物处置情况进行验收,并核实其他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

#### 2.5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生产设备清单可知,与环评时期相比变动情况如下:

- 1)环评时期,项目 A3 栋磨床废气以无组织的方式排放;验收阶段,A3 栋磨床废气 经废气管道收集至 1 套"(多级)喷淋系统"装置集中处理后高空排放;
  - 2) 环评时期,项目 A3 栋注塑废气经废气管道收集至 1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集中处理后高空排放,A3 栋喷漆废气、移/丝/网印废气经废气管道收集至 2 套"三级喷淋塔吸附+干式过滤器+UV光解净化器+活性炭吸附"装置集中处理后高空排放,共设 3 个废气排放口;验收阶段,A3 栋注塑废气、喷漆废气、移/丝/网印废气处理工艺不变,仅合并处理后废气排放口,共设 1 个排放口;

- 3) 环评时期,项目计划在原址 A2 厂房一层、A5 厂房二层的部分空余场地增加插头零配件(E系列)、插头零配件(Z系列)的生产;验收阶段,项目将原计划在 A5 厂房二层新增的生产部分转移到 A2 厂房一层,该部分产生的油雾废气经废气管道收集至 2 套"静电油雾净化器"装置集中处理后高空排放,共设 1 个废气排放口;
- 4) 验收阶段,在 A6 厂房四层新增心率带的生产,年产量为 180 万件,主要生产工艺为裁切、压烫、切割、缝合、层压、钉扣、套结、组装。

项目验收阶段上述变动未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其余实际生产内容与设计阶段一致。

表 2-5 重大变动清单对照表

项目	环点	苏环评函[2020]688 号中"污染物影响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内容	建成情况	是否属于 重大变动
1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 的。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未 发生变化的	否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 上的。	新增心率带(180万件/年) 的生产,但生产、处置或储 存能力没有增大 30%及以上	否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 无增大,未涉及废水第一类 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否
2	規模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项目位于达标区,建设项目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无增 大,未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 加 10%及以上的	否
3	地点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 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 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项目将原计划在 A5 厂房二 层新增的生产部分转移到 A2 厂房一层,不导致环境	否

			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不新增 敏感点	
4	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新增心率带的生产,但不导 致上述情形	否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项目物料运输、装卸、贮存 方式无变化	否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 第6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 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 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 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变化未导致第6条中所类情 形及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 量没有增加10%及以上	否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无上述情形	否
5	环境保护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10%及以上的。	项目无废气主要排放口	否
	措施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无变化,无导致不利环境影 响加重的	否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的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未发 生变化,未增加对周围环境 的影响	否
		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 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 低的。	无上述情形	否

按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 [2020]688 号,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
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经核实,本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动,不属于环保部规定的重大变更清单中的项目;因
此可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地面噪声监测点位)

## 1、废水

## 工业废水(W<sub>1</sub>):

- 1)研磨废水:项目扩建部分 12 台研磨机研磨废水产生量为 9.80m³/d, 3057.6m³/a。 主要污染因子为 pH、COD<sub>Cr</sub>、氨氮、总氮、总磷、石油类。
- 2)清洗废水:项目扩建部分清洗废水的排放量为 11.48m³/d,合计 3581.76m³/a。此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pH、COD<sub>Cr</sub>、氨氮、总氮、总磷、石油类。
- 3) 反冲洗废水:项目扩建部分在制纯水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反冲洗废水,废水产生量为 2.4m³/a,主要污染物为 SS、COD<sub>Cr</sub>、氨氮、磷酸盐。

为了项目排放的废水能稳定达标,项目已委托无锡市明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设计并安装一套废水处理能力为 26m³/d 的废水处理设施,将产生的研磨废水、清洗废水及反冲洗废水经自建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其中,SS、TN 参照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限值)后排入市政管网。

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工艺流程如下:



#### 污水处理工艺流程简要说明:

本方案采用了"TUF+MBR+RO+减压干燥"的处理工艺,该处理工艺较为简单,操作运行方便,日常费用低廉,出水稳定。

- 1)车间产生的综合废水充分混合后利用 NaOH 或硫酸的添加将 pH 值稳定在一定范围之内,经过自清洗过滤器粗滤后,进入 TUF 除油机系统除油。
- 2)除油机除油出水,进入 MBR 系统中,经过有效生化及 MBR 膜生物反应器固液分离,对机物进行高效去除。
- 3) MBR 系统出水,再经过产 RO 脱盐机系统,进行三级盐水分离浓缩,系统产水达标排放;分离浓缩污染物截留在系统中,最终回流至除油机循环槽。
- 4)除油机循环槽中截留了大分子真油类及悬浮物、定量排放的脱盐机浓盐水与 MBR 剩余污泥的混合液,一并进入真空干燥机,干燥分离出固形物含水率 20%工业废物委外,冷凝水回流至除油机循环槽。
  - 5)各单元产生的废 TUF、MBR、RO 膜、滤芯、滤袋与干燥污泥一并委外安全处置。 ①技术可行性分析:

TUF 为管式超滤膜,其原理为物理浓缩过滤:

- a.TUF 系统分子截流量约为 5000-100000dal,大于 10 万 dal 的污染物质将全部截留于循环系统内,醇醚等小分子物质将形成渗滤液透过 TUF 滤膜。
  - b.超滤去油率可达 99%, 故 COD 可去除至少 50%, OIL 去除率可达 99%;
  - c.清洗制程的氨氮,氮,磷主要来源于液态清洗剂,TUF 的去除效果约 10%~35%; MBR 为生物反应池(膜+物化工艺)
- a.TUF 系统透过液带着小分子物质进入 MBR 系统,有机物的分解与无机物转移将在这个系统内完全实现。
  - b.工艺相对成熟,对 COD 的去除效率,一般按 98%设计;
  - c.去有机物效果较好,故OIL能做到检测线以下;
  - d. 氢氮, 氮, 磷的夫除效果可达 20%~25%:

RO 反渗透系统:

- a.MBR 渗滤液进入 RO 系统,分子截流量 100-200dal 将能够使 95%的物料截留,系统设置了三级串联单元,确保最终渗滤透过液达到设计的纯化标准。
  - b.主要功能为除盐,每级的去除率以95%设计;
- c.清洗剂里的磷主要以盐类成份存在,故RO对此类磷的去除效果可达98.5%管式膜、RO浓缩液、MBR转移废液全部截留于管式膜循环槽内,以批次式输入减压真空脱水系统,脱水后之危废委外处置,回水用可继续参与TUF-MBR-RO大错流循环。

经以上措施处理后,项目将产生的研磨废水、清洗废水及反冲洗废水经自建废水处理

设施处理后可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标准(其中,SS、TN 参照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的一级 A 标准限值)后排入市政管网。

- 3) 喷漆废水、喷淋塔废液:项目喷漆废水、喷淋塔废液作危险废物处理,应集中收集 后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理,不外排。
- 4)冷却用水:项目冷却用水经冷却塔冷却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只需定期添加新鲜自来水。
- 5) 纯水制备尾水:项目扩建部分在制纯水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纯水制备尾水,废水产生量为 2627.04m³/a,主要污染物为 SS、CODcr、氨氮、磷酸盐。可作为清净下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沙井水质净化厂处理。

**生活污水(W<sub>2</sub>)、餐厨废水(W<sub>3</sub>):** 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工业区化粪池处理后与经隔油隔渣池处理后的餐厨废水混合后,接入市政排污管网,最终纳入沙井水质净化厂集中处理达标排放。

## 2、废气

注塑废气  $(G_1)$ 、喷漆废气  $(G_2)$ 、移/丝/网印废气  $(G_3)$ 、镭雕废气  $(G_5)$ 、塑料机加工废气  $(G_6)$ :

根据现场调查及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产生工艺废气排放的设备及工序在各楼层、车间均有分布,采取的废气收集方式如下:

- ①废气收集整体原则为点对点分段收集,再集中汇集治理。即各产废气设备、工序 均设置收集管道(二级引风管),然后汇集至车间天花板布设的收集管道(一级收集管), 再进入废气治理设施分布于车间外墙的主风管,引入楼顶经废气治理设施处理后排放。
- ②将产生的注塑废气、喷漆废气、移/丝/网印废气通过引风管汇集至一级收集管内; 镭雕废气、塑料机加工废气等由产气设备内直接引出收集管道(二级风管),再汇集至一级收集管内。
  - ③一级收集管内废气通过就近的主风管进入废气处理设施, 经处理达标后排放。
- ④项目扩建后注塑废气原有"活性炭吸附"装置升级改造为"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喷漆废气、移/丝/网印废气原有"三级喷淋塔吸附+干式过滤器+UV 光解净化器"装置升级改造为"三级喷淋塔吸附+干式过滤器+UV 光解净化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各套废气处理设施采用组合的净化处理工艺,根据相关工程经验以及类比同类型企业可知净化处理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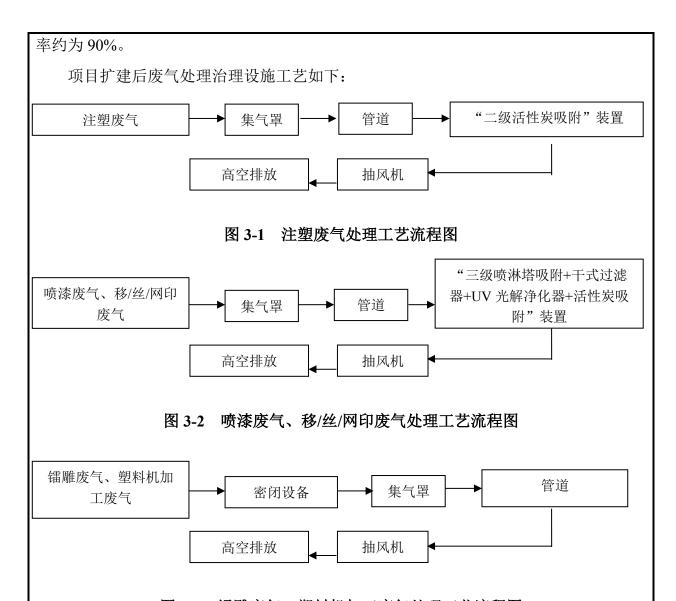


图 3-3 镭雕废气、塑料机加工废气处理工艺流程图

以上废气治理设施可行性分析:

技术可行性分析:根据项目提供的检测报告可知,项目扩建前废气经废气治理设施处理后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注塑废气)可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中表 5 规定的排放限值要求;排放的颗粒物可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第二时段的相关标准;排放的 VOCs 可达到山东《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7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1中非重点行业II时段标准及《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表2中凹版印刷、凸版印刷、丝网印刷、平版印刷(以金属、陶瓷、玻璃为承印物的平版印刷)II时段标准的较严值;项目采用的净化处理装置均为市场成熟工艺。正常运作的条件下,废气可稳定达标,工艺是可行的,能确保废气达标后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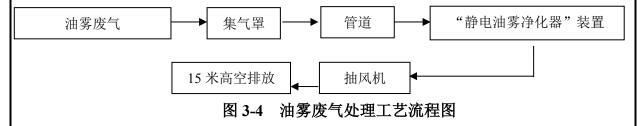
②废气处理装置经济可行性:综合考虑治理效果及运行成本,使用组合净化处理装置具有很好的环境和经济效益。

**磨床废气(G4):**项目磨床加工工序使用磨床加工会产生一定量粉尘,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产生量为4kg/a。

项目排放的颗粒物废气量极少,故通过加强机械排风及厂房通风,经大气稀释、逸散后,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在厂界处浓度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中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很小。

油雾废气 (G<sub>7</sub>): 项目在 CNC 加工、车锣工序上设置集气罩,且上述工序均在密闭设备中进行,参考《深圳市典型行业工艺废气排污量核算方法(试行)》,废气收集率按90%计算),将废气集中收集并经"静电油雾净化器"装置处理后通过管道引至楼顶高空排放。

根据同行业类比,项目采用的"静电油雾净化器"装置处理油雾废气时净化效率可以达到 90%以上,本项目净化效率按 90%计。项目废气处理工艺如下:



经以上措施处理后,项目排放的油雾废气可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第二时段二级标准的相关标准限值。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技术可行性分析: "静电油雾净化器"装置中的电场在外加高压的作用下,负极的金属丝表面或附近放出电子迅速向正极运动,与气体分子碰撞并离子化。废气通过这个高压电场时,油雾粒子在极短的时间内因碰撞俘获气体离子而导致荷电,受电场力作用向正极集尘板运动,从而达到分离效果。因此,"静电油雾净化器"装置能敏捷捕捉气相中的油雾等微粒;一起运用本身排风风机的负压发生约600mm厚的液沫层,对气体进行洗刷式净化。这种设备的投资少、占地小、无二次污染、运行费用低。"静电油雾净化器"装置采用机械净化和静电净化双重作用,含烟废气被风机吸入管道后,首先进入初级装置——净化整流室,采用重力惯性净化技术,室内的特殊结构逐步对大粒径污染物进行分级物理分离,并且均衡整流。分离出的大颗粒油滴在自身重力的作用下流入油槽排出。剩余的小粒径污染物进入次级装置——高压静电场,静电场内部分两级,第一级为电离

器,强电场使微粒荷电,成为带电微粒,这些带电微粒到达第二级集尘器后立刻被收集电极吸附,且部分炭化。同时,高压静电场有效地降解有害成份,起到消毒、除味作用。最后通过滤网格栅,洁净的空气排出室外。

发电机废气 (G<sub>8</sub>): 由于备用发电机不是经常使用的设备,所以其影响是暂时性的。在采用高效率燃油发电机,使用轻柴油作为燃料并安装"柴油颗粒捕集器+碱液喷淋"装置处理的情况下,项目排放的发电机燃油尾气可满足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的相关排放限值要求。

**油烟废气(G<sub>9</sub>):** 项目油烟废气在集中收集并经"静电油烟净化器"装置处理的情况下, 排放的油烟废气可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控制规范》(SZDB/Z254-2017) 中的限值要求。

建设单位已委托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景泰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安装了8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注塑废气,2套"三级喷淋塔吸附+干式过滤器+UV光解净化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喷漆废气、移/丝/网印废气,3套"静电油雾净化器"装置处理油雾废气,1套"(多级)喷淋系统"装置处理磨床废气,2套"柴油颗粒捕集器+碱液喷淋"装置处理发电机废气,3套"静电油烟净化器"装置处理油烟废气,废气治理设施相关参数见表 3-1。

表 3-1 项目废气处理设施参数一览表

序号	收集位置	污染因子	处理工艺	设计风 量 m <sup>3</sup> /h	企业内 部编号	排污许 可证编 号	排气筒 高度 m	排放 口位 置
1	A2 注塑车间	非甲烷总烃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51000	DA001	DA004	18	A2 西侧
2	A2 注塑车间	非甲烷总烃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51000	DA002	DA005	18	<b>A2</b> 东侧
3	A3、喷漆车 间、移/丝/网 印车间	VOCs、颗 粒物	"三级喷淋塔吸附+干式过滤器+UV 光解净化器+活性炭吸附"装置 "三级喷淋塔吸附+干式过滤器+UV 光解净化器+活性炭吸附"装置	60000	DA003	DA002	15	<b>A3</b> 北侧
4	注塑车间 A5 注塑车间	非甲烷总烃非甲烷总烃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35000 16000	DA004	DA006	21	<b>A</b> 5 北侧
5	A5 注塑车间	非甲烷总烃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28000	DA005	DA007	21	A5 北侧
6	A5 注塑车间	非甲烷总烃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35000	DA006	DA008	21	A5 东侧

7	A6 注塑车间	非甲烷总烃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28000	DA007	DA003	29	A6 北侧
8	A6 注塑车间	非甲烷总烃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28000	DA008	DA009	29	A6 北侧
	A2 CNC	H H II II II II	静电油雾净化器	25000	D 4 000		24	A2
9	加工车间	非甲烷总烃	静电油雾净化器	25000	DA009	DA011		北侧
10	A2 CNC 加工车间	非甲烷总烃	静电油雾净化器	25000	DA010	DA010	19	A2 北侧
11	A3 磨床车间	颗粒物	(多级)喷淋系统	5000	DA011	DA001	18	A3 东侧
12	发电机房	SO <sub>2</sub> 、 NO <sub>X</sub> 、烟尘	"柴油颗粒捕集器+碱液喷 淋"装置	1500	DA012	DA012	10	发电 机房
13	发电机房	SO <sub>2</sub> 、 NO <sub>X</sub> 、烟尘	"柴油颗粒捕集器+碱液喷 淋"装置	1500	DA013	DA013	10	发电 机房
14	A 栋宿舍 食堂	油烟	静电油烟净化器	25000	/	/	32	A 栋 宿舍
15	B 栋宿舍 食堂	油烟	静电油烟净化器	25000	/	/	32	B 栋 宿舍
16	J栋宿舍 食堂	油烟	静电油烟净化器	3000	/	/	15	J栋 宿舍

# 3、噪声

项目已在部分高噪声的机底座加设防振垫、并安装消声器,且已设置隔声门、隔声 窗等一系列隔声、降噪措施,再经距离衰减,已最大限度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4、固体废物

- 1) 生活垃圾: 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拉运处理。
- 2)一般工业废物: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无铅废锡渣、废包装材料等,均已交由专业回收公司回收利用。
- 3)危险废物:主要为废导轨油及其沾染物、废切削油、废火花油、含切削油废沉渣、废水处理污泥、喷漆废水及废漆渣、喷淋塔废液、废 UV 灯、废活性炭、废 TUF、MBR、RO 膜、滤芯、滤袋及各类化学品废包装罐等。

危险废物先暂存于项目危废间,达到一定拉运量后委托深圳市宝安东江环保技术有 限公司拉运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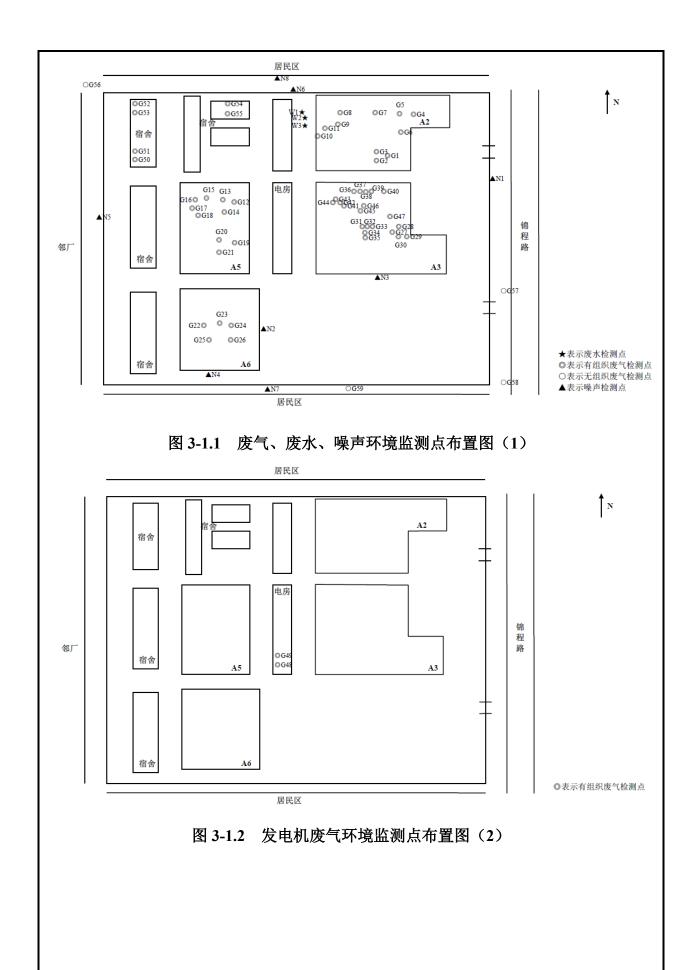
	表3-2 污染来源分析、治理情况及排放去向一览表							
类 别	污染源位置	污染类型	主要污染物	产生 规律	处理方法及去向			
废水	研磨、清洗、 反冲洗	研磨废水、清 洗废水、反冲 洗废水	pH、COD <sub>Cr</sub> 、氨氮、 总氮、总磷、石油类	间断	经"TUF+MBR+RO+减压干燥"废水处理工艺处理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其中,SS、TN参照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A标准限值)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沙井水质净化厂集中处理达标排放			
	纯水制备	纯水制备尾水	SS、COD <sub>Cr</sub> 、氨氮、 磷酸盐	间断	可作为清净下水排入市政 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沙井 水质净化厂处理。			
	生活污水、餐 厨废水	生活污水、餐 厨废水	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 NH <sub>3</sub> -N、磷酸盐(以 P 计)、SS、动植物 油	间断	经化粪池或隔油隔渣池处 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排 入沙井水质净化厂集中处 理达标排放			
	注塑工序	注塑废气	非甲烷总烃	间断				
	喷漆工序、移/ 丝/网印工序	喷漆废气、移 /丝/网印废气	VOCs、颗粒物	间断	八里// 统举协作不 10 本			
	CNC 加工、车 锣工序	油雾废气	非甲烷总烃	间断	分别经管道收集至 19 套 废气治理设施处理达标后			
废	发电机	发电机废气	二氧化硫、氮氧化 物、烟尘	间断	高空排放,共 16 个排放 口(详见表 3-1)			
气	食堂	油烟废气	油烟	间断				
	磨床加工工序	磨床废气	颗粒物	间断				
	镭雕工序	镭雕废气	颗粒物	间断	加强车间通排风,及时清			
	塑料机加工工 序	塑料机加工废 气	颗粒物	间断	理收集处理,于车间无组 织排放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间断	交环卫部门处理			
固	生产过程	一般工业固废	废各类边角料等	间断	交由专业回收公司回收利 用			
体废物	生产过程	危险废物	废导轨油及其沾染物、废切削油、废火花油、含切削油废沉渣、废水处理污泥、喷漆废水及废漆渣、喷淋塔废液、废 UV 灯、废活性炭、废	间断	危险废物暂存在危险废物 暂存间,达到一定拉运量 后委托深圳市宝安东江环 保技术有限公司拉运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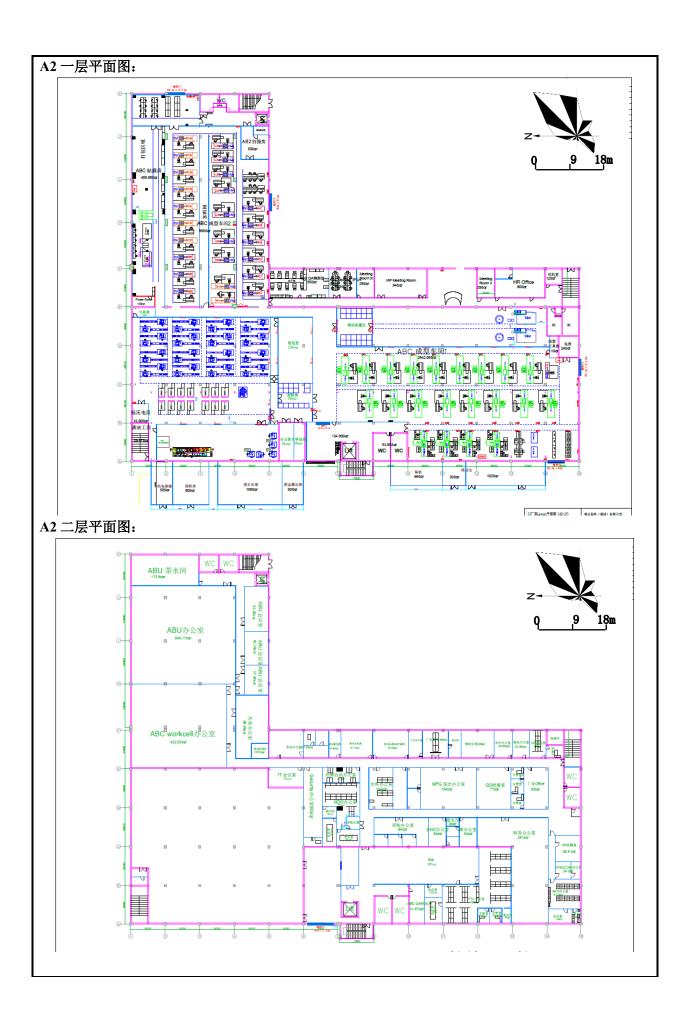
			TUF、MBR、RO 膜、滤芯、滤袋及各 类化学品废包装罐等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噪声	间断	项目已在部分高噪声的机 底座加设防振垫、并安装 消声器,且已设置隔声 门、隔声窗等一系列隔 声、降噪措施,再经距离 衰减,已最大限度减少对 周围环境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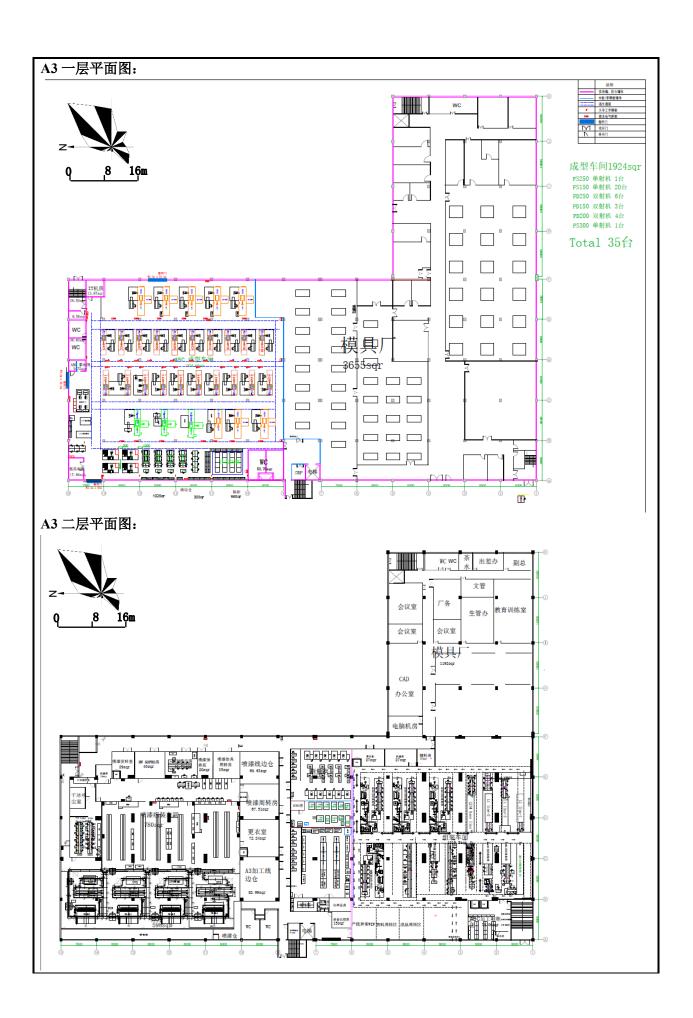
# 5、环保设施落实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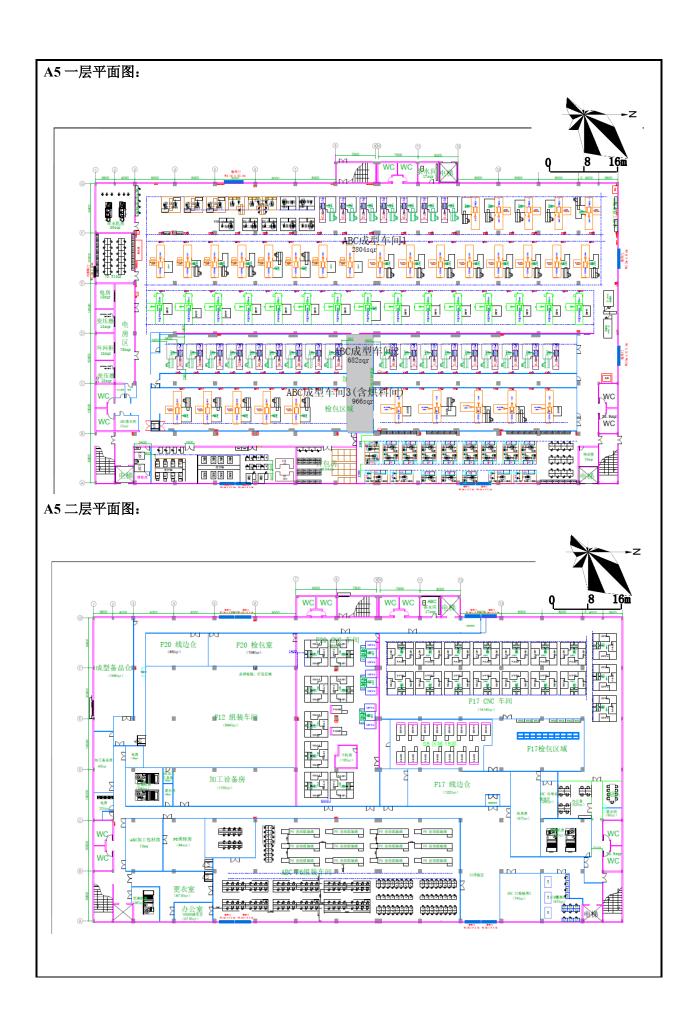
表3-3 本项目环保设施落实情况对照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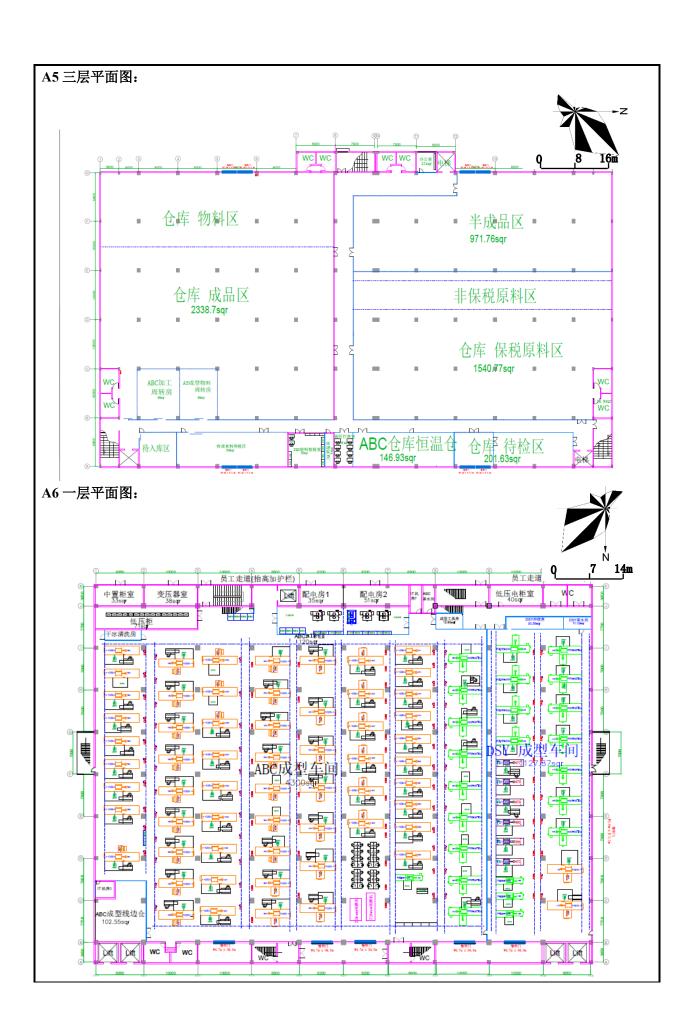
项目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生活污水	工业区化粪池	工业区化粪池	
工业废水	自建废水处理设施(26m³/d)	自建废水处理设施(26m³/d)	
工业/友/\	喷漆废水处理回用设施	喷漆废水处理回用设施	
废气	集气罩、抽风机、排气管道、"静电油雾净化器"装置、加强车间通排风;已建15套废气处理设施、升级改造原有废气处理设施	集气装置、抽风机、加强车间通排风、排气管道、19套废气治理设施,共16个排放口	节约资源, 避免能源消 耗;为减小 废气污染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加 强设备维护	在部分高噪声的机底座加设防振垫、并安装消声器,且已设置隔声门、隔声窗等一系列隔声、降噪措施	
生活垃 圾、一般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收集设施(垃圾桶等) 等	固体废物收集设施(垃圾桶等) 等	
危险废物	废导轨油及其沾染物、废切削油、废火花油、含切削油废沉渣、废水处理污泥、喷漆废水及废漆渣、喷淋塔废液、废 UV灯、废活性炭、废 TUF、MBR、RO 膜、滤芯、滤袋及各类化学品废包装罐等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拉运处理	危险废物暂存在危险废物暂存 间,达到一定拉运量后委托深圳 市宝安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拉 运处理	
环境风险	危险废物暂存间、围堰、事故应 急桶等	危险废物暂存间、围堰、事故应 急桶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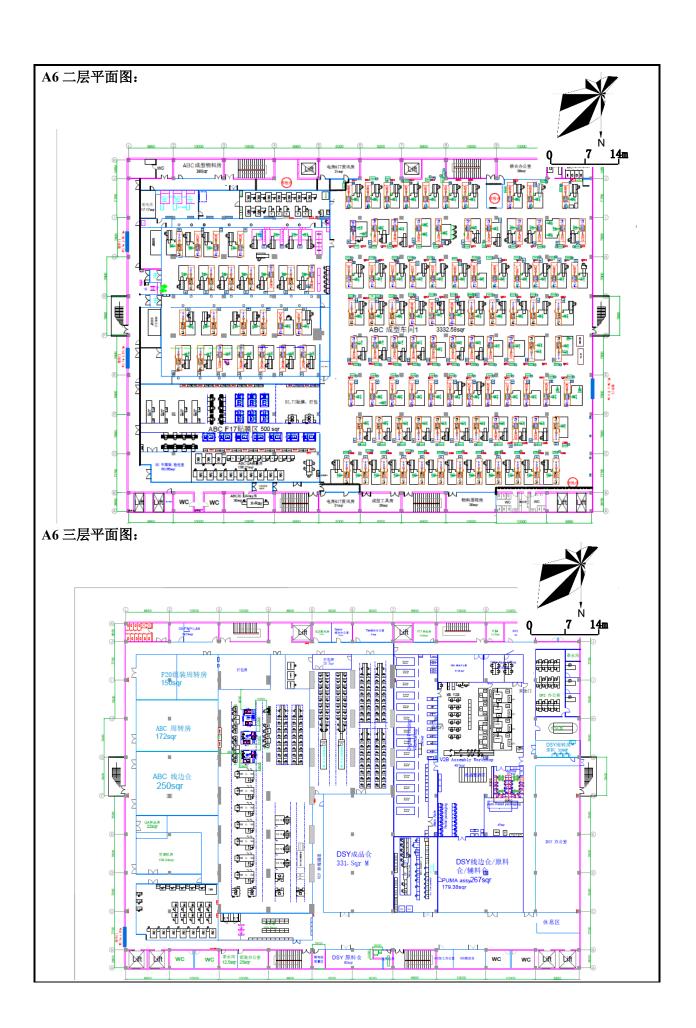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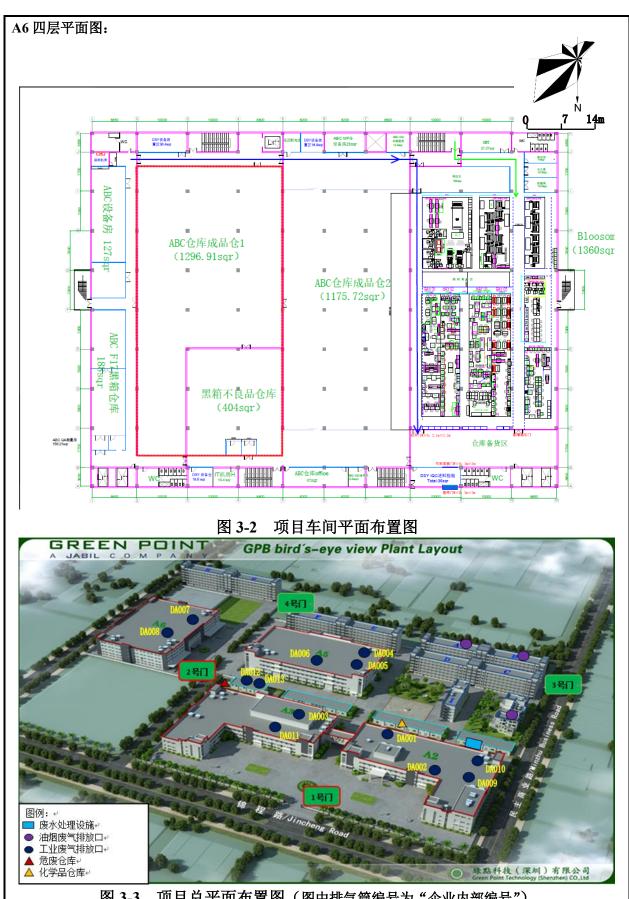


图 3-3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图中排气筒编号为"企业内部编号")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4.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建议

#### (一) 结论

绿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12 月 09 日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66359375N),并租用深圳市沙井民主股份合作公司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锦程路 2073 号的厂房 71540m² 作为生产场所,总占地面积为 77230m²。

现因发展需要,项目拟在原址 A2 厂房一层、A5 厂房二层的部分空余场地增加插头零配件(E系列)、插头零配件(Z系列)的生产,生产工艺及生产设备相应增加,其他保持不变。

### (二) 环境质量现状结论

## 1、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深圳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2019)》,深圳市点的 SO<sub>2</sub>、NO<sub>2</sub>、PM<sub>2.5</sub>、PM<sub>10</sub>、CO 及 O<sub>3</sub> 监测值占标率均小于 100%,空气质量符合《空气环境质量标准》及修改单 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的规定,本项目属于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

#### 2、水环境质量现状

地表水:茅洲河燕川、洋涌大桥、共和村监测断面及全河段水质均出现不同程度的超标现象,除氨氮及总磷外,其余因子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水质标准。

茅洲河水质超标原因: 2019 年,茅洲河大力开展干流和主要支流综合整治,取得明显成效,污染程度显著减轻。但是茅洲河流域重污染支流多,整治任务重,部分支流尚未完成整治;同时,茅洲河东莞侧整治滞后,影响河流水环境质量改善。

地下水:根据《广东省地下水功能区划》,项目所在区域属珠江三角洲深圳沙井福 水沿海不宜开采区,地貌类型为一般山丘与平原区,地下水类型为孔隙水、裂隙水,现 状水质类别为V类,其中Fe、 $NH_4$ +、矿化度超标。

## 3、声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区域厂界声环境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声环境功能区限值要求,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

#### (三) 选址合理性、产业政策、环境管理要求符合性结论

## 1、选址合理性结论

- ①根据核查《深圳市宝安 202-03&07T4 号片区[海上田园风光及周边地区]》,项目所在地利用规划属于工业用地,选址与土地利用规划相符。
  - ②项目选址地不在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范围内。
- ③根据项目环境影响分析可知,项目生活污水、餐厨废水、工业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等各项污染物采取相关措施处理后对周围环境较小,项目选址符合区域环境功能区划要求。

## 2、产业政策相符性结论

经核查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深圳市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和产业导向目录(2016年修订)》及国家《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9年版)》可知,项目不属于该目录的限制类、禁止(淘汰)类项目。因此,项目符合相关的产业政策要求。

3、与《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关于加强深圳市"五大流域"建设项目环评审批管理的通知》深人环[2018]461 号文件的相符性结论

项目属扩建项目,生活污水、餐厨废水已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的区域,工业废水经自建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标准后排放(其中,SS、TN参照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标准限值)后排入市政管网;产生的纯水制备尾水属清净下水,可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沙井水质净化厂处理;因此项目符合《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关于加强深圳市"五大流域"建设项目环评审批管理的通知》(深人环(2018)461号)的通知中的相关要求。

4、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主席令第三十一号)、《深圳市大气环境质量提升计划(2017-2020年)》(深府[2017]1号)、《广东省挥发性有机物(VOCs)整治与减排工作方案(2018-2020)年》(粤环发[2018]6号)、与《广东省打赢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2018—2020年)》(粤府〔2018〕128号)、《2020年"深圳蓝"可持续行动计划》等文件相符性结论

项目使用含 VOCs 的原辅材料均为低挥发性有机物;项目有机废气产生工序均在密闭设备中进行,本环评要求建设项目将产生的有机废气集中收集后引至楼顶经废气处理设施处理后高空排放,且项目 VOCs 排放量低于每年 3 吨。

因此,本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主席令第三十一号)、《深圳

市大气环境质量提升计划(2017-2020 年)》(深府[2017]1 号)、《广东省挥发性有机物 (VOCs)整治与减排工作方案(2018-2020)年》(粤环发[2018]6号)、《广东省打赢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2018—2020年)》(粤府(2018)128号)、《2020年"深圳蓝"可持续行动计划》等文件相关要求。

5、与《市生态环境局转发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做好重点行业建设项目挥发性有机物总量指标管理工作的通知》(深环〔2019〕163 号)、《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做好重点行业建设项目挥发性有机物总量指标管理工作的通知》(粤环发〔2019〕2 号)等文件相符性结论

本项目扩建前含挥发性有机物(VOCs)经处理装置处理后拟排放指标为2000.09kg/a; 扩建后项目取消取消油漆及天那水的使用, 扩建后含挥发性有机物(VOCs)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或"三级喷淋塔吸附+干式过滤器+UV光解净化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排放量(有组织+无组织)为860.09kg/a。项目扩建后无新增含挥发性有机物(VOCs)的排放,因此,无需申请2倍削减替代量。

因此,项目符合《市生态环境局转发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做好重点行业建设项目挥发性有机物总量指标管理工作的通知》(深环〔2019〕163号)、《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做好重点行业建设项目挥发性有机物总量指标管理工作的通知》(粤环发〔2019〕2号)等文件相关要求。

6、与《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广东省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十三五"规划》相符性结论

项目不位于规定的重点防控区内、不属于规定的重点行业。项目使用的部分原辅材料含有重金属,加工工艺以物理加工为主,不涉及化学处理工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重金属污染物主要为废金属边角料,集中收集后交由专业回收单位回收利用。因此,项目生产过程中无重金属污染物的排放。故符合《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广东省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十三五"规划》相关文件要求。

#### (四)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 工业废水 (W<sub>1</sub>):

1)研磨废水、清洗废水、反冲洗废水:项目将产生的研磨废水、清洗废水及反冲洗废水经自建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

(其中,SS、TN 参照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A标准限值)后排入市政管网。

- 2) 喷漆废水、喷淋塔废液:项目喷漆废水、喷淋塔废液作危险废物处理,应集中收集后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理,不外排。
- 3)冷却用水:项目冷却用水经冷却塔冷却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只需定期添加新鲜自来水。
- 4) 纯水制备尾水:项目纯水制备尾水污染物浓度远低于《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标准(其中,SS、TN 参照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限值),可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沙井水质净化厂处理。

生活污水(W<sub>2</sub>)、餐厨废水(W<sub>3</sub>): 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工业区化粪池处理后与 经隔油隔渣池处理后的餐厨废水混合后,接入市政排污管网,最终纳入沙井水质净化厂 集中处理达标排放。

## 2、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生产运营过程生活污水、餐厨废水、工业用水、固体废物、原辅材料储存对地下水环境无明显的不良影响。

### 3、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注塑废气  $(G_1)$ 、喷漆废气  $(G_2)$ 、移/丝/网印废气  $(G_3)$ 、镭雕废气  $(G_5)$ 、塑料机加工废气  $(G_6)$ :

根据现场调查及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产生工艺废气排放的设备及工序在各楼层、车间均有分布,拟采取的废气收集方式如下:

- ①废气收集整体原则为点对点分段收集,再集中汇集治理。即各产废气设备、工序均设置收集管道(二级引风管),然后汇集至车间天花板布设的收集管道(一级收集管),再进入废气治理设施分布于车间外墙的主风管,引入楼顶经废气治理设施处理后排放。
- ②将产生的注塑废气、喷漆废气、移/丝/网印废气通过引风管汇集至一级收集管内;镭雕废气、塑料机加工废气等由产气设备内直接引出收集管道(二级风管),再汇集至一级收集管内。
  - ③一级收集管内废气通过就近的主风管进入废气处理设施,经处理达标后排放。

④项目扩建后注塑废气原有"活性炭吸附"装置升级改造为"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喷漆废气、移/丝/网印废气原有"三级喷淋塔吸附+干式过滤器+UV光解净化器"装置拟升级改造为"三级喷淋塔吸附+干式过滤器+UV光解净化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各套废气处理设施采用组合的净化处理工艺,根据相关工程经验以及类比同类型企业可知净化处理效率约为90%。

经以上措施处理后,项目废气经废气治理设施处理后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注塑废气)可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中表5规定的排放限值要求;排放的颗粒物可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第二时段的相关标准;排放的VOCs可达到山东《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7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1中非重点行业II时段标准及《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表2中凹版印刷、凸版印刷、丝网印刷、平版印刷(以金属、陶瓷、玻璃为承印物的平版印刷)II时段标准的较严值。

**磨床废气(G4):**项目磨床加工工序排放的颗粒物废气量极少,故通过加强机械排风及厂房通风,经大气稀释、逸散后,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在厂界处浓度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中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很小。

油雾废气(G<sub>7</sub>): 本环评要求建设项目在CNC加工、车锣工序上设置集气罩(建议设置风量为10000m³/h的风机,且上述工序均在密闭设备中进行,参照《深圳市典型行业工艺废气排污量核算方法(试行)》,集气罩收集率为90%),将废气集中收集并经"静电油雾净化器"装置处理后通过管道引至楼顶高空排放。

发电机废气 (G8): 由于备用发电机不是经常使用的设备,所以其影响是暂时性的。在采用高效率燃油发电机,使用轻柴油作为燃料并安装"柴油颗粒捕集器+碱液喷淋"装置处理的情况下,项目排放的发电机燃油尾气可满足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的相关排放限值要求。

**油烟废气(G9):** 项目油烟废气在集中收集并经"静电油烟净化器"装置处理的情况下,排放的油烟废气可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控制规范》(SZDB/Z254-2017)中的限值要求。

#### 4、声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应加强设备日常维护保养,及时淘汰落后设备,并适当在噪声的机底座加设防

振垫;加强管理,避免午间及夜间生产;并采取有效的治理措施(详见声环境影响防治措施分析章节)。

经上述措施处理后,项目噪声再通过墙体隔声及距离衰减作用后,到达厂界外 1 米处的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声环境功能区限值要求[昼间(7:00~23:00): 60dB(A); 夜间(23:00~7:00): 50dB(A)],对周围的声环境影响较小。

## 5、固体废物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一般工业固废收集后交由专业回收单位回收利用;危险废物应交给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理,并签订危险废物协议;餐厨垃圾分类收集后由有处理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经上述措施处理后,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对周围环境不产生直接影响。

## 6、土壤影响及处置措施分析结论

根据现场调查可知,项目使用场地均已做地面硬化处理;厂区设置专门的危废暂存间、化学品原料库及危险化学品库,并按照相应的标准进行密闭、防渗处理,因此暂存的危险废物及原料等不会与土壤直接接触。此外,项目严格按照环保法律法规及安全生产相关要求制定管理、操作规程,发生污染物事故排放污染土壤环境的可能性很小。

综上所述,通过项目采取的土壤环境影响防治措施,本项目经营过程中对项目用地 范围内及周边土壤环境的影响很小。

#### (五) 环境风险结论

本项目使用的切削油、导轨油、火花油等属于《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 (HJ169-2018) 附录 B 重点关注的危险物质,但风险潜势为 I 级,对环境风险影响较小。在认真落实工程拟采取的安全措施和安全对策后,项目可能造成的环境风险对周围影响是基本可以接受的。

#### (六)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结论

项目没有重金属的产生及排放。

项目含挥发性有机物(VOCs)的总量控制建议指标为: 860.09kg/a。

本项目扩建前含挥发性有机物(VOCs)经处理装置处理后拟排放指标为2000.09kg/a; 扩建后项目取消取消油漆及天那水的使用, 扩建后含挥发性有机物(VOCs)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或"三级喷淋塔吸附+干式过滤器+UV光解净化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排放量(有组织+无组织)为860.09kg/a。项目扩建后无新增含挥发性有

机物(VOCs)的排放,因此,无需申请2倍削减替代量。

项目二氧化硫( $SO_2$ )的总量控制建议指标为 0.0504kg/a; 氮氧化物(NOx)的总量控制建议指标为 7.358kg/a。

项目工业废水最终进入沙井水质净化厂处理,计入沙井水质净化厂的总量控制指标,因此项目不再另设总量控制指标。

## (七) 环保投资、验收结论

项目涉及到的各项环保投资和环保措施按照要求落实到位,则运行过程中产生的生活污水、餐厨废水、工业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对周围的环境产生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综上所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修订版)、《深圳经济特区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以及《深圳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和备案管理名录(2021 年版)》中"第六条 建设内容涉及本名录两个及以上项目类别的建设项目,其环境影响评价类别按其中单项等级最高的确定"的规定,项目属审批类项目,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并报相关部门审批。项目选址不在深圳市规定的基本生态控制线范围内,并且符合区域环境功能区划要求,符合产业政策要求,选址是合理的。项目单位若按本报告及环保审批要求认真落实有关的污染防治措施,加强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管理,可实现项目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要求,保证项目运营对周围环境不产生明显的影响。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 4.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宝安管理局审批文件如下:

关于绿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深环宝批[2021]000016号)

绿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根据你单位提供的申请资料(202044030600361),绿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扩建项目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锦程路 2073 号 A2-A3-A5 厂房、A6 厂房,扩建新增项目产品零配件插头零配件(E系列)、插头零配件(Z系列)的生产。扩建后产品包括:新型电子元器件、新型平板显示器件、新型仪表元器件、数字照相机及其关键件、精密型腔模、模具标准件、汽车用模具、手机零配件、塑胶制品、工程塑料及塑胶合金、移动通讯系统手机及其关键件、第三代移动通信系统手机及其零配件、智能型家用电器及其零配件、智能电子产品及其零部件、插头、L/N Prong 塑胶产品、Ground Prong 塑胶产品、F7 塑胶制品、F12 塑胶制品、插头零配件(E系列)、插头零配件(Z系列);主要工艺:注塑成型、修边、喷漆、烘烤、冲切/孔、真空镀膜、移/丝/网印、车/铣/磨加工、线切割、火花机加工、检测、装配、镭雕、检验、铆接、组装、超声波塑焊、测试、CNC加工、镭雕去边、分 BIN、粗研磨、精研磨、清洗烘干、车锣、研磨等。

你单位按照要求编写了环境影响报告表,根据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和第三方技术审查意见,该项目对环境影响可接受,我局同意该项目建设。原批复(深宝环水批[2014]600442号、深宝环水批[2014]600573号、BA20181024005、BA20190819002)作废。同时对项目要求如下:

- 一、污废水均须纳管排放。项目工业废水(研磨废水、清洗废水、反冲洗废水共21.288t/d)须经废水处理站(处理能力: 26t/d,处理工艺: 除油-MBR-RO 脱盐)处理后纳管排放,排放量不超过21.288t/d;纯水制备尾水作为清净下水直接纳管排放;工业废水排放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SS、TN 参照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限值); 生活污水、餐厨废水排放执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的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 二、项目注塑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2015)中表 5 及表 9 排放限值要求;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及车/铣/ 磨加工工序产生的油雾(以非甲烷总烃表征)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中第二时段二级标准的相关标准限值; 喷漆及移/丝/网印工序产生的 VOCs 执行山东《挥

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7 部分: 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中非重点行业 II 时段标准、无组织限值要求与《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表2中凹版印刷、凸版印刷、丝网印刷、平版印刷(以金属、陶瓷、玻璃为承印物的平版印刷) II 时段标准、无组织限值要求的较严值;油烟废气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控制规范》(SZDB/Z254-2017)中的限值要求。排气筒高度不能满足高出周围 200m 半径范围的最高建筑 5m 以上,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油雾(以非甲烷总烃表征)及 VOCs 排放速率限值按对应排放速率限值的 50%执行要求。

三、项目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四、该项目使用清洁能源。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总量控制指标分别为 0.0504kg/a、7.358kg/a。VOCs 总量控制指标(排放量)为 860.09kg/a,原项目 VOCs 排放量为 2000.09kg/a,无需新增 2 倍替代量。

五、项目危险废物须委托危险废物处置单位依法处置,有关委托合同须报我局备案。 生产经营产生的工业固体废弃物不准擅自排放或混入生活垃圾中倾倒,一般固体废物须 分类收集回收处理。

六、该项目建设运营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配套建设的 防治污染设施,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你单位应当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之前按规定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或者 填报排污登记表。项目主体工程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前,你单位应当按照法律、法规规定 组织开展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有关验收报告报我局辖区监管部门备案;未通过验收 的,项目的主体工程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七、该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自批复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按规定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 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八、若对上述决定不服,可在收到本批复之日起六十日内,向深圳市人民政府或深 圳市生态环境局申请行政复议;或在接到本批复之日起六个月内向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 院提起行政诉讼。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宝安管理局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三日

###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项目验收监测委托有资质的检测单位检测,深圳市谱华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验收监测。在检测过程中,科学设计检测方案,合格布设检测点位,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技术规范和标准分析方法的要求进行,检测人员持证上岗。现场检测仪器在测试前进行校准,并保证所用仪器均在检定、校准有效期内。对样品采集、运输、交接、保存、分析、数据处理的全过程实施质量控制,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验收监测质量保证措施由监测单位负责。

## 5.1 噪声检测质量控制

- (1)监测取样时段内,保证主要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各工序均处于正常生产状态,生产能力达到验收检测的的工况要求。
  - (2) 采样前后对采样仪器及声级计等设备进行校准和检查, 仪器校正记录见表5-1。

采样日期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及编 号	校准 设备 名称	测量值	标准值	允许误差范围	结果评价
2021.12.20	采样	多功能声级计	声校	94.0dB(A)			
	前	AWA5688/PHTX03-3	准器	) 1.0 <b>GB</b> (11)	94.0dB(A)	±0.5dB(A)	合
2021.12.20	采样	多功能声级计	声校	94.0dB(A) ±0.3dB(A)	±0.3dD(A)	格	
	后	AWA5688/PHTX03-3	准器	94.00D(A)			
	采样	多功能声级计	声校	94.0dB(A)			
2021.12.21	前	AWA5688/PHTX03-3	准器	94.00D(A)	94.0dB(A)	±0.5dB(A)	合
2021.12.21	采样	多功能声级计	声校	94.0dB(A)	94.00B(A)	±0.3 <b>u</b> B(A)	格
	后	AWA5688/PHTX03-3	准器	94.00D(A)			

表5-1 仪器设备校准记录表

### 5.2采样过程质量控制

- 1、检测采样期间,保证生产、设备及主要环保设施正常运转。
- 2、采样前后对采样设备进行校准和检查,采样设备校准记录见表5-2及表5-3。

表5-2 大气采样仪校准记录

采样 日期	仪器设备 名称及编号	校准项目	校准设备名称	仪器 示值 L/min	校准 器示 值 L/min	相对误差	允许 相对 误差 范围	结果判定
	大气采样器 QCS-3000	流	电子皂膜校准	0.5	0.485	3.1	±5%	合
2021.12.16	PHTX05-5	量	器					格
2021.12.10	大气采样器 QCS-3000	流	电子皂膜校准	0.5	0.489	2.2	±5%	合
		PHTX05-6	量	器	0.3	0.469	2.2	±370

	L H J IV HH O GG 1000	<b>&gt;</b> →	그 그 수 때 나가요					٨
	大气采样器 QCS-3000	流	电子皂膜校准	0.5	0.507	-1.4	±5%	合
	PHTX05-7	量	器					格
	大气采样器 QCS-3000	流	电子皂膜校准	0.5	0.491	1.8	±5%	合
	PHTX05-8	量	器					格
	大气采样器 QCS-3000	流	电子皂膜校准	0.5	0.488	2.5	±5%	合
<u> </u>	PHTX05-5	量	器	0.5	0.100	2.5	-570	格
	大气采样器 QCS-3000	流	电子皂膜校准	0.5	0.495	1.0 ±5	±5%	合
2021.12.17	PHTX05-6	뼆	器	0.3	0.493		±3/0	格
2021.12.17	大气采样器 QCS-3000	流	电子皂膜校准	0.5	0.507	-1.4	±5%	合
	PHTX05-7	壨	器	0.3	0.307	-1.4	±370	格
	大气采样器 QCS-3000	流	电子皂膜校准	0.5	0.490	2.0	+ 50/	合
	PHTX05-8	量	器	0.3	0.490	2.0	±5%	格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	流	电子孔口校准	100	101.2	-1.19	+50/	合
	6120/PHTX27-1	量	器	100	101.2	-1.19	±5%	格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	流	电子孔口校准	100 98.7 1.32 ±5%		150/	合	
2021.12.20	6120/PHTX27-2	量	器	100	98.7	1.32	±5%	格
2021.12.20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	流	电子孔口校准	100	99.4	0.60	±5%	合
	6120/PHTX27-3	量	器	100	99.4	0.60	±3%	格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	流	电子孔口校准	100	99.3	0.70	±5%	合
	6120/PHTX27-4	量	器	100	99.3	0.70	±3%	格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	流	电子皂膜校准	100	101.2	-1.19	±5%	合
	6120/PHTX27-1	量	器	100	101.2	-1.19	±3%	格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	流	电子皂膜校准	100	99.1	0.91	±5%	合
2021 12 21	6120/PHTX27-2	量	器	100	99.1	0.91	±3%	格
2021.12.21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	流	电子皂膜校准	100	00.8	0.20	±50/	合
	6120/PHTX27-3	量	器	100	99.8	0.20	±5%	格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	流	电子皂膜校准	100	99.3	0.70	±5%	合
	6120/PHTX27-4	量	器	100	99.3	0.70	±3%	格

# 表5-3 智能烟尘(气)测试仪校准记录

采样日期	仪器设备 名称及编号	校准项目	标气名称	标气浓 度mg/m³	校准浓 度mg/m³	相对 误差	允许相对 误差范围	结果判定
	智能烟尘(气)	二氧化硫	二氧化硫 标准气体	58.3	59.1	-1.35	±5%	合 格
	测试仪 FY- YQ201/PHTX02-	一氧化氮	一氧化氮 标准气体	66.2	66.5	-0.45	±5%	合 格
2021.12.20	1	二氧化氮	二氧化氮 标准气体	20.7	21.6	-4.17	±5%	合 格
	智能烟尘(气) 测试仪 FY-	二氧化硫	二氧化硫 标准气体	58.3	57.6	1.22	±5%	合格
		YQ201/PHTX02- 2	一氧化氮	一氧化氮 标准气体	66.2	66.8	-0.90	±5%

		二氧化氮	二氧化氮 标准气体	20.7	20.3	1.97	±5%	合格
	自动烟尘烟气	二氧化硫	二氧化硫 标准气体	58.3	58.8	-0.85	±5%	合格
	综合测试仪 GH- 60E/PHTX02-3	一氧化氮	一氧化氮 标准气体	66.2	65.4	1.22	±5%	合格
		二氧化氮	二氧化氮 标准气体	20.7	21.3	-2.82	±5%	合格
	自动烟尘烟气	二氧化硫	二氧化硫 标准气体	58.3	58.6	-0.51	±5%	合 格
	综合测试仪 GH-	一氧化氮	一氧化氮 标准气体	66.2	66.5	-0.45	±5%	合 格
	60E/PHTX02-4	二氧化氮	二氧化氮 标准气体	20.7	21.5	-3.72	±5%	合格
	智能烟尘(气)	二氧化硫	二氧化硫 标准气体	58.3	59.1	-1.35	±5%	合格
2021.12.21	测试仪 FY- YQ201/PHTX02- 1	一氧化氮	一氧化氮 标准气体	66.2	66.4	-0.30	±5%	合格
		二氧化氮	二氧化氮 标准气体	20.7	21.6	-4.17	±5%	合格

## 5.3 实验室质量控制

- 1、所有分析检测仪器经检定/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 2、每批样品在检测同时带质控样品和10%平行双样。
- 3、本次检测的现场密码平行双样、实验室平行样及质控样品考核,结果见表5-4。

表5-4 平行样检测结果表

	平行样分析结果(单位: mg/L)									
分析日期	项目	样品编号	分析结果	相对偏差 (%)	允许偏差 (%)	结果 评价	备注			
		PHT12137WS0201	$1.52 \times 10^{3}$	7.9	≤10	合格				
	化学需氧	PHT12137WSPX01	$1.78 \times 10^{3}$	7.9	≥10	口俗				
	量	PHT12137WS0303	21	2.2	~10	合格	가디 나기			
2021.12.21		PHT12137WSPX02	22	2.3	≤10	口俗	现场			
2021.12.21		PHT12137WS0201	2.53	4.2	~10	合格	密码			
	氨氮	PHT12137WSPX01	2.76	4.3	≤10	口俗	平行			
	安(炎)	PHT12137WS0303	0.159	2.6	~10	合格				
		PHT12137WSPX02	0.148	3.6	≤10	百倍				
2021.12.22	化学需氧	PHT12137WS0206	$1.72 \times 10^3$	6.2	≤10	合格				

量	PHT12137WSPX03	$1.52 \times 10^{3}$				
	PHT12137WS306	24	4.2	<b>~10</b>	合格	
	PHT12137WSPX04	22	4.3	≤10	口伯	
	PHT12137WS0206	2.63	2.7	≤10	合格	
氨氮	PHT12137WSPX03	2.44	3.7			
安(炎)	PHT12137WS306	0.143	1.0	1.0	Λ .Ltr	
	PHT12137WSPX04	0.138	1.8	≤10	合格	

## 表六

# 验收监测内容:

## 1、项目验收监测方案

类型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清洗废水集水槽 W1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				
废水	研磨及反冲洗废水集水槽 W2	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	4次/天,2天			
	清洗研磨废水处理后排放口 W3	氮、总磷、石油类				
	DA001 注塑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G1					
	DA001 注塑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G2					
	DA001 注塑废气处理后采样口 G3					
	DA002 注塑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G4					
	DA002 注塑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G5					
	DA002 注塑废气处理后采样口 G6					
	DA009CNC 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G7					
	DA009CNC 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G8					
	DA009CNC 废气处理后采样口 G9	非甲烷总烃				
	DA010CNC 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G10					
	DA010CNC 废气处理后采样口 G11					
有组织废气	DA004 注塑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G12		4次/天,2天			
	DA004 注塑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G13					
	DA004 注塑废气处理后采样口 G14		4次/天,2天			
	DA005 注塑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G15					
	DA005 注塑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G16					
	DA005 注塑废气处理后采样口 G17					
	DA006 注塑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G18					
	DA006 注塑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G19					
	DA006 注塑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G20	北田岭色枫				
	DA006 注塑废气处理后采样口 G21	非甲烷总烃				
	DA007 注塑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G22					
	DA007 注塑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G23					

		1
DA007 注塑废气处理后采样口 G24		
DA008 注塑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G25		
DA008 注塑废气处理后采样口 G26		
DA003 注塑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G27		
DA003 注塑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G28		
DA011 磨床车间废气处理前检测口 G29	mersky at .	
DA011 磨床车间废气处理后检测口 G30	颗粒物	
DA003 喷漆车间、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处理前检测口 G31		
DA003 喷漆车间、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处理前检测口 G32		
DA003 喷漆车间、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处理前检测口 G33		
DA003 喷漆车间、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处理前检测口 G34		
DA003 喷漆车间、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处理前检测口 G35		
DA003 喷漆车间、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处理前检测口 G36		
DA003 喷漆车间、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处理前检测口 G37	颗粒物、VOCs	
DA003 喷漆车间、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处理前检测口 G38		
DA003 喷漆车间、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处理前检测口 G39		
DA003 喷漆车间、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处理前检测口 G40 DA003 喷漆车间、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处理前检测口 G41 DA003 喷漆车间、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处理前检测口 G42 DA003 喷漆车间、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处理前检测口 G43 DA003 喷漆车间、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处理前检测口 G44 DA003 喷漆车间、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颗粒物、VOCs	
处理前检测口 G45		
DA003 喷漆车间、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处理前检测口 G46		
DA003 喷漆车间、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颗粒物、VOCs、非甲烷总	

	处理后检测口 G47	烃				
	DA012 发电机废气处理后检测口 G48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				
	DA013 发电机废气处理后检测口 G49	物				
	A 栋宿舍食堂油烟处理前检测口 G50					
	A 栋宿舍食堂油烟处理后检测口 G51					
饮食业油烟	B 栋宿舍食堂油烟处理前检测口 G52	饮食业油烟	4 次/天,2 天			
1人 良 ML7田从	B 栋宿舍食堂油烟处理后检测口 G53	以 良 业(田)构	4 (人/人),2 人			
	1号宿舍食堂油烟处理前检测口 G54					
	1号宿舍食堂油烟处理后检测口 G55					
	厂界废气无组织排放上风向参照点 G56					
无组织废气	厂界废气无组织排放下风向检测点 G57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	4次/天,2天			
儿组织及【	厂界废气无组织排放下风向检测点 G58	物、非甲烷总烃、VOCs	4 (人)人, 2 人			
	厂界废气无组织排放下风向检测点 G59					
	N1 厂界东侧外 1 米处					
	N2 A6 厂房东侧外 1 米处					
	N3 A3 厂房南侧外 1 米处					
噪声	N4 A6 厂房南侧外 1 米处	厂界环境噪声	(昼、夜)各			
***/广	N5 厂界西侧外 1 米处	) 外外兔兔	1次/天,2天			
	N6 厂界北侧外 1 米处					
	N7 厂界南侧小区外 1 米处					
	N8 厂界北侧小区外 1 米处					

## 2、监测分析方法

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仪器及编号	方法检出限
	рН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便携式 pH 计 PHB-4/PHTX26-1	_
		НЈ 1147-2020	2007 Of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电子天平 FA2004/PHTS06	4mg/L
	四十二四	GB/T 11901-1989	电 1 八   TA2004/I III 300	4mg/L
废水	化学需氧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 酸式滴定管 50 mL/PHTS27-		4m a/I
及小	量	法》HJ 828-2017	敗八個及目 30 IIIL/P II 1 52 / - 2	4mg/L
	五日生化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5)的测定	便携式溶解氧测定仪 JPB-	0.5mg/L
	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607A/PHTS02	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SP-752	0.025mg/I
	安(炎)	度法》HJ 535-2009	(PC) /PHTS09	0.025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HJ 636-201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SP-752 (PC)/PHTS09	0.0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 法》GB/T 11893-198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SP-752 (PC)/PHTS09	0.01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 637-2018	红外测油仪 LT-21A/PHTS10	0.06mg/L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GC9790 II/PHTS11-2	0.07mg/m <sup>3</sup>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836-2017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HSX- 350/PHTS21 分析天平 AUW120D/PHTS07	1.0mg/m <sup>3</sup>
±/□/□	VOCs	《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 44/815-2010 附录 D VOCs 检测方法	气相色谱仪 GC9790 II/PHTS11-3	0.01mg/m <sup>3</sup>
有组织 废气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 位电解法》 HJ 57-2017	智能烟尘(气)测试仪 FY- YQ201/PHTX02-1 FY-YQ201/PHTX02-2 自动烟尘烟 气综合测试仪 GH-60E/PHTX02-3 GH-60E/PHTX02-4	3mg/m³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 位电解法》HJ 693-2014	智能烟尘(气)测试仪 FY- YQ201/PHTX02-1 FY-YQ201/PHTX02-2 自动烟尘烟 气综合测试仪 GH-60E/PHTX02-3 GH-60E/PHTX02-4	3mg/m³
饮食业油烟	饮食业油烟	《饮食业油烟排放控制规范》 SZDB/Z 254-2017 附录 A 金属滤筒吸 收和红外分光光度法测定油烟的采样 及分析方法	红外分光测油仪 LT- 21A/PHTS10	0.1mg/m <sup>3</sup>
无组织 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5432-1995	分析天平 AUW120D/PHTS07	0.001mg/m <sup>3</sup>
	二氧化硫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HJ 482-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SP-752 (PC)/PHTS09	0.007mg/m <sup>3</sup>
无组织	氮氧化物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HJ 479-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SP-752 (PC)/PHTS09	0.005mg/m <sup>3</sup>
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 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GC9790 II /PHTS11-2	0.07mg/m <sup>3</sup>
	VOCs	《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 44/815-2010 附录 D VOCs 检测方法	气相色谱仪 GC9790 II /PHTS11-3	0.01 mg/m <sup>3</sup>

nu	厂界环境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多功能声级计	
噪声	噪声	GB 12348-2008	AWA5688/PHTX03-3	_
备注: "-	_"表示该项目检	测方法未规定方法检出限。		

表七

立日紀紀	检测	环评.	产量		实际每分	天生产量		生产负荷(%)				年生产
产品名称	日 期	年产量	日产量	2021. 12.16	2021. 12.17	2021. 12.20	2021. 12.21	2021. 12.16	2021. 12.17	2021. 12.20	2021. 12.21	天 数 (d)
新型电子元 器件		3500 万个	11.2 万个	9.3 万个	9.2 万个	9.3 万个	9.0 万个	83	82	83	80	31:
新型平板显 示器件		4000 万个	12.8 万个	10.6 万个	10.5 万个	10.6 万个	10.2 万个	83	82	83	80	31
新型仪表元 器件		3000 万个	9.6 万个	8.0 万个	7.9 万个	8.0 万个	7.7 万个	83	82	83	80	31
数字照相机 及其关键件		2500 万个	8.0 万个	6.6 万个	6.6 万个	6.6 万个	6.4 万个	83	82	83	80	31
情密型腔模												
莫具标准件	20	120 个	0.38 个	0.3 个	0.3 个	0.3 个	0.3 个	83	82	83	80	31
气车用模具 手机零配件	21 年	4000 万个	12.8 万个	10.6 万个	10.5 万个	10.6 万个	10.2 万个	83	82	83	80	31
塑胶制品	- 12 月	45304 万个	145.2 万个	120.5 万个	カイ 119.1 万个	120.5 万个	月 116.2 万个	83	82	83	80	31
工程塑料及 塑胶合金	16	2500 万个	8.0 万个	6.6 万个	6.6 万个	6.6 万个	6.4 万个	83	82	83	80	31
多动通讯系 充手机及其 关键件	日 - 12	3500 万个	11.2 万个	9.3 万个	9.2 万个	9.3 万个	9.0 万个	83	82	83	80	31
第三代移动 通信系统手 机及其零配 件	月 17 日	3500 万个	11.2 万个	9.3 万个	9.2 万个	9.3 万个	9.0 万个	83	82	83	80	31
智能型家用 电器及其零 配件	20 21	2520 万个	8.1 万个	6.7 万个	6.6 万个	6.7 万个	6.5 万个	83	82	83	80	31
智能电子产品及其零部件	年 12 月	1000 万件	3.2 万个	2.7 万个	2.6 万个	2.7 万个	2.6 万个	83	82	83	80	31
插头	20 日	600 万套	1.9 万套	1.6 万套	1.6 万套	1.6 万套	1.5 万套	83	82	83	80	31
L/N Prong 塑胶产品	12	1900 万件	6.1 万件	5.1 万件	5.0 万件	5.1 万件	4.9 万件	83	82	83	80	31
Ground Prong 塑胶 产品	月 21 日	240 万件	0.77 万件	0.6 万件	0.6 万件	0.6 万件	0.6 万件	83	82	83	80	31
7 塑胶制品		1200 万件	3.8 万件	3.2 万件	3.1 万件	3.2 万件	3.0 万件	83	82	83	80	31
F12 塑胶制 品		2700 万件	8.7 万件	7.2 万件	7.1 万件	7.2 万件	7.0 万件	83	82	83	80	31
面头零配件 (E 系列) (自用)		110400 万 pcs	353.8 万 pcs	293.7 万 pcs	290.1 万 pcs	293.7 万 pcs	283.0 万 pcs	83	82	83	80	31
面头零配件 (Z 系列) (自用)		43200 万 pcs	138.5 万 pcs	115.0 万 pcs	113.6 万 pcs	115.0 万 pcs	110.8 万 pcs	83	82	83	80	31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工况稳定,生产设备、废水处理设施、废气处理设施运行正常,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 验收监测期间环保设施工况记录:

4.1.1 V4.1111	.饮 <b>为</b> 1円211 1A 19		实际运	 行规模		运行情况				
设施名称	设计运行规模	2021.	2021.	2021.	2021.	2021.	2021.	2021.	2021.	
		12.16	12.17	12.20	12.21	12.16	12.17	12.20	12.21	
废水处理 设施	26m <sup>3</sup> /d	/	/	5m³/d	5m³/d	/	/	正常	正常	
DA001 废气 处理设施	5000m <sup>3</sup> /h	/	/	2794m³/h	2812m <sup>3</sup> /h	/	/	正常	正常	
DA002 废气 处理设施	155000m <sup>3</sup> /h	87014m <sup>3</sup> /h	89141m <sup>3</sup> /h	/	/	正常	正常	/	/	
DA003 废气 处理设施	28000m <sup>3</sup> /h	5728m <sup>3</sup> /h	5697m <sup>3</sup> /h	/	/	正常	正常	/	/	
DA004 废气 处理设施	51000m <sup>3</sup> /h	28320m <sup>3</sup> /h	28350m <sup>3</sup> /h	/	/	正常	正常	/	/	
DA005 废气 处理设施	51000m <sup>3</sup> /h	8829m³/h	8752m <sup>3</sup> /h	/	/	正常	正常	/	/	
DA006 废气 处理设施	16000m <sup>3</sup> /h	16122m <sup>3</sup> /h	16192m <sup>3</sup> /h	/	/	正常	正常	/	/	
DA007 废气 处理设施	28000m <sup>3</sup> /h	8828m <sup>3</sup> /h	8887m <sup>3</sup> /h	/	/	正常	正常	/	/	
DA008 废气 处理设施	35000m <sup>3</sup> /h	15595m <sup>3</sup> /h	15497m <sup>3</sup> /h	/	/	正常	正常	/	/	
DA009 废气 处理设施	28000m <sup>3</sup> /h	7042m <sup>3</sup> /h	7002m <sup>3</sup> /h	/	/	正常	正常	/	/	
DA010 废气 处理设施	25000m <sup>3</sup> /h	6603m <sup>3</sup> /h	6676m <sup>3</sup> /h	/	/	正常	正常	/	/	
DA011 废气 处理设施	50000m <sup>3</sup> /h	17815m <sup>3</sup> /h	17992m <sup>3</sup> /h	/	/	正常	正常	/	/	
DA012 废气 处理设施	1500m <sup>3</sup> /h	/	/	2094m³/h	2084m <sup>3</sup> /h	/	/	正常	正常	
DA013 废气 处理设施	1500m <sup>3</sup> /h	/	/	2006m <sup>3</sup> /h	1972m <sup>3</sup> /h	/	/	正常	正常	
A 栋宿舍食 堂废气处理 设施	25000m³/h	/	/	25000m <sup>3</sup> /h	25000m <sup>3</sup> /h	/	/	正常	正常	
B 栋宿舍食 堂废气处理 设施	25000m³/h	/	/	25000m <sup>3</sup> /h	25000m <sup>3</sup> /h	/	/	正常	正常	

J 栋宿舍食堂 废气处理设 施	3000m <sup>3</sup> /h	/	/	3000m <sup>3</sup> /h	3000m³/h	/	/	正常	正常
汪:表月	中废气设施编号	为该废气设	施对应排放	(口的排污的	午可证编号	0			

## 验收监测结果:

## 1、废气

## 1.1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7-1 有组织工业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		排放	限值	排气筒
采样点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标干流量 (m³/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高度 (m)
			第一次	21.5	0.35	16122			
	2021.12.16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23.8	0.39	16324			
	2021.12.10	11. 中灰心灶	第三次	23	0.37	16144		_	
DA001 注塑废气处			第四次	25.4	0.41	16122			
理前采样口 G1			第一次	25.6	0.41	15916			_
	2021.12.17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27.1	0.43	16043		_	
	2021.12.17		第三次	22.3	0.36	16107			
			第四次	22.9	0.37	15950			
			第一次	31.4	0.35	11141			
	2021.12.16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29.8	0.32	10839			
	2021.12.10		第三次	27.4	0.31	11137			
DA001 注塑废气处			第四次	33.6	0.37	11042			
理前采样口 G2			第一次	30.8	0.34	11189			
	2021 12 17	非田焢 当 尽	第二次	33.4	0.38	11283			
	2021.12.17	17 非甲烷总烃 -	第三次	31.1	0.35	11094			
			第四次	28.6	0.32	11018			
DA001 注塑废气处	2021 12 16	2021 12 16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4.21	0.12	28857	60		18
理后采样口 G3	2021.12.10		第二次	3.89	0.11	27991	00	_	10

		1			T	T	ı	ı	1
			第三次	4.16	0.12	27982			
			第四次	4.34	0.12	28448			
			第一次	4.57	0.13	28543			
	2021.12.17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4.2	0.12	28794	60		
	2021.12.17	11. 中 / L 心 / L	第三次	3.87	0.11	27593		_	
			第四次	3.96	0.11	28468			
			第一次	26.5	0.14	5304			
	2021.12.16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25.2	0.14	5515			
	2021.12.10	11. 中风心灶	第三次	27.7	0.15	5512		_	
DA002 注塑废气处			第四次	25	0.13	5087			
理前采样口 G4			第一次	25.9	0.14	5510			_
	2021.12.17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23.5	0.13	5478			
	2021.12.17		第三次	23.9	0.13	5631	_	_	
			第四次	22.6	0.13	5685			
			第一次	36.8	0.1	2751			
	2021 12 16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35.2	0.1	2868			
	2021.12.16	非甲灰总定	第三次	37.6	0.11	2868	] —	_	
DA002 注塑废气处			第四次	37	0.11	2990			
理前采样口 G5			第一次	35.9	0.1	2818			_
	2021.12.17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33.8	0.099	2931			
	2021.12.17	非甲灰总定	第三次	34.9	0.096	2759	_	_	
			第四次	31.6	0.089	2815			
	2021.12.16		第一次	4.71	0.04	8392			
DA000 沿朔広与出		H H III II II II	第二次	4.36	0.038	8827	60		
DA002 注塑废气处		非甲烷总烃	第三次	4.5	0.04	8827	60		18
理后采样口 G6			第四次	4.79	0.044	9271			
	2021.12.17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4.93	0.043	8639	60	_	

		1					I		T
			第二次	5.12	0.045	8698			
			第三次	4.42	0.039	8814			
			第四次	4.34	0.038	8857			
			第一次	21.1	0.16	7569			
	2021.12.16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20.6	0.16	7567			
	2021.12.10	11. 17. 70. 10. 72.	第三次	18.9	0.15	7777	_		
DA009CNC 废气处			第四次	19.5	0.15	7780			
理前采样口 G7			第一次	18.7	0.14	7694			
	2021.12.17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19.6	0.15	7710			
	2021.12.17	- 中中灰心圧	第三次	21.5	0.17	7854	_	_	
			第四次	20.3	0.16	7769			
		21.12.16 非甲烷总烃 -	第一次	18.4	0.14	7777			
	2021.12.16 ī处		第二次	19.5	0.15	7777			
			第三次	22.6	0.18	7984	_	_	
DA009CNC 废气处			第四次	21.2	0.16	7774			
理前采样口 G8			第一次	20.9	0.16	7854			
	2021.12.17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18.6	0.14	7618			
	2021.12.17	11. 中/	第三次	23.1	0.18	7749	_	_	
			第四次	19.8	0.15	7804			
			第一次	3.41	0.06	17571			
	2021.12.16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3.72	0.067	18061	120	13	
	2021.12.10	非中灰总定	第三次	4.05	0.071	17559	120	13	
DA009CNC 废气处	□ <b>G</b> 9		第四次	3.35	0.061	18067			24
理后采样口 G9			第一次	3.6	0.066	18463			24
		021 12 17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3.91	0.07	17909	120	13	
			第三次	3.43	0.06	17462	120	13	
			第四次	4.55	0.083	18135			

	1			1		1			
			第一次	26.3	0.16	6107			
	2021.12.16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23.4	0.15	6234			
	2021.12.10	H-T-NI-WAE	第三次	27	0.16	6103			
DA010CNC 废气处			第四次	24.6	0.15	6105			
理前采样口 G10			第一次	26.1	0.16	6142			_
	2021.12.17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25.9	0.16	6050			
	2021.12.17	11. 中 / L 心 / L	第三次	24.8	0.15	6071	_	_	
			第四次	23.9	0.14	5946			
			第一次	3.89	0.025	6541			
	2021.12.16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4.41	0.029	6667	120	6.4	
	2021.12.10	11. 中灰心灶	第三次	4.6	0.031	6663	120	0.4	
DA010CNC 废气处			第四次	3.97	0.026	6539			19
理后采样口 G11	2021.12.17		第一次	4.05	0.027	6691			19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4.34	0.029	6715	120	6.4	
			第三次	4.71	0.031	6544	120	0.4	
			第四次	4.66	0.031	6753			
			第一次	21.3	0.21	9664			
	2021.12.16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18.4	0.17	9460			
	2021.12.10	11. 中灰心灶	第三次	19.7	0.19	9451	_	_	
DA004 注塑废气处			第四次	19.2	0.19	9664			
理前采样口 G12			第一次	20.4	0.2	9845			_
	2021.12.17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18.9	0.18	9559			
	2021.12.17	11. 中灰心灶	第三次	21.5	0.21	9746	_	_	
			第四次	17.6	0.17	9822			
DA004 注塑废气处			第一次	26.1	0.17	6515			
理前采样口 G13	2021.12.16		第二次	27.8	0.18	6515	_	_	_
连朋本件中 U13		21.12.16   非甲烷总烃	第三次	22.6	0.15	6629			

			第四次	24.8	0.17	6747					
			第一次	26.7	0.17	6524			]		
	2021.12.17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30.1	0.2	6618					
	2021.12.17	1 非中风总压	第三次	24	0.16	6547		_			
			第四次	24.9	0.17	6678					
			第一次	4.12	0.065	15811					
	2021.12.16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4.63	0.075	16233	60				
	2021.12.10	井中灰心圧	第三次	4.72	0.076	16011	00	_			
DA004 注塑废气处			第四次	4.08	0.067	16433			21		
理后采样口 G14			第一次	4.53	0.073	16038			21		
	2021.12.17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4.18	0.069	16541	60				
	2021.12.17	11. 中外心灶	第三次	4.69	0.075	15963		_			
			第四次	4.3	0.07	16225					
			第一次	40.2	0.15	3744					
	2021.12.16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37.7	0.14	3742	] _	_			
	2021.12.10		第三次	39.6	0.16	3939					
DA005 注塑废气处			第四次	33.8	0.13	3842					
理前采样口 G15			第一次	34.2	0.13	3856					
	2021.12.17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38	0.14	3748					
	2021.12.17	11. 中外心灶	第三次	39.3	0.15	3940		_			
			第四次	36.5	0.14	3894					
			第一次	19.6	0.097	4968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21.4	0.11	4965					
DA005 注塑废气处		HFT <i>N</i> 心区	第三次	25	0.13	5083	_	_			
理前采样口 G16			第四次	22.4	0.11	5087					
		非田烷首烃	第一次	20.1	0.1	5138					
		2021.12.17	2021.12.17	2021.12.17	2021.12.17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23.1	0.12	5014		

			第三次	19.4	0.099	5103			
			第四次	18.9	0.095	5006			
			第一次	5.12	0.045	8872	  -		
	2021.12.16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4.78	0.042	8708	60		
	2021.12.10		第三次	4.56	0.04	8866			
DA005 注塑废气处			第四次	5.4	0.048	8866			21
理后采样口 G17			第一次	5.19	0.046	8895			21
	2021.12.17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5.56	0.05	8917	60		
	2021.12.17	非中灰芯圧	第三次	4.67	0.041	8842	00		
			第四次	4.95	0.044	8893			
			第一次	41.2	0.16	3927			
	2021 12 16	ᆂᆔᅝᅩᄼᅜ	第二次	42.3	0.17	3927			
	2021.12.16	非甲烷总烃	第三次	43.7	0.18	4082	_	_	
DA006 注塑废气处			第四次	38.6	0.16	4241			
理前采样口 G18			第一次	37.5	0.15	4010			
	2021 12 17	ᆉᄆᆄᅩᄼᆁᄰ	第二次	44.3	0.18	4063			
	2021.12.17	非甲烷总烃	第三次	41.6	0.17	3985	<u> </u>	_	
			第四次	40.8	0.16	3944	=		
			第一次	35.4	0.16	4569			
	2021 12 16	라마 IP 꼭 IZ	第二次	31.5	0.14	4568			
	2021.12.16	非甲烷总烃	第三次	31.9	0.14	4412	1 —		
DA006 注塑废气处			第四次	33.4	0.16	4724			
理前采样口 G19	2021.12.17 非甲		第一次	30.5	0.14	4632			1 —
		п. п. Б. У. Г.	第二次	29.4	0.13	4570			
		021.12.17   非甲烷总烃	第三次	32	0.14	4512	<u> </u>	_	
			第四次	31.7	0.14	4417	-		
	2021.12.16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19.6	0.2	10201	_	_	

	1						I		Т
			第二次	18.8	0.19	10191			
			第三次	19.8	0.18	9240			
DA006 注塑废气处			第四次	22.4	0.21	9240			
理前采样口 G20			第一次	21.5	0.21	9846			
连前水杆口 G20	2021.12.17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18.7	0.19	9906			
	2021.12.17	11.71.7000万年	第三次	19.9	0.2	10143			
			第四次	21.2	0.22	10254			
			第一次	6.51	0.1	15706			
	2021.12.16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5.87	0.09	15287	60		
	2021.12.10	11. 中风心灶	第三次	5.96	0.095	15899	00	_	
DA006 注塑废气处			第四次	6.42	0.099	15486			21
理后采样口 G21			第一次	6.08	0.094	15449			21
	2021.12.17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5.56	0.085	15326	60		
			第三次	6.46	0.1	15638	00	_	
			第四次	6.15	0.096	15573			
			第一次	19.6	0.054	2777			
	2021.12.16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21.5	0.061	2854			
	2021.12.10	非中风总压	第三次	26.1	0.072	2775	_	_	
DA007 注塑废气处			第四次	22	0.061	2776			
理前采样口 G22			第一次	20.4	0.058	2851			
	2021 12 17	北田岭光场	第二次	18.7	0.053	2844			
	2021.12.17	非甲烷总烃	第三次	19.6	0.054	2736	_	_	
			第四次	23.1	0.065	2795			
			第一次	15.6	0.038	2448			
DA007 注塑废气处	2021 12 16	11:田岭光烬	第二次	16.8	0.044	2607			
理前采样口 G23	2021.12.16	5 非甲烷总烃 ─	第三次	19.8	0.052	2609	_		
	(1+ in G25		第四次	18.5	0.047	2531			

			kk ).1.	40.1	0.010	25.5			
			第一次	19.1	0.049	2546			
	2021.12.17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18.5	0.048	2619		_	
	2021.12.17	11 1 /96/6/	第三次	17.8	0.046	2584			
			第四次	16.4	0.041	2501			
			第一次	3.02	0.017	5467			
	2021.12.16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2.87	0.016	5673	60		
	2021.12.10	HE TENLOW AT	第三次	3.14	0.018	5673	00	_	
DA007 注塑废气处			第四次	3.28	0.02	6097			29
理后采样口 G24			第一次	3.47	0.019	5563			29
	2021.12.17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3.1	0.018	5708	60		
	2021.12.17	非中风总压	第三次	2.77	0.016	5643	00	_	
			第四次	2.95	0.017	5872			
	2021.12.16	.12.16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31.2	0.19	6025			
			第二次	27.6	0.17	6180			
	2021.12.10	非中风总压	第三次	29.3	0.18	6019	_	_	
DA008 注塑废气处		-	第四次	31.4	0.18	5864			
理前采样口 G25			第一次	35.1	0.21	6058			_
	2021.12.17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33.2	0.2	6120			
	2021.12.17	非甲灰总定	第三次	28.4	0.17	5946	_	_	
			第四次	29.9	0.18	5878			
			第一次	5.41	0.038	6939			
	2021 12 16	H FI II II II II II	第二次	4.76	0.034	7149	<b>60</b>		
D 4 000 沿地床层 H		非甲烷总烃	第三次	4.59	0.032	6936	60	_	
DA008 注塑废气处			第四次	5.2	0.037	7144			29
理后采样口 G26			第一次	6.19	0.044	7054			
		2021.12.17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5.46	0.039	7139	60	_	
			第三次	5.59	0.038	6875			

			第四次	4.71	0.033	6941			
			第一次	37.8	0.12	3150			
	2021 12 20	田里本学 神神	第二次	39.6	0.13	3314		_	
	2021.12.20	颗粒物	第三次	36.5	0.11	3066	_		
DA011 磨床车间废			第四次	38.2	0.12	3146			
气处理前检测口 G29			第一次	35.8	0.11	3210			_
	2021.12.21	颗粒物	第二次	36.9	0.12	3350			
	2021.12.21	本央不立 1/0	第三次	40.4	0.13	3179		_	
			第四次	42.2	0.13	3141			
			第一次	5.1	0.014	2811			
	2021.12.20	颗粒物	第二次	6.2	0.017	2782	120	2	- 18
	2021.12.20		第三次	5.5	0.015	2769			
DA011 磨床车间废			第四次	5	0.014	2812			
气处理后检测口 G30	2021.12.21	颗粒物	第一次	4.9	0.014	2760	120	2	
			第二次	5.4	0.015	2805			
			第三次	4.7	0.013	2851			
			第四次	5.6	0.016	2833			
			第一次	21.5	0.17	7887			
	2021.12.16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23	0.18	8021	_		
	2021.12.10	非甲烷总烃	第三次	22.3	0.18	7882		_	
DA003 注塑废气处			第四次	19.6	0.16	8156			
理前采样口 G27			第一次	20.5	0.16	8019			
	2021.12.17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19.3	0.15	7956			
	2021.12.17	非甲烷总烃	第三次	22.7	0.18	7917		_	
			第四次	20.9	0.17	8115			
DA003 注塑废气处	2021.12.16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13.5	0.052	3885			
理前采样口 G28	2021.12.10	HET! WINDS /工	第二次	13.7	0.055	4024			

		1				ī	1	1	, ,
			第三次	12.6	0.051	4025			
			第四次	12.1	0.05	4163			
			第一次	13.6	0.054	3986			
	2021.12.17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12.2	0.049	4028			
	2021.12.17	11. 中风心灶	第三次	11.8	0.049	4135		_	
			第四次	13.4	0.055	4079			
			第一次	19.6	0.11	5559			
		颗粒物	第二次	21.3	0.12	5653			
		木贝木丛 7万	第三次	17.8	0.098	5500	] —	_	
	2021 12 16		第四次	19.6	0.11	5462			
	2021.12.16		第一次	15.5	0.086	5559		_	
		VOCs	第二次	17.3	0.098	5653	_		
DA002 磨冰左饲			第三次	14.6	0.08	5500			
DA003 喷漆车间、 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第四次	18	0.098	5462			
□ 移丝/M中丰间废 ( □ 处理前检测口 G31	2021.12.17	颗粒物	第一次	17.5	0.099	5670	_	_	_
人 经 的 位 例 口 U 31			第二次	19.3	0.11	5543			
			第三次	22	0.12	5479			
			第四次	20.4	0.11	5616			
			第一次	18.3	0.1	5670			
		VOCs	第二次	16.5	0.091	5543			
		VOCs	第三次	16.1	0.088	5479	] —	_	
			第四次	15.7	0.088	5616			
			第一次	9.61	0.013	1314			
DA003 喷漆车间、		田岳本学中加	第二次	10.2	0.013	1274	_		
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2021.12.16	颗粒物	第三次	7.86	0.01	1312		_	_
处理前检测口 G32			第四次	9.75	0.014	1387			
		VOCs	第一次	14.8	0.019	1314	_	_	

					T	T	ı		1
			第二次	11.9	0.015	1274			
			第三次	12.4	0.016	1312			
			第四次	10.9	0.015	1387			
			第一次	10.8	0.014	1289			
		颗粒物	第二次	11	0.014	1310			
DA003 喷漆车间、		本央不立 1/0	第三次	8.79	0.012	1328			
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2021.12.17		第四次	9.11	0.013	1396			
处理前检测口 G32	2021.12.17		第一次	12.2	0.016	1289			_
发生的他奶口 U32		VOCs	第二次	10.9	0.014	1310		_	
		VOCS	第三次	9.85	0.013	1328			
			第四次	9.6	0.013	1396			
	2021.12.16		第一次	13.2	0.016	1235		_	
		颗粒物	第二次	15.7	0.019	1197			
			第三次	10.3	0.013	1235			
			第四次	11.9	0.015	1273			
		VOCs	第一次	8.87	0.011	1235	_	_	
			第二次	9.65	0.012	1197			
   DA003 喷漆车间、			第三次	10.4	0.013	1235			
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第四次	12.1	0.015	1273			
处理前检测口 G33			第一次	13.1	0.017	1293			
发生的他例目 U33		颗粒物	第二次	12.4	0.015	1192			
		<b>术贝科生7</b> 分	第三次	11.7	0.014	1229		_	
	2021.12.17		第四次	10.9	0.014	1245			
		VOCs	第一次	9.78	0.013	1293			
			第二次	10.5	0.013	1192	_		
			第三次	12.6	0.015	1229		_	
			第四次	11.6	0.014	1245			

									Г
			第一次	17.5	0.31	17575			
		颗粒物	第二次	20.3	0.35	17424		_	
		75/1×1/3	第三次	23.4	0.41	17726			
	2021.12.16		第四次	19.5	0.34	17677			
	2021.12.10		第一次	25.7	0.45	17575	_		
		VOCs	第二次	30.6	0.53	17424		_	
   DA003 喷漆车间、		VOCS	第三次	27.5	0.49	17726			
BA003 项绿平间、 8丝/网印车间废气			第四次	28.3	0.5	17677			
□ 炒些/桝中平向波 ( □ 处理前检测口 G34			第一次	20.1	0.37	18230			
文字的位例口 U34		明奇 坐台 水加	第二次	19.5	0.35	17954		_	
	2021.12.17	颗粒物	第三次	18.4	0.33	17836			
			第四次	22	0.41	18475			
		VOCs	第一次	26.3	0.48	18230		_	
			第二次	29.4	0.53	17954			
			第三次	30.7	0.55	17836			
			第四次	29.1	0.54	18475			
			第一次	21.4	0.38	17813			
		颗粒物	第二次	22.6	0.4	17698			
DA002 時冰左闩		<b>木贝</b> 木丛 17月	第三次	24.5	0.44	17999	_	_	
DA003 喷漆车间、 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2021 12 16		第四次	19.9	0.35	17728			
处理前检测口 G35	2021.12.16		第一次	31.7	0.56	17813			
处理的位例口 U33		WOC-	第二次	32.6	0.58	17698			
		VOCs	第三次	34	0.61	17999	_	_	
			第四次	29.8	0.53	17728			
DA003 喷漆车间、			第一次	18.6	0.33	17569			
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2021.12.17	颗粒物	第二次	23.7	0.43	18214	_	_	_
处理前检测口 G35			第三次	19.4	0.35	18154			

			公 III )/b	22.0	0.41	17047			
			第四次	22.8	0.41	17947			1
			第一次	30.2	0.55	18230	_		
		VOCs	第二次	29.1	0.52	17954		_	
		1003	第三次	29.8	0.53	17836			
			第四次	33.1	0.61	18475			
			第一次	20.7	0.024	1157			
		颗粒物	第二次	20.6	0.023	1115			
		和风不过 1/0	第三次	19.5	0.023	1197		_	
	2021.12.16		第四次	17.3	0.02	1156			
	2021.12.10		第一次	13.1	0.015	1157			
		WOC-	第二次	16.4	0.018	1115	_	_	
DA002 時冰左回		VOCs	第三次	17.2	0.021	1197			
DA003 喷漆车间、 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第四次	15.3	0.018	1156			
处理前检测口 G36	2021.12.17	颗粒物	第一次	19.1	0.022	1140	_	_	
处理則位侧口 G30			第二次	18.6	0.021	1125			
			第三次	18.1	0.02	1082			
			第四次	20.4	0.023	1140			
			第一次	15	0.017	1140			
		WOO	第二次	13.2	0.015	1125			
		VOCs	第三次	16.7	0.018	1082		_	
			第四次	15.2	0.017	1140	1		
			第一次	10.8	0.012	1070			
		颗粒物	第二次	8.6	0.0096	1112	=		_
DA003 喷漆车间、	2021.12.16		第三次	13.1	0.013	1024	_	_	
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第四次	9.7	0.01	1070			
处理前检测口 G37		TIO G	第一次	6.36	0.0068	1070			
		VOCs	第二次	7.85	0.0087	1112	<b>—</b>	_	

=	_		1		1			T	
			第三次	9.5	0.0097	1024			
			第四次	8.89	0.0095	1070			
			第一次	12.2	0.014	1114			
		颗粒物	第二次	9.4	0.0098	1047		ı	
		<b>术</b> 块不立 127	第三次	8.7	0.01	1149		_	
	2021.12.17		第四次	13.3	0.015	1134			
	2021.12.17		第一次	9.41	0.01	1114			
		VOCs	第二次	8.79	0.0092	1047			
		VOCS	第三次	10.3	0.012	1149		_	
			第四次	9.8	0.011	1134			
			第一次	6.2	0.0069	1115		_	
	2021.12.16	颗粒物 VOCs	第二次	7.2	0.0077	1069	_		
   DA003 喷漆车间、			第三次	9.9	0.011	1114			
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第四次	6.7	0.0072	1068			
处理前检测口 G38			第一次	10.5	0.012	1115	_	_	_
发挥的他领口 030			第二次	9.6	0.01	1069			
			第三次	8.72	0.0097	1114			
			第四次	9.32	0.01	1068			
			第一次	8.5	0.0094	1108			
		颗粒物	第二次	7.2	0.0082	1139			
   DA003 喷漆车间、		<b>术</b> 央不立 127	第三次	9.2	0.01	1106		_	
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2021.12.17		第四次	6.9	0.0073	1052			
处理前检测口 G38	2021.12.17		第一次	8.93	0.0099	1108			_
定性的他侧口 U30		VOCs	第二次	7.74	0.0088	1139	_		
			第三次	6.97	0.0077	1106		_	
			第四次	8.02	0.0084	1052			
	2021.12.16	颗粒物	第一次	16.3	0.04	2464	_	_	_

								•	
			第二次	17.2	0.041	2401			
			第三次	19	0.045	2391			
			第四次	18.1	0.043	2388			
			第一次	23.4	0.058	2464			
		VOCs	第二次	17.5	0.042	2401			
		VOCS	第三次	22.7	0.054	2391	_	_	
DA003 喷漆车间、			第四次	19.6	0.047	2388			
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第一次	19.2	0.045	2352			
处理前检测口 G39		颗粒物	第二次	15.6	0.038	2456		_	
		<b>木</b> 贝木丛 17月	第三次	17.4	0.042	2419	_		
	2021.12.17		第四次	18.5	0.044	2397			
		VOCs	第一次	22	0.052	2352	_	_	
			第二次	19.8	0.049	2456			
			第三次	23.2	0.056	2419			
			第四次	19.4	0.047	2397			
		颗粒物	第一次	8.96	0.012	1318	-		
			第二次	10.6	0.014	1352			
			第三次	11.4	0.015	1316	_		
	2021.12.16		第四次	11.9	0.015	1278			
D 4 002 磨冰左闩	2021.12.10		第一次	13.2	0.017	1318			
DA003 喷漆车间、 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VOCs	第二次	10.5	0.014	1352			
处理前检测口 G40		VOCS	第三次	9.71	0.013	1316	_	_	_
发生的位例自 <b>040</b>			第四次	8.68	0.011	1278			
	2021.12.17	12.17 颗粒物	第一次	9.2	0.012	1316			
			第二次	7.7	0.0098	1277	_		
	2021.12.17		第三次	10.2	0.012	1218		_	
			第四次	10.9	0.014	1260			

			第一次	11.3	0.015	1316			
		VOCs	第二次	9.87	0.013	1277			
		VOCS	第三次	8.94	0.011	1218	_	_	
			第四次	9.55	0.012	1260			
			第一次	10.5	0.061	5826			
		田石平学生	第二次	13.3	0.079	5906			
DA002 時冰左河		颗粒物	第三次	10.1	0.058	5704	<u> </u>	_	
DA003 喷漆车间、	2021 12 16		第四次	12.4	0.074	5986			
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处理前检测口 G41	2021.12.16		第一次	14	0.082	5826			<b>1</b> —
处理的位侧口 G41		WOC-	第二次	15.4	0.091	5906			
		VOCs	第三次	12.6	0.072	5704	<u> </u>	_	
			第四次	10.8	0.065	5986			
	2021 12 17	颗粒物	第一次	11.3	0.067	5914			
			第二次	10.6	0.062	5856		_	
DA002 時述左同			第三次	13.1	0.078	5949			
DA003 喷漆车间、 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第四次	12.4	0.074	5971			
□ 核丝/网中半间废 (□ 处理前检测口 <b>G</b> 41	2021.12.17		第一次	10.8	0.064	5914			
发生的位例口 U41		VOCs	第二次	11.6	0.068	5856			
		VOCS	第三次	14.7	0.087	5949		_	
			第四次	13.9	0.083	5971			
			第一次	6.3	0.0072	1139			
		颗粒物	第二次	10.5	0.013	1197			
DA003 喷漆车间、 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处理前检测口 G42		术以个立 17月	第三次	7.5	0.0096	1281		_	
	2021.12.16		第四次	8.8	0.011	1226			_
		VOCs	第一次	7.54	0.0086	1139			
			第二次	6.32	0.0076	1197	_	_	
			第三次	5.48	0.007	1281			

	1		1		T		_		, ,
			第四次	6.94	0.0085	1226			
			第一次	9.6	0.011	1145			
		颗粒物	第二次	8.5	0.011	1294			
		<b>术贝不立 1</b> 70	第三次	10.2	0.013	1307		_	
	2021.12.17		第四次	10.7	0.013	1195			
	2021.12.17		第一次	6.93	0.0079	1145			
		VOCs	第二次	10.8	0.014	1294			
		VOCS	第三次	7.51	0.0098	1307		_	
			第四次	8.64	0.01	1195			
			第一次	18.2	0.074	4061			
		颗粒物	第二次	16.6	0.066	4002			
			第三次	20.2	0.079	3928	_	_	
	2021 12 16		第四次	23.4	0.091	3895			
	2021.12.16		第一次	18.9	0.077	4061		_	
		WOC-	第二次	17.6	0.07	4002	_		
DA002 時冰左闩		VOCs	第三次	19.1	0.075	3928			
DA003 喷漆车间、			第四次	18.5	0.072	3895			
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处理前检测口 G43			第一次	20.4	0.083	4048			
火堆削位侧口 <b>U43</b>		颗粒物	第二次	19.7	0.081	4107			
		<b>术</b> 以个丛 17月	第三次	16.6	0.066	3946		_	
	2021.12.17		第四次	18.4	0.091	4948			
	2021.12.17		第一次	16.5	0.067	4048			
		VOCs	第二次	19.7	0.081	4107			
		VOCS	第三次	19.2	0.076	3946		_	
			第四次	20.1	0.099	4948			
	2021 12 16	<b>电影 化加</b>	第一次	5.5	0.0023	418			
	2021.12.10	2021.12.16 颗粒物	第二次	6.8	0.003	440			

			第三次	6.1	0.0028	461			
   DA003 喷漆车间、			第四次	6.3	0.0032	502			
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第一次	10.6	0.0044	418			
处理前检测口 G44		VOCs	第二次	12.4	0.0055	440			
发挥的检测自 <b>044</b>		VOCS	第三次	12.9	0.0059	461		_	
			第四次	13.5	0.0068	502			
			第一次	7.5	0.0033	445			
		颗粒物	第二次	7.8	0.0037	476			
D 4 002 時冰左同		<b>术</b> 贝个丛 170	第三次	6.6	0.0029	443		_	
DA003 喷漆车间、 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2021.12.17		第四次	8.2	0.0036	442			
处理前检测口 G44	2021.12.17		第一次	12	0.0053	445			
处理則位侧口 G44		VOCs	第二次	11.1	0.0053	476			
			第三次	9.87	0.0044	443		_	
			第四次	9.62	0.0043	442			
		颗粒物	第一次	22.4	0.2	8906		_	
			第二次	19.8	0.18	9178			
		本央不立 120	第三次	23.4	0.22	9444			
	2021.12.16		第四次	21.9	0.21	9703			
	2021.12.10		第一次	24.7	0.22	8906			
DA003 喷漆车间、		VOCs	第二次	29.6	0.27	9178			
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VOCS	第三次	25.8	0.24	9444		_	_
处理前检测口 G45			第四次	27.9	0.27	9703			
			第一次	19.5	0.19	9514			
20		1545 AVII	第二次	23.4	0.21	9138			
	2021.12.17	.12.17 颗粒物	第三次	23.9	0.23	9630		_	
	2021.12.17		第四次	20.1	0.2	9876			
		VOCs	第一次	21.4	0.2	9514	_	_	

	ı					ſ	1		T T
			第二次	22.9	0.21	9138			
			第三次	23.7	0.23	9630			
			第四次	20.6	0.2	9876			
			第一次	17.5	0.63	36262			
		颗粒物	第二次	15.4	0.55	35821			
		<b>本</b> 及在立 12月	第三次	19.6	0.7	35494			
	2021.12.16		第四次	14.9	0.52	34735			
	2021.12.10		第一次	20.1	0.73	36262			
		VOCs	第二次	18.9	0.68	35821			
D 4 002 時冰左同		VOCS	第三次	20.4	0.72	35494		_	
DA003 喷漆车间、 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第四次	21.6	0.75	34735			
处理前检测口 G46	2021 12 17	颗粒物 - 021.12.17 VOCs -	第一次	19.1	0.69	35949			
义 生 刑 位 例 口 U40			第二次	16.3	0.59	36147			
			第三次	17.2	0.63	36820			
			第四次	16.5	0.58	35179			
	2021.12.17		第一次	19.3	0.69	35949			
			第二次	18.4	0.67	36147			
		VOCS	第三次	20.7	0.76	36820		_	
			第四次	21.2	0.75	35179			
			第一次	4.8	0.42	88223			
		颗粒物	第二次	6.2	0.55	88604	120	1.4	
D 4 002 時冰左同		木贝木工 17月	第三次	5.4	0.47	86377	120	1.4	
DA003 喷漆车间、 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处理后检测口 G47	2021 12 16		第四次	5.9	0.5	84853			15
	2021.12.16		第一次	4.82	0.43	88223			15
		VOCa	第二次	5.43	0.48	88604	60	2.6	
		VOCs	第三次	4.31	0.37	86377	60	2.6	
			第四次	5.28	0.45	84853			

Т			公 小	7.00	0.64	00000			
			第一次	7.22	0.64	88223	-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8.59	0.76	88604	60		
			第三次	9.4	0.81	86377	-		
			第四次	8.93	0.76	84853			
			第一次	4.1	0.37	89631			
		颗粒物	第二次	5.9	0.52	88759	120	1.4	
		<b>本央4至12</b> 7	第三次	4.1	0.37	89147	120	1.4	
			第四次	6.7	0.6	89025			
			第一次	4.59	0.41	89631			
	2021.12.17	VOCa	第二次	4.93	0.44	88759	60	2.6	
	2021.12.17	VOCs	第三次	5.05	0.45	89147	00	2.0	
			第四次	5.38	0.48	89025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8.05	0.72	89631			]
			第二次	7.66	0.68	88759	60	_	
			第三次	9.34	0.83	89147	60		
			第四次	9.65	0.86	89025			
			第一次	8.2	0.017	2114			
		田石小子中加	第二次	11.5	0.023	1991	120	0.64	
		颗粒物	第三次	10.7	0.022	2048	120	0.64	
			第四次	9	0.02	2222			
D 4 012 华土坦 京东			第一次	23	0.049	2114			
DA012 发电机废气	2021.12.20	一 <i>层 /l. r</i> ;;	第二次	25	0.05	1991	<b>7</b> 00	0.47	10
处理后检测口 G48	G48	二氧化硫	第三次	28	0.057	2048	500	0.47	
			第四次	33	0.073	2222	1		
			第一次	110	0.23	2114			1
		氮氧化物	第二次	107	0.21	1991	120	0.14	
			第三次	101	0.21	2048	1		

			* * · · · · · · · · · ·			I	1		1	
			第四次	99	0.22	2222				
			第一次	7.9	0.017	2156				
		颗粒物	第二次	6.2	0.012	1984	120	0.64		
		本央不立 1/0	第三次	9.8	0.02	2088	120	0.04		
			第四次	11.7	0.025	2106				
			第一次	21	0.045	2156				
	2021.12.21	二氧化硫	第二次	27	0.054	1984	500	0.47		
	2021.12.21		第三次	29	0.061	2088	300	0.47		
			第四次	31	0.065	2106				
			第一次	112	0.24	2156				
			<i>信息以</i> 数	第二次	104	0.21	1984	120	0.14	
		氮氧化物	第三次	97	0.2	2088	120	0.14		
			第四次	103	0.22	2106				
		颗粒物	第一次	7.6	0.016	2157		0.64		
			第二次	10.1	0.019	1851	120			
			第三次	10.5	0.022	2099				
			第四次	6.8	0.013	1916				
			第一次	35	0.075	2157				
	2021 12 20	一层小欢	第二次	30	0.056	1851	500	0.47		
DA013 发电机废气	2021.12.20	二氧化硫	第三次	27	0.057	2099	500	0.47	10	
处理后检测口 G49			第四次	26	0.05	1916			10	
及在周型版中 <b>G</b> 47			第一次	112	0.24	2157				
		<b>复复以来</b>	第二次	109	0.2	1851	120	0.14		
		氮氧化物	第三次	97	0.2	2099	120	0.14		
			第四次	106	0.2	1916				
	2021 12 21	田至小学中四	第一次	6.9	0.014	1983	120	0.64	1	
2021	2021.12.21 颗粒物	第二次	8	0.016	1952	120	0.64			

		第三次	9.4	0.019	2040			
		第四次	10.6	0.02	1913			
		第一次	31	0.061	1983			
	ー気ル広	第二次	36	0.07	1952	500	0.47	
	二氧化硫	第三次	27	0.055	2040	300	0.47	
		第四次	25	0.048	1913			
		第一次	98	0.19	1983			
	   氮氧化物	第二次	104	0.2	1952	120	0.14	
		第三次	95	0.19	2040	120	0.14	
		第四次	97	0.19	1913			

### 备注:

- 1、VOCs 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7部分: 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 1 非重点行业 II 时段限值和《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表 2 凹版印刷、凸版印刷、丝网印刷、平版印刷(以金属、陶瓷、玻璃为承印物 II 时段限值中较严值,注塑废气非甲烷总烃和喷漆车间、移丝/网印车间废气非甲烷总烃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CNC 废气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值》(DB44/27-2001)表 2 第二时段二级限值,其余项目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值》(DB44/27-2001)表 2 第二时段二级限值;
- 2、根据执行标准 DB44/815-2010、DB44/27-2001 要求,排气筒未高于周围 200m 半径范围的最高建筑 5m,最高允许排放速率按相对应高度排放速率限值的 50%执行:
- 3、"—"表示执行标准对该项目不作限值要求;
- 4、表中排气筒标号为企业内部编号,其对应排污许可证编号详见表 3-1;
- 5、DA001 废气处理设施处理非甲烷总烃的效率为 83.6~84.1%; DA002 废气处理设施处理非甲烷总烃的效率为 81.9~83.5%; DA009 废气处理设施处理非甲烷总烃的效率为 79.3~77.7%; DA0010 废气处理设施处理非甲烷总烃的效率为 80.7~82.1%; DA004 废气处理设施处理非甲烷总烃的效率为 80.2~80.3%; DA005 废气处理设施处理非甲烷总烃的效率为 81.4~83.0%; DA006 废气处理设施处理非甲烷总烃的效率为 81.3~81.5%; DA007 废气处理设施处理非甲烷总烃的效率为 83.1~83.4%; DA008 废气处理设施处理非甲烷总烃的效率为 79.7~80.4%; DA011 废气处理设施处理颗粒物的效率为 87.5~88.2%; DA003 废气处理设施处理颗粒物的效率为 75.0~80.6%、处理 VOCs 的效率为 80.8~82.1%。

等效排气筒 I: DA004、DA005、DA006排放同种污染物,相隔距离满足等效要求,各排气筒位置图见图3-3,DA004、DA005、DA006排气筒高度均为21米:排放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

等效排气筒 II: DA007、DA008排放同种污染物,相隔距离满足等效要求,各排气筒位置图见图3-3,DA007、DA008排气筒高度均为29米;排放污染物为: 非甲烷总烃。

等效排气筒III: DA009、DA010排放同种污染物,相隔距离满足等效要求,各排气筒位置图见图3-3,DA009排气筒高度为24米,DA0010排气筒高度为19米:排放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

项目等效排气筒废气排放情况见表7-2:

表7-2 等效排气筒废气排放情况一览表

等效排气筒名称	<del>采样</del> 时间	<b>检测</b> 项目	检测 频次	检测结果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降	艮值	等效排气筒高 度(m)	
				(kg/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DA004	0.071				
	2021 12 16	非甲烷总烃	DA005	0.044	60			
	2021.12.16	1 非甲灰心灶	DA006	0.096	00	_		
   等效排气筒 I			等效值	0.211			21	
→ 守双州 【同 I			DA004	0.072			21	
	2021 12 17	   非甲烷总烃	DA005	0.045	60			
2021.12.17	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	DA006	0.094	00	<del>_</del>			
			等效值	0.211				
等效排气筒Ⅱ	2021.12.16	非甲烷总烃	DA007	0.018	60	<del></del>	29	

			DA008	0.035			
			等效值	0.053			
			DA007	0.018			
	2021.12.17	非甲烷总烃	DA008	0.039	60	_	
			等效值	0.057			
			DA009	0.065			
	2021.12.16	非甲烷总烃	DA010	0.028	120	10	
 等效排气筒Ⅲ			等效值	0.093			- 22
一			DA009	0.07			22
	2021.12.17	非甲烷总烃	DA010	0.03	120	10	
			等效值	0.1			

注:等效排气筒有关参数计算按照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附录 A 计算。

表7-3 有组织油烟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点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检测	结果		标准限值	计量单位
<b>米件</b> 点	术件的问	位侧坝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b>你在晚</b> 值	<u> </u>
A 栋宿舍食堂油	2021.12.20	饮食业油烟	2.8	4.3	4.5	3.0	_	mg/m <sup>3</sup>
烟处理前检测口 G50	2021.12.21	饮食业油烟	2.9	5.7	5.6	4.2	_	mg/m <sup>3</sup>
A 栋宿舍食堂油	2021.12.20	饮食业油烟	0.2	0.3	0.3	0.2	1.0	mg/m <sup>3</sup>
烟处理后检测口 G51	2021.12.21	饮食业油烟	0.2	0.4	0.4	0.3	1.0	mg/m³
B 栋宿舍食堂油	2021.12.20	饮食业油烟	3.0	4.0	4.4	4.0	_	mg/m <sup>3</sup>
烟处理前检测口 G52	2021.12.21	饮食业油烟	2.8	4.3	4.5	4.6	_	mg/m <sup>3</sup>
B 栋宿舍食堂油	2021.12.20	饮食业油烟	0.2	0.3	0.3	0.2	1.0	mg/m <sup>3</sup>
烟处理后检测口 G53	2021.12.21	饮食业油烟	0.1	0.3	0.3	0.3	1.0	mg/m <sup>3</sup>
1号宿舍食堂油	2021.12.20	饮食业油烟	2.5	3.7	3.8	2.7		mg/m³
烟处理前检测口 G54	2021.12.21	饮食业油烟	1.8	2.8	2.6	2.0	_	mg/m <sup>3</sup>
1号宿舍食堂油	2021.12.20	饮食业油烟	0.2	0.3	0.3	0.2	1.0	mg/m³
烟处理后检测口 G55	2021.12.21	饮食业油烟	0.1	0.2	0.2	0.1	1.0	mg/m <sup>3</sup>

### 备注:

- 1、测点 G51、G53、G55 油烟净化设备均为静电式油烟净化器;
- 2、废气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控制规范》(SZDB/Z254-2017)5.1 限值;
- 3、"—"表示执行标准对饮食业油烟废气处理前不作限值要求。

### 1.2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 表7-4 无组织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天气情况	气温(℃)	相对湿度(%)	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2021.12.20	晴	25.2	49	101.6	1.3	西北
2021.12.21	晴	20.4	58	101.2	1.4	西北

### 表7-5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	结果			
   <del>采</del> 样时间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厂界废气无组织	厂界废气无组织	厂界废气无组织	厂界废气无组织	标准限值	   计量单位
	19400 PA II	124000000	排放上风向	排放下风向	排放下风向	排放下风向	<b>小田民国</b>	7 重子匠
			参照点 G56	检测点 G57	检测点 G58	检测点 G59		
		第一次	0.081	0.1	0.094	0.098		mg/m <sup>3</sup>
	颗粒物	第二次	0.087	0.112	0.107	0.11	1	mg/m <sup>3</sup>
	<b>术</b> 贝不至 70	第三次	0.089	0.117	0.115	0.104	1	mg/m <sup>3</sup>
		第四次	0.081	0.101	0.103	0.097		mg/m <sup>3</sup>
		第一次	0.018	0.032	0.038	0.039	0.4	mg/m <sup>3</sup>
	二氧化硫	第二次	0.022	0.047	0.045	0.053		mg/m <sup>3</sup>
2021.12.20	<b>→ 羊(化切</b> 底	第三次	0.02	0.043	0.049	0.046		mg/m <sup>3</sup>
		第四次	0.016	0.034	0.035	0.037		mg/m <sup>3</sup>
		第一次	0.039	0.057	0.059	0.05		mg/m <sup>3</sup>
	复复化物	第二次	0.047	0.071	0.062	0.066	0.12	mg/m <sup>3</sup>
		第三次	0.044	0.065	0.063	0.06	0.12	mg/m <sup>3</sup>
		第四次	0.037	0.051	0.055	0.056		mg/m <sup>3</sup>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0.64	1.4	1.32	1.53	4	mg/m <sup>3</sup>

				I	I			
		第二次	0.87	1.67	1.62	1.84		mg/m <sup>3</sup>
		第三次	0.8	1.8	1.71	1.85		mg/m <sup>3</sup>
		第三次	0.72	1.61	1.54	1.55		mg/m <sup>3</sup>
		第一次	0.45	0.62	0.58	0.55		mg/m <sup>3</sup>
	VOCs	第二次	0.57	1.01	0.94	0.85	2	mg/m <sup>3</sup>
	VOCs	第三次	0.53	0.89	0.78	0.67	2	mg/m <sup>3</sup>
		第四次	0.49	0.6	0.61	0.53		mg/m <sup>3</sup>
		第一次	0.089	0.105	0.103	0.1		mg/m <sup>3</sup>
	H로 V-> thm	第二次	0.094	0.117	0.119	0.108	1	mg/m <sup>3</sup>
	颗粒物	第三次	0.094	0.125	0.116	0.11		mg/m <sup>3</sup>
		第四次	0.078	0.107	0.098	0.104		mg/m <sup>3</sup>
		第一次	0.016	0.025	0.029	0.023		mg/m <sup>3</sup>
	一层儿珠	第二次	0.021	0.034	0.04	0.038	0.4	mg/m <sup>3</sup>
	二氧化硫	第三次	0.019	0.031	0.034	0.031		mg/m <sup>3</sup>
		第四次	0.019	0.033	0.031	0.035		mg/m <sup>3</sup>
2021 12 21		第一次	0.034	0.05	0.051	0.047		mg/m <sup>3</sup>
2021.12.21	氮氧化物	第二次	0.036	0.059	0.063	0.052	0.12	mg/m <sup>3</sup>
	炎(羊(化物)	第三次	0.04	0.069	0.066	0.061	0.12	mg/m <sup>3</sup>
		第四次	0.042	0.062	0.07	0.065	1	mg/m <sup>3</sup>
		第一次	0.71	1.47	1.42	1.35		mg/m <sup>3</sup>
	非甲烷总烃	第二次	0.88	1.65	1.52	1.6		mg/m <sup>3</sup>
		第三次	0.9	1.92	1.71	1.89	4	mg/m <sup>3</sup>
		第四次	0.85	1.59	1.57	1.48		mg/m <sup>3</sup>
	WOC-	第一次	0.49	0.7	0.65	0.62	2	mg/m <sup>3</sup>
	VOCs	第二次	0.55	0.91	0.87	0.8	2	mg/m <sup>3</sup>

	第三次	0.58	1.1	1.03	1.05	mg/m <sup>3</sup>
	第四次	0.54	0.89	0.9	0.78	mg/m <sup>3</sup>

备注: VOCs 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7部分: 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 2 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和《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表 3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中较严值,非甲烷总烃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其余限值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值》(DB44/27-2001)表 2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 2、废水

表7-6 废水检测结果

					检测	结果				标	
│ │    采样点	检测项目		2021.	12.20			2021.	12.21		准	计量
,,,,,,,,,	,,,,,,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限 值	单位
	рН	6.7	6.8	6.9	6.8	6.6	6.5	6.6	6.6		无量纲
	悬浮物	32	28	35	30	25	27	33	36		mg/L
	化学需氧量	$1.11 \times 10^{3}$	$1.04 \times 10^{3}$	$1.27 \times 10^{3}$	$1.30 \times 10^{3}$	$1.08 \times 10^{3}$	$1.22 \times 10^{3}$	$1.30 \times 10^{3}$	$1.25 \times 10^3$		mg/L
清洗废水集水槽 W1	五日生化需氧量	500	480	560	580	520	540	600	560	_	mg/L
月/兀及小朱小僧 W1	氨氮	4.51	3.87	4.66	4.71	4.23	4.08	4.79	4.51	_	mg/L
	总氮	23.6	21.7	24.1	24.9	22.7	23	24.4	24.1		mg/L
	总磷	58.1	55.3	60.2	59.4	55.3	59.6	61.5	61.9	_	mg/L
	石油类	7.63	6.95	7.79	7.96	6.85	6.7	7.59	7.4		mg/L
	pН	6.5	6.6	6.5	6.7	6.6	6.8	6.8	6.7		无量纲
	悬浮物	43	50	53	55	46	57	53	60	_	mg/L
研磨及反冲洗废水集 水槽 W2	化学需氧量	$1.65 \times 10^3$	$1.60 \times 10^3$	$1.57 \times 10^{3}$	$1.72 \times 10^3$	$1.48 \times 10^{3}$	$1.62 \times 10^3$	$1.70 \times 10^{3}$	$1.75 \times 10^3$	_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720	700	680	780	660	700	740	760		mg/L
	氨氮	2.64	2.41	2.26	2.75	2.13	2.54	2.75	2.93		mg/L
	总氮	31.3	32.5	32.9	33.8	29.4	30.8	31.4	30.3	_	mg/L

	总磷	2.99	2.78	2.61	2.89	2.51	2.94	3.01	3.25	_	mg/L
	石油类	11.3	11.9	10.4	10.9	10.5	12.5	13.1	13.6	_	mg/L
	pН	7	7.1	7	6.9	6.9	7.1	7.1	7.1	6-9	无量纲
	悬浮物	6	ND	ND	4	5	ND	4	ND	10	mg/L
	化学需氧量	24	26	22	25	26	23	23	21	≤30	mg/L
清洗研磨废水处理后	五日生化需氧量	5.3	5.7	5.1	5.2	5.6	5.2	5.1	4.7	≤6	mg/L
排放口 W3	氨氮	0.169	0.203	0.154	0.178	0.153	0.14	0.113	0.129	≤1.5	mg/L
	总氮	0.28	0.31	0.27	0.23	0.29	0.34	0.36	0.22	15	mg/L
	总磷	0.08	0.07	0.05	0.09	0.04	0.05	0.07	0.06	≤0.3	mg/L
	石油类	ND	0.06	ND	ND	0.06	ND	ND	ND	≤0.5	mg/L

### 备注:

- 1、"ND"表示该项目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 2、悬浮物、总氮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一级标准 A 标准限值,其余项目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表 1 Ⅳ类限值;
- 3、"—"表示执行标准对废水处理前不作限值要求。

### 3、噪声

表7-7 噪声检测结果

		主要声源		测量结果(Leq)				标准限值	
测点编号	测量点位置	土女	)— <i>(</i> )\$	2021.	12.20	2021.	12.21	7771世	PK/IEL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厂界东侧外1米处			57	47	57	47		
N2	A6 厂房东侧外 1 米处	生产 噪声	生产 噪声	58	48	58	47	60	50
N3	A3 厂房南侧外 1 米处	21.57	2137	57	48	57	48		

N4	A6 厂房南侧外 1 米处		58	47	58	47	
N5	厂界西侧外 1 米处		56	47	56	47	
N6	厂界北侧外 1 米处		57	47	57	47	
N7	厂界南侧小区外 1 米处		56	45	56	46	
N8	厂界北侧小区外 1 米处		56	46	56	46	

#### 备注:

- 1、计量单位: dB(A);
- 2、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限值;
- 3、2021.12.20 天气状态: 晴; 风速: 1.3 m/s; 风向: 西北, 2021.12.21 天气状态: 晴; 风速: 1.4 m/s; 风向: 西北。

### 监测结论:

**废水:**由以上监测结果可知,项目研磨废水、清洗废水及反冲洗废水经自建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可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其中,SS、TN参照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A标准限值);

**废气**:由以上监测结果可知,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注塑废气)可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中表5及表9规定的排放限值;喷漆废气及移/丝/网印废气可达到山东《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7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1中非重点行业II时段标准及《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表2中凹版印刷、凸版印刷、丝网印刷、平版印刷(以金属、陶瓷、玻璃为承印物的平版印刷)II时段标准的较严值;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油雾废气)可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第二时段二级标准的相关标准限值;油烟废气可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控制规范》(SZDB/Z254-2017)中的限值要求:

考虑到备用发电机仅作为备用电源用途,年运行时数及频次均较低,且根据部长信箱《关于GB16297-1996的适用范围的回复》(2017-01-11)

(https://www.mee.gov.cn/hdjl/hfhz/201701/t20170111\_394636.shtml)"考虑到加高固定式柴油发电机排气简高度会导致燃料燃烧不充分,增大污染物排放等现象,以及大功率柴油机存在无法满足排放速率限值的情况,建议目前固定式柴油发电机污染物排放浓度按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指标进行控制,对排气简高度和排放速率暂不作要求。待《固定式压燃式发动机及设施排放标准》出台后,固定式柴油发电机污染物排放按此标准执行"。因此,本次验收仅对发电机废气排放浓度达标性进行分析;由以上监测结果可知,发电机废气的排放浓度可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第二时段的相关标准限值。

**噪声:**由以上监测结果可知,厂界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2类声环境功能区限值;项目北面蚝三民主丰泽园、民主商住楼边界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声环境功能区限值。

### 1、验收结论:

(1) 绿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于2004年12月09日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66359375N),于2021年1月13日取得《关于绿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深环宝批[2021]000016号),在原址A2厂房一层、A5厂房二层的部分空余场地增加插头零配件(E系列)、插头零配件(Z系列)的生产,生产工艺及生产设备相应增加,其他保持不变。

《绿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于2021年1月完成编制,于2021年7月9日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40300766359375N002U)。

本次环保验收主要针对项目废水处理设施、废气治理设施、厂界环境噪声、固体废弃物处置情况进行验收,并核实其他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

- (2)本项目监测期间正常运营,工况稳定,废水处理设施、废气治理设施均正常运行。
- (3) 废水:为了项目排放的废水能稳定达标,项目已委托无锡市明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设计并安装一套废水处理能力为 26m³/d 的废水处理设施,将产生的研磨废水、清洗废水及反冲洗废水经自建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标准(其中,SS、TN 参照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的一级 A 标准限值)后排入市政管网。

经检测,项目研磨废水、清洗废水及反冲洗废水经自建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可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标准(其中,SS、TN 参照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的一级 A 标准限值)。

(4) 废气:建设单位已委托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景泰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安装了8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注塑废气,2套"三级喷淋塔吸附+干式过滤器+UV光解净化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喷漆废气、移/丝/网印废气,3套"静电油雾净化器"装置处理油雾废气,1套"(多级)喷淋系统"装置处理磨床废气,2套"柴油颗粒捕集器+碱液喷淋"装置处理发电机废气,3套"静电油烟净化器"装置处理油烟废气。

经监测,项目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注塑废气)可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中表 5 及表 9 规定的排放限值;喷漆废气及移/丝/网印废气可达到

山东《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7 部分: 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 表 1 中非重点行业 II 时段标准及《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 表 2 中凹版印刷、凸版印刷、丝网印刷、平版印刷(以金属、陶瓷、玻璃为承印物的平版印刷) II 时段标准的较严值;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油雾废气)可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第二时段二级标准的相关标准限值; 油烟废气可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控制规范》(SZDB/Z254-2017)中的限值要求; 发电机废气的排放浓度可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第二时段的相关标准限值。

(5)噪声:项目已在部分高噪声的机底座加设防振垫、并安装消声器,且已设置隔声门、隔声窗等一系列隔声、降噪措施,再经距离衰减,已最大限度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经监测,项目四周厂界及北面蚝三民主丰泽园、民主商住楼边界昼、夜间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声环境功能区限值。

- (6)固体废弃物:项目危险废物暂存在危险废物暂存间,达到一定拉运量后交由深圳市宝安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拉运处理。
- (7)项目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照情况详见表 8-1:

表 8-1 项目与暂行办法中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照一览表

验收不合格情形	项目情况	对照结论
(一)未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或者环境保护设施不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或者使用的;	本项目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与 主体工程同时投产及使用	合格
(二)污染物排放不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 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或者重点污染物排 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的;	本项目各项污染物可达标排 放	合格
(三)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建设单位未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表或者环境影响报告表未经批准的;	本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动	合格
(四)建设过程中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未治理完成,或 者造成重大生态破坏未恢复的;	本项目没有造成重大环境污 染与生态破坏	合格
(五)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建设项目,无证排污或者 不按证排污的;	本项目已取得排污许可证, 且在有效期内	合格
(六)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依法应当分期验收的建设项目,其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环境保护设施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能力不能满足其相应主体工程需要的;	本项目不属于分期建设	合格
(七)建设单位因该建设项目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被责令改正,尚未改正完成	本项目建设和调试过程中没 有受到环保主管部门的处罚	合格

的;		
(八)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内容存在 重大缺项、遗漏,或者验收结论不明确、不合理的;	本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内部 全面、验收结论明确	合格
(九) 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 境保护验收的。	本项目不存在	合格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由深圳市谱华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出具了检测报告(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1、PHT438315440-2),根据检测结果,项目废水达标后排放,废气达标排放,厂界噪声达标。根据现场调查结果以及项目不合格情形对照表,该项目不存在不合格情形,基本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可以组织进行环保竣工验收。

### 2、建议:

加强污染治理设施的维护管理,确保设备正常运行及污染物达标排放。本项目生产生活中产生的各种固体废物不得乱堆乱放,要及时清运处理。建立健全企业环境保护责任制,制定各项规章制度和环保定期考核指标。

### 附图



项目"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及排放口



项目"静电油雾净化器"装置及排放口



车间集气罩及收集管道



项目废水处理设施



项目工业废水排放口

附件1: 营业执照



##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宝安管理局

深环宝批 [2021] 000016号

### 关于绿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 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绿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根据你单位提供的申请资料(202044030600361), 绿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扩建项目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锦程路2073号A2-A3-A5厂房、A6厂房,扩建新增项目产品零配件插头零配件(E系列),插头零配件(Z系列)的生产。扩建后产品包括:新型电子元器件、新型平板显示器件、新型仪表元器件、数字照相机及其关键件、精密型腔模、模具标准件、汽车用模具、手机零配件、塑胶制品、工程塑料及塑胶合金、移动通讯系统手机及其关键件、第三代移动通信系统手机及其零配件、智能型家用电器及其零配件、智能电子产品及其零部件、插头、L/N Prong塑胶产品、Ground Prong塑胶产品、F7塑胶制品、F12塑胶制品、插头零配件(B系列),插头零配件(Z系列);主要工艺:注塑成型、修边、喷漆、烘烤、冲切/孔、真空镀膜、移/丝/网印、车/铣/磨加工、线切割、火花机加工、检测、装配、镭雕、检验、铆接、组装、超声波塑焊、测试、CNC加工、镭雕去边、

分BIN、粗研磨、精研磨、清洗烘干、车锣、研磨等。

你单位按照要求编写了环境影响报告表,根据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和第三方技术审查意见,该项目对环境影响可接受,我局同意该项目建设。原批复(深宝环水批[2014]600442号、深宝环水批[2014]600573号、BA20181024005、BA20190819002)作废。同时对项目要求如下:

一、污废水均须纳管排放。项目工业废水(研磨废水、清洗废水、反冲洗废水共 21.288t/d)须经废水处理站(处理能力:26t/d,处理工艺:除油-MBR-RO 脱盐)处理后纳管排放,排放量不超过 21.288t/d;纯水制备尾水作为清净下水直接纳管排放;工业废水排放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标准(SS、TN参照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限值);生活污水、餐厨废水排放执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的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二、项目注塑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 5 及表 9 排放限值要求;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及车/铣/磨加工工序产生的油雾(以非甲烷总烃表征)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第二时段二级标准的相关标准限值;喷漆及移/丝/网印工序产生的 VOCs 执行山东《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7 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中非重点行业 II 时段标准、无组织限值要求与《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

- 2 -

(DB44/815-2010) 表 2 中凹版印刷、凸版印刷、丝网印刷、平版印刷(以金属、陶瓷、玻璃为承印物的平版印刷) II 时段标准、无组织限值要求的较严值;油烟废气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控制规范》(SZDB/Z254-2017)中的限值要求。排气简高度不能满足高出周围 200m 半径范围的最高建筑 5m 以上,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油雾(以非甲烷总烃表征)及 VOCs 排放速率限值按对应排放速率限值的 50%执行要求。

三、项目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2 类标准。

四、该项目使用清洁能源。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总量控制指标分别为 0.0504kg/a、7.358kg/a。VOCs 总量控制指标(排放量)为 860.09kg/a,原项目 VOCs 排放量为 2000.09kg/a,无需新增 2 倍替代量。

五、项目危险废物须委托危险废物处置单位依法处置,有关 委托合同须报我局备案。生产经营产生的工业固体废弃物不准擅 自排放或混入生活垃圾中倾倒,一般固体废物须分类收集回收处 理。

六、该项目建设运营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配套建设的防治污染设施,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你单位应当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之前按规 定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或者填报排污登记表。项目主体工程投入生

产或者使用前,你单位应当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组织开展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有关验收报告报我局辖区监管部门备案;未通过验收的,项目的主体工程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七、该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自批复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按规定环 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八、若对上述决定不服,可在收到本批复之日起六十日内, 向深圳市人民政府或深圳市生态环境局申请行政复议;或在接到 本批复之日起六个月内向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宝安管理局二个 一年 月十三日

- 3 -

### 附件3: 项目检测报告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1

项目名称: 废水/废气/饮食业油烟/噪声检测

委托单位: 绿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2年01月06日

深圳市谱华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报告编制: 平新 市 审核: 之 经 为 签发: 主意

日期: 2022.01.06

第1页共40页





## 声明

- (1) 本公司保证检测结果的公正性、独立性、准确性和科学性,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 (2) 采样及检测操作按照相关国家、行业、地方标准和本公司的程序文件及作业指导书单行。
- (3) 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授权签字人)签名,或涂改,或未盖本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CMA 章均无效。
- (4) 本检测结果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项目测定。
- (5)对本报告若有疑问,请向本公司质量管理部查询,来函来电请注明报告编号。对检测结果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质量管理部提出复检申请。对于性能不稳定、不易留样以及送检量不足以复检的样品,忽不受理复检。
- (6) 本检测报告及本检验机构名称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作为产品标签、广告、商业 宣传使用。
- (7)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检测报告。
- 地 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竹坑社区兰竹东路 8 号同力兴工业厂区 4 号厂房

电 话: 0755-89663685

传 真: 0755-89663685

邮 编: 518018

第 2 页 共 40 页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1

### 一、基础信息

F	委托单位	绿点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1	
Ī	受检单位	绿点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a a a	
	受检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锦和	星路 2073 号 A2-A3-A5	厂房、A6厂房
Ī	采样日期	2021.12.16-2021.12.17、2021.12.20-2021.12.21	分析日期	2021.12.17-2021.12.30
	主要采样人员	刘伟洋、李忠海、伍杰、 江文钦	主要分析人员	林李燕、叶月燕、梁莹梅、 曹淑娇、黄秀丽

### 二、检测类型、检测点位、检测项目及检测频次

类型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清洗废水集水槽 W1	pH、悬浮物、化学需			
废水	研磨及反冲洗废水集水槽 W2	氧量、五日生化需氧 量、氨氮、总氮、总	4次/天,2天		
	清洗研磨废水处理后排放口 W3	磷、石油类			
	DA001 注塑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G1				
	DA001 注塑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G2				
	DA001 注塑废气处理后采样口 G3				
	DA002 注塑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G4				
	DA002 注塑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G5		3/1/2		
	DA002 注塑废气处理后采样口 G6				
	DA009CNC 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G7				
	DA009CNC 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G8		4 次/天,2 天		
有组织废气	DA009CNC 废气处理后采样口 G9	非甲烷总烃			
	DA010CNC 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G10				
	DA010CNC 废气处理后采样口 GII				
	DA004 注塑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G12				
	DA004 注塑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G13				
	DA004 注塑废气处理后采样口 G14				
	DA005 注塑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G15				
	DA005 注塑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G16				
	DA005 注塑废气处理后采样口 G17				

第 3 页 共 40 页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1

续上表

类型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DA006 注塑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G18				
	DA006 注塑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G19				
	DA006 注塑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G20				
	DA006 注塑废气处理后采样口 G21				
	DA007 注塑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G22				
	DA007 注塑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G23	非甲烷总烃			
	DA007 注塑废气处理后采样口 G24				
	DA008 注塑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G25				
	DA008 注塑废气处理后采样口 G26				
	DA003 注塑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G27 DA003 注塑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G28				
	DA011 磨床车间废气处理前检测口 G29	颗粒物			
	DA011 磨床车间废气处理后检测口 G30				
有组织废气	DA003 喷漆车间、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处理前检测口 G31		4次/天,2天		
	DA003 喷漆车间、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处理前检测口 G32				
	DA003 喷漆车间、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处理前检测口 G33				
	DA003 喷漆车间、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处理前检测口 G34				
	DA003 喷漆车间、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处理前检测口 G35				
	DA003 喷漆车间、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处理前检测口 G36	perchandle a second			
	DA003 喷漆车间、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颗粒物、VOCs	201		
	处理前检测口 G37				
	DA003 喷漆车间、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处理前检测口 G38				
	DA003 喷漆车间、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处理前检测口 G39				
	DA003 喷漆车间、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处理前检测口 G40				
	DA003 喷漆车间、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处理前检测口 G41				
	DA003 喷漆车间、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处理前检测口 G42		1 7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第 4 页 共 40 页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1

类型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DA003 喷漆车间、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处理格检测口 G43 DA003 喷漆车间、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处理解检测口 G44 DA003 喷漆车间、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处理解检测口 G45 DA003 喷漆车间、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处理解检测口 G45	颗粒物、VOCs	4 次天,2 天		
	DA003 喷漆车间、移丝/网印车间废气 处理后检测口 G47	颗粒物、VOCs、非甲 烷总烃			
	A 栋宿舍食堂油烟处理前检测口 G50				
	A 栋宿舍食堂油烟处理后检测口 G51				
fele Con Ha Zela MII	B 栋宿舍食堂油烟处理前检测口 G52	饮食业油烟	A VACT OF		
饮食业油烟	B 栋宿舍食堂油烟处理后检测口 G53	以良业和州	4次/天,2天		
	1号宿舍食堂油烟处理前检测口 G54				
	1号宿舍食堂油烟处理后检测口 G55				
	厂界废气无组织排放上风向参照点 G56		4次/天,2天		
<b>无组织废气</b>	厂界废气无组织排放下风向检测点 G57	颗粒物、二氧化硫、			
无组织版气	厂界废气无组织排放下风向检测点 G58	氦氧化物、非甲烷总 烃、VOCs			
	厂界废气无组织排放下风向检测点 G59	3			
	N1厂界东侧外1米处				
	N2 A6 厂房东侧外 1 米处				
	N3 A3 厂房南侧外 1 米处				
過声	N4A6厂房南侧外 I 米处	CHITISH &	(昼、夜) 各1次		
- 架戸	N5 厂界西侧外 1 米处	厂界环境噪声	天, 2天		
	N6 厂界北侧外 1 米处				
	N7 厂界南侧小区外 1 米处				

(本页完)

第 5 页 共 40 页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1

### 三、采样依据

检测类别	采样依据					
废水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					
有组织废气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					
饮食业油烟	《饮食业油烟排放控制规范》 SZDB/Z 254-2017 附录 A 金属滤筒吸收和红外分光光度法测定油烟的采样及分析方法					
无组织废气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 四、检测方法、分析仪器及检出限

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仪器及编号	方法检出限
	pН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便携式 pH 计 PHB-4/PHTX26-1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电子天平 FA2004/PHTS06	4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 盐法》HJ 828-2017	酸式滴定管 50 mL/PHTS27-2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s)的 测定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便携式溶解氣測定仪 JPB-607A/PHTS02	0.5mg/L
废水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 光度法》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SP-752 (PC) /PHTS09	0.025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 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HJ 636-201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SP-752 (PC) /PHTS09	0.0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 度法》GB/T 11893-198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SP-752 (PC) /PHTS09	0.01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 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 637-2018	红外测油仪 LT-21A/PHTS10	0.06mg/L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 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GC9790 II /PHTS11-2	0.07mg/m <sup>3</sup>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 的测定 重量法》HJ 836-2017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HSX-350/PHTS21 分析天平 AUW120D/PHTS07	1.0mg/m <sup>3</sup>
	VOCs	《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 标准》DB 44/815-2010 附录 D VOCs 检测方法	气相色谱仪 GC9790 II /PHTS11-3	0.01mg/m <sup>3</sup>
饮食业油烟	饮食业油烟	《饮食业油烟排放控制规范》 SZDB/Z 254-2017 附录 A 金属滤筒 吸收和红外分光光度法测定油烟的 采样及分析方法	红外分光测油仪 LT-21A/PHTS10	0.1mg/m <sup>3</sup>
无组织 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5432-1995	分析天平 AUW120D/PHTS07	0.001mg/m <sup>3</sup>

(本页完)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1

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仪器及编号	方法检出限	
	二氧化硫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 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HJ 482-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SP-752 (PC) /PHTS09	0.007mg/m <sup>3</sup>	
无组织	氮氧化物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 光光度法》HJ 479-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SP-752 (PC) /PHTS09	0.005mg/m <sup>3</sup>	
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 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GC9790 II/PHTS11-2	0.07mg/m <sup>3</sup>	
	VOCs	《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 标准》DB 44/815-2010 附录 D VOCs 检测方法	气相色谱仪 GC9790 II /PHTS11-3	0.01mg/m <sup>3</sup>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PHTX03-3		

#### 备注: "一"表示该项目检测方法未规定方法检出限。

#### 五、检测结果

#### 1.废水

			检测结果								
采样点	检测项目	2021.12.20				2021.12.21				标准限值	计量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Н	6.7	6.8	6.9	6.8	6.6	6.5	6.6	6.6	-	无量纲
	悬浮物	32	28	35	30	25	27	33	36		mg/L
	化学需氧量	1.11× 10³	1.04× 10 <sup>3</sup>	1.27× 10 <sup>3</sup>	1.30× 10 <sup>3</sup>	1.08× 10 <sup>3</sup>	1.22× 10³	1.30× 10³	1.25× 10³		mg/L
清洗废水集水	五日生化需 氧量	500	480	560	580	520	540	600	560		mg/L
槽 WI	氨氮	4.51	3.87	4.66	4.71	4.23	4.08	4.79	4.51	-	mg/L
	总氮	23.6	21.7	24.1	24.9	22.7	23.0	24.4	24.1	=	mg/L
	总磷	58.1	55.3	60.2	59.4	55.3	59.6	61.5	61.9		mg/L
	石油类	7.63	6.95	7.79	7.96	6.85	6.70	7.59	7.40		mg/L

(本页完)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1

#### 续上表

		13			检测	结果					
采样点	检测项目	13	2021.	12.20			2021.	12.21		标准限值	计量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114	
	рН	6.5	6.6	6.5	6.7	6.6	6.8	6.8	6.7	2-1	无量纲
	悬浮物	43	50	53	55	46	57	53	60	37/	mg/L
	化学需氧量	1.65 ×10 <sup>3</sup>	1.60× 10³	1.57× 10³	1.72× 10³	1.48× 10 <sup>3</sup>	1.62× 10 <sup>3</sup>	1.70× 10 <sup>3</sup>	1.75× 10³	17	mg/L
研磨及 反冲洗	五日生化需 氧量	720	700	680	780	660	700	740	760	17	mg/L
废水集 水槽 W2	氨氮	2.64	2.41	2.26	2.75	2.13	2.54	2.75	2.93	7-7	mg/L
	总氮	31.3	32.5	32.9	33.8	29.4	30.8	31.4	30.3	27/	mg/L
	总磷	2.99	2.78	2.61	2.89	2.51	2.94	3.01	3.25		mg/L
	石油类	11.3	11.9	10.4	10.9	10.5	12.5	13.1	13.6		mg/L
	pH	7.0	7.1	7.0	6.9	6.9	7.1	7.1	7.1	6-9	无量组
	悬浮物	6	ND	ND	4	5	ND	4	ND	10	mg/L
清洗研	化学需氧量	24	26	22	25	26	23	23	21	€30	mg/L
磨废水 处理后	五日生化需 氧量	5.3	5.7	5.1	5.2	5.6	5.2	5.1	4.7	≤6	mg/L
排放口	氨氮	0.169	0.203	0.154	0.178	0.153	0.140	0.113	0.129	≤1.5	mg/L
W3	总氮	0.28	0.31	0.27	0.23	0.29	0.34	0.36	0.22	15	mg/L
	总磷	0.08	0.07	0.05	0.09	0.04	0.05	0.07	0.06	≤0.3	mg/L
	石油类	ND	0.06	ND	ND	0.06	ND	ND	ND	≤0.5	mg/L

- A注:
  1、"ND"表示该项目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2、悬浮物、总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一級标准 A 标准限值, 共余项目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表 1 Ⅳ类限值;
  3、"—"表示执行标准对废水处理前不作限值要求。



第 8 页 共 40 页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1

2.有组织废气	2.7	有丝	且约	快	气
---------	-----	----	----	---	---

	采样	检测	检测		检测结果		排放	限值	排气
采样点	时间	项目	频次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标干流量 (m³/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度 (m)
			第一次	21.5	0.35	16122			
	2021.	非甲烷	第二次	23.8	0.39	16324			
DA00 1注塑	12.16	总烃	第三次	23.0	0.37	16144			
废气处理			第四次	25.4	0.41	16122			
前采			第一次	25.6	0.41	15916		_	
样口 Gl	2021.	非甲烷	第二次	27.1	0.43	16043			
	12.17	2.17 总烃	第三次	22.3	0.36	16107			
			第四次	22.9	0.37	15950			
DA00 1注塑 废气			第一次	31.4	0.35	11141			
	2021.		第二次	29.8	0.32	10839			
	12.16		第三次	27.4	0.31	11137			
			第四次	33.6	0.37	11042			
处理 前采	2021.		第一次	30.8	0.34	11189			
样口 G2			第二次	33.4	0.38	11283			
	12.17	总烃	第三次	31.1	0.35	11094			
			第四次	28.6	0.32	11018			
			第一次	4.21	0.12	28857			
	2021.	非甲烷	第二次	3.89	0.11	27991	(0)		
DA00 1注朔	12.16	总烃	第三次	4.16	0.12	27982	60		
1注塑 废气 处理 后采			第四次	4.34	0.12	28448		三元	10
			第一次	4.57	0.13	28543		VE	18
样口 G3	2021.	非甲烷	第二次	4.20	0.12	28794	60		
	12.17	总烃	第三次	3.87	0.11	27593	60		
			第四次	3.96	0.11	28468			

(本页完)

第9页共40页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1

/ch	r.	4	ŧ
3头_	Е.	7	Ċ

	采样	检测	检测		检测结果		排放	限值	排作简直
采样点	时间	项目	频次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标干流量 (m³/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度 (m
			第一次	26.5	0.14	5304			
	2021.		第二次	25.2	0.14	5515	5		
DA00 2注塑	12.16		第三次	27.7	0.15	5512			
废气 处理			第四次	25.0	0.13	5087			
前采			第一次	25.9	0.14	5510			
样口 G4	2021.	非甲烷	第二次	23.5	0.13	5478		-	
	12.17	总烃	第三次	23.9	0.13	5631			
			第四次	22.6	0.13	5685			
	2021.		第一次	36.8	0.10	2751		3/1/2	
DA00 2注塑 废气 处理			第二次	35.2	0.10	2868			
	12.16	总烃	第三次	37.6	0.11	2868			
		7	第四次	37.0	0.11	2990			
前采	2021.		第一次	35.9	0.10	2818			
样口 G5			第二次	33.8	0.099	2931			
样口	12.17		第三次	34.9	0.096	2759			
			第四次	31.6	0.089	2815			
			第一次	4.71	0.040	8392			3
	2021.	非甲烷	第二次	4.36	0.038	8827	60		
DA00 2注塑	12.16	总烃	第三次	4.50	0.040	8827	00		
废气处理			第四次	4.79	0.044	9271			18
后采			第一次	4.93	0.043	8639			18
样口 G6	2021.	非甲烷	第二次	5.12	0.045	8698	60		
	12.17	总烃	第三次	4.42	0.039	8814	60		
			第四次	4.34	0.038	8857			

(本页完)

第 10 页共 40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1

	采样	检测	检测		检测结果		排放	限值	排气简直
采样点	村间	项目	频次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标干流量 (m³/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度(m)
			第一次	21.1	0.16	7569			
	2021.	非甲烷	第二次	20.6	0.16	7567			
DA00 9CNC	12.16	总烃	第三次	18.9	0.15	7777			
废气处理			第四次	19.5	0.15	7780			
前采			第一次	18.7	0.14	7694			
样口 G7	2021.	非甲烷	第二次	19.6	0.15	7710			
	12.17	总烃	第三次	21.5	0.17	7854			
			第四次	20.3	0.16	7769			
			第一次	18.4	0.14	7777			
		非甲烷	第二次	19.5	0.15	7777			
DA00 9CNC		12.16 总烃	第三次	22.6	0.18	7984			
废气处理			第四次	21.2	0.16	7774		1911	
前采	2////	3.35	第一次	20.9	0.16	7854			3
样口 G8	2021.	非甲烷	第二次	18.6	0.14	7618	3		
	12.17	总烃	第三次	23.1	0.18	7749			
			第四次	19.8	0.15	7804			
			第一次	3.41	0.060	17571			
	2021.	非甲烷	第二次	3.72	0.067	18061	100	12	
DA00 9CNC	12.16	总烃	第三次	4.05	0.071	17559	120	13	
废气处理			第四次	3.35	0.061	18067		NE	24
后采			第一次	3.60	0.066	18463			24
样口 G9	2021.	非甲烷	第二次	3.91	0.070	17909	120	12	
	12.17	总烃	第三次	3.43	0.060	17462	120	13	
						1000			

(本页完)

第 11 页 共 40 页

0.083

18135

4.55

第四次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1

独	

	采样	检测	检测		检测结果		排放	限值	排作													
采样点	时间	项目	频次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标干流量 (m³/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度 (m													
			第一次	26.3	0.16	6107																
	2021.	非甲烷	第二次	23.4	0.15	6234	4	X														
DA01 0CNC	12.16	总经	第三次	27.0	0.16	6103			=													
废气 处理			第四次	24.6	0.15	6105																
前采			第一次	26.1	0.16	6142			=													
样口 G10	2021.	非甲烷	第二次	25.9	0.16	6050																
	12.17	总烃	第三次	24.8	0.15	6071																
			第四次	23.9	0.14	5946																
					第一次	3.89	0.025	6541														
DA01 0CNC 废气 处理	2021.	非甲烷	第二次	4.41	0.029	6667	120	6.4														
	12.16	总烃	第三次	4.60	0.031	6663	120	6.4														
			第四次	3.97	0.026	6539			1													
后采	2021. 12.17	711	3.5	第一次	4.05	0.027	6691		111/2													
样口 G11			第二次	4.34	0.029	6715	120	6.4														
																总烃	第三次	4.71	0.031	6544	120	6.4
			第四次	4.66	0.031	6753																
			第一次	21.3	0.21	9664																
	2021.	非甲烷	第二次	18.4	0.17	9460																
DA00 4注塑	12.16	总烃	第三次	19.7	0.19	9451																
废气处理			第四次	19.2	0.19	9664		O E														
前采			第一次	20.4	0.20	9845		WE														
样口 G12	2021.	非甲烷	第二次	18.9	0.18	9559																
	12.17	总烃	第三次	21.5	0.21	9746																
			第四次	17.6	0.17	9822																

(本页完)

第 12 页共 40 页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1

上表

	采样	检测	检测		检测结果		排放	限值	排气
采样点	时间	项目	频次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标干流量 (m³/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度 (m)
			第一次	26.1	0.17	6515			
	2021.	非甲烷	第二次	27.8	0.18	6515			
DA00 4注塑	12.16	总烃	第三次	22.6	0.15	6629			
废气 处理			第四次	24.8	0.17	6747			
前采		第一次	26.7	0.17	6524				
样口 G13		非甲烷	第二次	30.1	0.20	6618			
	12.17	总烃	第三次	24.0	0.16	6547			
			第四次	24.9	0.17	6678			
			第一次	4.12	0.065	15811			
DA00 4注塑	非甲烷	第二次	4.63	0.075	16233	60			
	12.16	总烃	第三次	4.72	0.076	16011	60		21
废气处理			第四次	4.08	0.067	16433		3///	
后采			第一次	4.53	0.073	16038	60		
样口 G14	2021.		第二次	4.18	0.069	16541			
	12.17		第三次	4.69	0.075	15963			
			第四次	4.30	0.070	16225			
			第一次	40.2	0.15	3744			
	2021.	非甲烷	第二次	37.7	0.14	3742			
DA00 5注塑	12.16	总烃	第三次	39.6	0.16	3939			
废气 处理			第四次	33.8	0.13	3842		里多	
前采			第一次	34.2	0.13	3856			
样口 G15	2021.	非甲烷	第二次	38.0	0.14	3748			
	12.17	总烃	第三次	39.3	0.15	3940			
			第四次	36.5	0.14	3894			

(本页完)

第 13 页 共 40 页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1

	采样	检测	检测		检测结果		排放	限值	排气
采样点	时间	项目	频次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标干流量 (m³/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度 (m
			第一次	19.6	0.097	4968			
	2021.	非甲烷	第二次	21.4	0.11	4965	1		
DA00 5注塑	12.16	总烃	第三次	25.0	0.13	5083			
废气			第四次	22.4	0.11	5087			
处理 前采			第一次	20.1	0.10	5138		3/////	
样口 G16	2021.	非甲烷	第二次	23.1	0.12	5014			
	12.17	总烃	第三次	19.4	0.099	5103			
			第四次	18.9	0.095	5006			
			第一次	5.12	0.045	8872			
	2021.	非甲烷	第二次	4.78	0.042	8708			
DA00 12.16 5注塑 废气 处理 后采	12.16	2.16 总烃	第三次	4.56	0.040	8866	60		
			第四次	5.40	0.048	8866			21
			第一次	5.19	0.046	8895	- 60		21
样口 G17	2021.		第二次	5.56	0.050	8917			
	12.17		第三次	4.67	0.041	8842			
			第四次	4.95	0.044	8893			
			第一次	41.2	0.16	3927			3
DA00 12.16 6注塑	非甲烷	第二次	42.3	0.17	3927				
	12.16	总烃	第三次	43.7	0.18	4082			
废气处理			第四次	38.6	0.16	4241			
前采			第一次	37.5	0.15	4010			
样口 GI8	2021.	非甲烷	第二次	44.3	0.18	4063			
	12.17	总烃	第三次	41.6	0.17	3985			
			第四次	40.8	0.16	3944			

(本页完)

第 14 页 共 40 页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1

	ALT IN	AA Ned	1A 309		检测结果		排放	限值	排气
采样点	采样 时间	检测 项目	检测 频次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标干流量 (m³/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度 (m)
			第一次	35.4	0.16	4569			
	2021.	非甲烷	第二次	31.5	0.14	4568			
DA00 6注塑	12.16	总烃	第三次	31.9	0.14	4412			
废气			第四次	33.4	0.16	4724			
处理 前采			第一次	30.5	0.14	4632			
样口 G19	2021.	非甲烷	第二次	29.4	0.13	4570			
	12.17	总烃	第三次	32.0	0.14	4512			
			第四次	31.7	0.14	4417			
			第一次	19,6	0.20	10201			
	12.16 总	非甲烷	第二次	18.8	0.19	10191			
DA00 6注塑		总烃	第三次	19.8	0.18	9240			
废气			第四次	22.4	0.21	9240			
处理 前采		3.53	第一次	21.5	0.21	9846		11/1	
样口 G20	2021.	非甲烷	第二次	18.7	0.19	9906			
	12.17	总烃	第三次	19.9	0.20	10143			
			第四次	21.2	0.22	10254			
			第一次	6.51	0.10	15706			
	2021.	非甲烷	第二次	5.87	0.090	15287			
DA00 6注朔	DA00 12.16 方注塑 废气 处理 后采 样口	总烃	第三次	5.96	0.095	15899	60	1100	
废气			第四次	6.42	0.099	15486		NE	
后采			第一次	6.08	0.094	15449		NE	21
样口 G21		非甲烷	第二次	5.56	0.085	15326			
		总烃	第三次	6.46	0.10	15638	60		
				第四次	6.15	0.096	15573		

(本页完)

第 15 页 共 40 页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1

	采样	检测	检测		检测结果		排放	限值	排气
采样点	时间	项目	频次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标干流量 (m³/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度 (m)
			第一次	19.6	0.054	2777			
	2021.	非甲烷	第二次	21.5	0.061	2854			
DA00 7注塑	12.16	总烃	第三次	26.1	0.072	2775			
废气处理			第四次	22.0	0.061	2776			
前采			第一次	20.4	0.058	2851		31111	
样口 G22	2021.	非甲烷	第二次	18.7	0.053	2844			
	12.17	总烃	第三次	19.6	0.054	2736		327/3	
			第四次	23.1	0.065	2795			
			第一次	15.6	0.038	2448			
2021.	非甲烷	第二次	16.8	0.044	2607				
DA00 7 注 如	DA00 12.16 7注塑 废气	12.16 总烃	第三次	19.8	0.052	2609		200	
废气处理			第四次	18.5	0.047	2531			
前采			第一次	19.1	0.049	2546			
样口 G23	2021.	非甲烷	第二次	18.5	0.048	2619	置か		
	12.17	总烃	第三次	17.8	0.046	2584			
			第四次	16.4	0.041	2501			
			第一次	3.02	0.017	5467			
	2021.	非甲烷	第二次	2.87	0.016	5673			
DA00 12.16 7注塑	总烃	第三次	3.14	0.018	5673	60			
废气			第四次	3.28	0.020	6097			20
后采			第一次	3.47	0.019	5563		WE	29
样口 G24		非甲烷	第二次	3.10	0.018	5708	60 —		
E		总烃	第三次	2.77	0.016	5643			
			第四次	2.95	0.017	5872			

(本页完)

第 16 页 共 40 页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1

续上	水				检测结果		井田	限值	排气
采样点	采样 时间	检测 项目	检测 频次	排放浓度 (mg/m³)	植例结果 排放速率 (kg/h)	标干流量 (m³/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簡高 度 (m)
			第一次	31.2	0.19	6025			
	2021.	非甲烷	第二次	27.6	0.17	6180			
DA00	12.16	总烃	第三次	29.3	0.18	6019	2-1		
8注塑 废气			第四次	31.4	0.18	5864			
处理 前采			第一次	35.1	0.21	6058			
样口 G25	2021.	非甲烷	第二次	33.2	0.20	6120			
	12.17	总烃	第三次	28.4	0.17	5946			
			第四次	29.9	0.18	5878			
			第一次	5.41	0.038	6939			
	2021.	非甲烷	第二次	4.76	0.034	7149	60		
DA00 8注韌	12.16	总烃	第三次	4.59	0.032	6936	00		
废气			第四次	5.20	0.037	7144			29
处理 后采		3.33	第一次	6.19	0.044	7054		29	
样口 G26	2021.	非甲烷	第二次	5.46	0.039	7139			
	12.17	总烃	第三次	5.59	0.038	6875	60	60 —	
			第四次	4.71	0.033	6941			
			第一次	21.5	0.17	7887			
	2021.	非甲烷	第二次	23.0	0.18	8021			
DA00 3 注塑	12.16	总烃	第三次	22.3	0.18	7882			
废气处理	2021. 非甲烷 12.17 总烃		第四次	19.6	0.16	8156		三方	
前采		第一次	20.5	0.16	8019				
样口 G27		非甲烷	第二次	19.3	0.15	7956			
			第三次	22.7	0.18	7917			
1 =			第四次	20.9	0.17	8115			

(本页完)

第 17 页 共 40 页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1

	采样	检测	检测		检测结果		排放	限值	排气简直							
采样点	时间	项目	频次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标干流量 (m³/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度 (m							
			第一次	13.5	0.052	3885										
	2021.	非甲烷	第二次	13.7	0.055	4024										
DA00 3 注塑	12.16	总烃	第三次	12.6	0.051	4025										
废气 处理			第四次	12.1	0.050	4163										
前采			第一次	13.6	0.054	3986										
付 G28	样口 G28 2021. 12.17	2021.							非甲烷	第二次	12.2	0.049	4028			
		总烃	第三次	11.8	0.049	4135										
		第四次	13.4	0.055	4079											
DA01 1磨床		第一次	37.8	0.12	3150											
		颗粒物	第二次	39.6	0.13	3314										
	12.20	12.20	第三次	36.5	0.11	3066										
<b>车间</b> 废气			第四次	38.2	0.12	3146										
	放气 处理 前检 測口 G29 2021. 12.21		第一次	35.8	0.11	3210										
测口							颗粒物	第二次	36.9	0.12	3350					
02)							和贝木丛 1/0	第三次	40.4	0.13	3179					
			第四次	42.2	0.13	3141										
			第一次	5.1	0.014	2811										
DA01 1 磨床		颗粒物	第二次	6.2	0.017	2782	120	2.0								
	12.20	A947.1.10	第三次	5.5	0.015	2769	120	2.0								
车间 废气		E	第四次	5.0	0.014	2812		W E	18							
处理 后检			第一次	4.9	0.014	2760			10							
测口	2021.	颗粒物	第二次	5.4	0.015	2805	120	2.0								
0.50	G30 2021. 12.21	<b>林贝不见 193</b>	類粒物 第三次 4.7 0.013 2851 120 2.0	2.0												
			第四次	5.6	0.016	2833										

(本页完)

第 18 页 共 40 页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1

雄	上表
-	LIV

Property   Property		采样	检测	检测		检测结果		排放	限值	排气
第三次 21.3 0.12 5653 第三次 17.8 0.098 5500 第四次 19.6 0.11 5462 第一次 15.5 0.086 5559 第二次 17.3 0.098 5653 第三次 14.6 0.080 5500 第四次 18.0 0.098 5462 整件 第四次 18.0 0.098 5462 第一次 17.5 0.099 5670 数件 数件 数据 22.0 0.12 5479 第四次 20.4 0.11 5616 第二次 16.5 0.091 5543 第三次 16.1 0.088 5479 第四次 15.7 0.088 5616	R样点									度 (m)
類粒物 第三次 17.8 0.098 5500 第四次 19.6 0.11 5462 12.16 第一次 15.5 0.086 5559 第二次 17.3 0.098 5653 第三次 14.6 0.080 5500 第四次 18.0 0.098 5462 年頃 第一次 17.5 0.099 5670 处理 前栓 第一次 17.5 0.099 5670 2021. 12.17 第三次 22.0 0.12 5479 第四次 20.4 0.11 5616 第二次 18.3 0.10 5670 第二次 16.5 0.091 5543 第三次 16.1 0.088 5479 第四次 15.7 0.088 5616				第一次	19.6	0.11	5559			
第三次 17.8 0.098 5500 第四次 19.6 0.11 5462 12.16 第一次 15.5 0.086 5559 第二次 17.3 0.098 5653 第三次 14.6 0.080 5500 第四次 18.0 0.098 5462 第二次 17.5 0.099 5670 处理 前位 第一次 19.3 0.11 5543 第三次 19.3 0.11 5543 第三次 22.0 0.12 5479 第四次 20.4 0.11 5616 12.17 第二次 16.5 0.091 5543 第三次 16.1 0.088 5479 第四次 15.7 0.088 5616			WA OF The	第二次	21.3	0.12	5653			
12.16			料贝和工作的	第三次	17.8	0.098	5500			
第一次   15.5   0.086   5559   第三次   17.3   0.098   5653   第三次   14.6   0.080   5500   第三次   18.0   0.098   5462   平位   東一次   17.5   0.099   5670   20.4		2021.		第四次	19.6	0.11	5462			
明報 VOCs 第二次 17.3 0.098 5653	12.16		第一次	15.5	0.086	5559				
第三次 14.6 0.080 5500 第四次 18.0 0.098 5462 年间 第一次 17.5 0.099 5670 处理 前检 第二次 19.3 0.11 5543 第三次 22.0 0.12 5479 第四次 20.4 0.11 5616 12.17 第二次 18.3 0.10 5670 第二次 16.5 0.091 5543 第三次 16.1 0.088 5479 第四次 15.7 0.088 5616	DA00 B 喷漆		1100	第二次	17.3	0.098	5653			
阿印 第四次 18.0 0.098 5462 変性	车间、		VOCs	第三次	14.6	0.080	5500			
度性 性理 調性 別口 G31 2021. 12.17 第一次 19.3 0.11 5543 第三次 22.0 0.12 5479 第四次 20.4 0.11 5616 第一次 18.3 0.10 5670 第二次 16.5 0.091 5543 第三次 16.1 0.088 5479 第四次 15.7 0.088 5616 第一次 9.61 0.013 1314	网印	図印 字间 安气		第四次	18.0	0.098	5462			
### 第二次 19.3 0.11 5543 第三次 22.0 0.12 5479 第四次 20.4 0.11 5616 第二次 18.3 0.10 5670 第二次 16.5 0.091 5543 第三次 16.1 0.088 5479 第四次 15.7 0.088 5616 第一次 9.61 0.013 1314	废气			第一次	17.5	0.099	5670			
第三次 22.0 0.12 5479  第四次 20.4 0.11 5616  第二次 18.3 0.10 5670  第二次 16.5 0.091 5543  第三次 16.1 0.088 5479  第四次 15.7 0.088 5616  第一次 9.61 0.013 1314	前检 测口 G31	and solver.	第二次	19.3	0.11	5543				
第四次   20.4   0.11   5616   12.17   第一次   18.3   0.10   5670   第二次   16.5   0.091   5543   16.1   0.088   5479   15.7   0.088   5616   第一次   9.61   0.013   1314			17	第三次	22.0	0.12	5479			
第二次 18.3 0.10 56.70 第二次 16.5 0.091 5543 第三次 16.1 0.088 5479 第四次 15.7 0.088 5616 第一次 9.61 0.013 1314		2021.		第四次	20.4	0.11	5616			
VOCs     第三次     16.1     0.088     5479       第四次     15.7     0.088     5616       第一次     9.61     0.013     1314		12.17		第一次	18.3	0.10	5670		3/1/2	
第三次     16.1     0.088     5479       第四次     15.7     0.088     5616       第一次     9.61     0.013     1314				第二次	16.5	0.091	5543			
第一次 9.61 0.013 1314			VOCs	第三次	16.1	0.088	5479			
				第四次	15.7	0.088	5616			
				第一次	9.61	0.013	1314			
pk法 第二次 10.2 0.013 1274	DA00 欧漆		BOD delt dies	第二次	10.2	0.013	1274			
F间、	车间、       移丝/       网印       车间       皮气	<b>米贝</b> 罗亚 字列	第三次	7.86	0.010	1312				
<b>岡印</b> 2021 第四次 9.75 0.014 1387		2021.		第四次	9.75	0.014	1387		三人	
安气 12.16 第一次 14.8 0.019 1314			第一次	14.8	0.019	1314		(V)三		
前检 第二次 11.9 0.015 1274	处理 前检		Iton	第二次	11.9	0.015	1274			
	测口 G32	UD	VOCs	第三次	12.4	0.016	1312			
第四次 10.9 0.015 1387				第四次	10.9	0.015	1387			

(本页完)

第 19 页 共 40 页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1

æ	
大	

	采样	检测	检测		检测结果		排放	限值	排筒			
采样点	时间	项目	频次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标干流量 (m³/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E (n			
			第一次	10.8	0.014	1289			1			
DA00 3 噴漆		颗粒物	第二次	11.0	0.014	1310	3					
车间、 移丝/		利贝布里 19万	第三次	8.79	0.012	1328						
网印 车间	2021.		第四次	9.11	0.013	1396						
废气	12.17		第一次	12.2	0.016	1289						
处理 前检		VIO.0	第二次	10.9	0.014	1310						
测口 G32		VOCs	第三次	9.85	0.013	1328						
			第四次	9.60	0.013	1396	100					
			第一次	13.2	0.016	1235						
		mzi de Ar deker	第二次	15.7	0.019	1197						
2021. 12.16 DA00 3 噴漆 车间、 校理 前位 处理 前位 双目 G33		颗粒物	第三次	10.3	0.013	1235						
		7.8	第四次	11.9	0.015	1273						
		VOCs	第一次	8.87	0.011	1235						
			第二次	9.65	0.012	1197						
			第三次	10.4	0.013	1235						
			第四次	12.1	0.015	1273						
						第一次	13.1	0.017	1293			3
		颗粒物	第二次	12.4	0.015	1192						
		本贝木丛书列	第三次	11.7	0.014	1229						
	2021.		第四次	10.9	0.014	1245						
	12.17		第一次	9.78	0.013	1293						
		VOCs	第二次	10.5	0.013	1192						
		VOCS	第三次	12.6	0.015	1229						
			第四次	11.6	0.014	1245						

(本页完)

第 20 页 共 40 页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1

	采样	检测	检测		检测结果		排放		
R.样点	时间	项目	频次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标干流量 (m³/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排筒度(m)
			第一次	17.5	0.31	17575			
		颗粒物	第二次	20.3	0.35	17424			
		<b>木贝木丛 1</b> 切	第三次	23.4	0.41	17726			
	2021.		第四次	19.5	0.34	17677			
	12.16		第一次	25.7	0.45	17575			
DA00 喷漆		WOO.	第二次	30.6	0.53	17424			
车间、 移丝/		VOCs	第三次	27.5	0.49	17726			
网印			第四次	28.3	0.50	17677			
车间 废气			第一次	20.1	0.37	18230		21112	
处理 前检		HITE debe (Lie)	第二次	19.5	0.35	17954			
测口 G34		颗粒物	第三次	18.4	0.33	17836			
	2021.		第四次	22.0	0.41	18475			
	12.17	255	第一次	26.3	0.48	18230		ME	
		VIO.0	第二次	29.4	0.53	17954			
		VOCs	第三次	30.7	0.55	17836			
			第四次	29.1	0.54	18475			
			第一次	21.4	0.38	17813			
DA00 3 喷漆		man del est	第二次	22.6	0.40	17698			
年间、		颗粒物	第三次	24.5	0.44	17999			
网印	2021.		第四次	19.9	0.35	17728			
车间 废气	12.16		第一次	31.7	0.56	17813		NE	
处理 前检		VIO 0	第二次	32.6	0.58	17698			
测口 G35		VOCs	第三次	34.0	0.61	17999			
			第四次	29.8	0.53	17728			

(本页完)

第 21 页 共 40 页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1

双松片	采样时间	检测	检测	检测结果			排放	排气	
采样点		项目	频次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标干流量 (m³/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度 (m)
DA00 3 喷漆 车间、 移丝/			第一次	18.6	0.33	17569			
			第二次	23.7	0.43	18214	3		
		颗粒物	第三次	19.4	0.35	18154			
网印 车间	2021.		第四次	22.8	0.41	17947			
废气	12.17		第一次	30.2	0.55	18230			
处理 前检		MOC-	第二次	29.1	0.52	17954			
测口 G35		VOCs	第三次	29.8	0.53	17836			
			第四次	33.1	0.61	18475			
			第一次	20.7	0.024	1157			
		颗粒物	第二次	20.6	0.023	1115			
		利贝和公子勿	第三次	19.5	0.023	1197			
	2021.		第四次	17.3	0.020	1156			
	12.16	3.07	第一次	13.1	0.015	1157		11/10	
DA00 3 喷漆		Voc	第二次	16.4	0.018	1115			
车间、 移丝/		VOCs	第三次	17.2	0.021	1197			
网印			第四次	15.3	0.018	1156			
年度 年度 年度 年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第一次	19.1	0.022	1140			
		颗粒物	第二次	18.6	0.021	1125			
			第三次	18.1	0.020	1082			
	2021.		第四次	20.4	0.023	1140		今日	
	12.17		第一次	15.0	0.017	1140		以重	
			第二次	13.2	0.015	1125			

(本页完)

第 22 页 共 40 页

0.018

0.017

1082

1140



VOCs

第三次

第四次

16.7

15.2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1

	W +¥	检测	检测		检测结果		排放	限值	排气簡章
采样点	采样 时间	项目	频次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标干流量 (m³/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度 (m)
			第一次	10.8	0.012	1070			
		words at	第二次	8.6	0.0096	1112	-		
		颗粒物	第三次	13.1	0.013	1024			
	2021.		第四次	9.7	0.010	1070			
	12.16		第一次	6.36	0.0068	1070			
DA00 3 喷漆			第二次	7.85	0.0087	1112			
车间、移丝/		VOCs	第三次	9.50	0.0097	1024			
网印			第四次	8.89	0.0095	1070			
车间 废气			第一次	12.2	0.014	1114			
处理 前检		2000 L.L. of F	第二次	9.4	0.0098	1047			
测口 G37		颗粒物	第三次	8.7	0.010	1149		77	
007	2021.		第四次	13.3	0.015	1134			
	12.17	3.55	第一次	9.41	0.010	1114			
			第二次	8.79	0.0092	1047			
		VOCs	第三次	10.3	0.012	1149			
			第四次	9.80	0.011	1134			
			第一次	6.2	0.0069	1115			
DA00 3 喷漆		prot. Adv. att.	第二次	7.2	0.0077	1069			
车间、		颗粒物	第三次	9.9	0.011	1114			
网印	2021.		第四次	6.7	0.0072	1068		W E	
车间 废气	12.16		第一次	10.5	0.012	1115		W.E	
处理 前检			第二次	9.60	0.010	1069			
测口 G38		VOCs	第三次	8.72	0.0097	1114			
			第四次	9.32	0.010	1068			

(本页完)

第 23 页 共 40 页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1

	采样	检测	检测		检测结果		排放	限值	排作
采样点	村间	项目	频次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标干流量 (m³/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簡 度 (m
			第一次	8.5	0.0094	1108			
DA00 3 喷漆		ment di	第二次	7.2	0.0082	1139			
车间、 移丝/		颗粒物	第三次	9.2	0.010	1106			
网印	2021.		第四次	6.9	0.0073	1052			
<b>车间</b> 废气	12.17		第一次	8.93	0.0099	1108			
处理 前检		1100	第二次	7.74	0.0088	1139			
测口 G38		VOCs	第三次	6.97	0.0077	1106			
			第四次	8.02	0.0084	1052			
			第一次	16.3	0.040	2464			
		颗粒物	第二次	17.2	0.041	2401			
		米贝木正子勿	第三次	19.0	0.045	2391			
	2021.		第四次	18.1	0.043	2388			
	12.16		第一次	23.4	0.058	2464			
DA00 3 喷漆		VOCs	第二次	17.5	0.042	2401			
车间、 移丝/		VOCS	第三次	22.7	0.054	2391			
网印 车间			第四次	19.6	0.047	2388			
废气			第一次	19.2	0.045	2352			
处理 前检		颗粒物	第二次	15.6	0.038	2456			
测口 G39		和贝尔里特别	第三次	17.4	0.042	2419			
	2021.		第四次	18.5	0.044	2397		ME	
	12.17		第一次	22.0	0.052	2352			
		VOCs	第二次	19.8	0.049	2456			
		VOCS	第三次	23.2	0.056	2419			
1			第四次	19.4	0.047	2397			

(本页完)

第 24 页 共 40 页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1

	采样	检测	检测		检测结果		排放	限值	排气
采样点	米件时间	项目	频次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标干流量 (m³/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度 (m)
			第一次	8.96	0.012	1318			
		arzi abile di la	第二次	10.6	0.014	1352			
		颗粒物	第三次	11.4	0.015	1316			
	2021.		第四次	11.9	0.015	1278			
	12.16		第一次	13.2	0.017	1318			
DA00 3 喷漆		3	第二次	10.5	0.014	1352			
车间、		VOCs	第三次	9.71	0.013	1316			
网印			第四次	8.68	0.011	1278	-		
<b>左</b> 间 废气			第一次	9.2	0.012	1316	= 1		
处理 前检			第二次	7.7	0.0098	1277			
测口 G40		颗粒物	第三次	10.2	0.012	1218			
Cio	2021.		第四次	10.9	0.014	1260			
	12.17	3.75	第一次	11.3	0.015	1316		7/1/2	
			第二次	9.87	0.013	1277			
		VOCs	第三次	8.94	0.011	1218			
			第四次	9.55	0.012	1260			
			第一次	10.5	0.061	5826			
DA00 3 喷漆		March and a	第二次	13.3	0.079	5906			
车间、		颗粒物	第三次	10.1	0.058	5704			
网印	2021.		第四次	12.4	0.074	5986		ME	
<b>车间</b> 废气	12.16		第一次	14.0	0.082	5826			
处理 前检		VIOL	第二次	15.4	0.091	5906			
测口 G41		VOCs	第三次	12.6	0.072	5704			
			第四次	10.8	0.065	5986			

(本页完)

第 25 页 共 40 页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1

	采样 时间	检测	检测		检测结果		排放限值		
<b>K</b> 样点		项目	频次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标干流量 (m³/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DA00 3 喷漆 车间、 移丝/			第一次	11.3	0.067	5914			
		min sky film	第二次	10.6	0.062	5856		-	
		颗粒物	第三次	13.1	0.078	5949	1		
网印 车间	2021.		第四次	12.4	0.074	5971			
废气	12.17		第一次	10.8	0.064	5914			
处理 前检		Mod	第二次	11.6	0.068	5856			
测口 G41		VOCs	第三次	14.7	0.087	5949			
			第四次	13.9	0.083	5971			
	2021. 12.16	颗粒物	第一次	6.3	0.0072	1139			
			第二次	10.5	0.013	1197			
			第三次	7.5	0.0096	1281			
			第四次	8.8	0.011	1226			
		VOCs	第一次	7.54	0.0086	1139			
DA00 3 喷漆			第二次	6.32	0.0076	1197			
车间、 移丝/			第三次	5.48	0.0070	1281			
网印 车间			第四次	6.94	0.0085	1226			
废气	2021.		第一次	9.6	0.011	1145			
		颗粒物	第二次	8.5	0.011	1294			
			第三次	10.2	0.013	1307			
			第四次	10.7	0.013	1195		多言	
	12.17	<b>E</b>	第一次	6.93	0.0079	1145			
		VOCs	第二次	10.8	0.014	1294			
		VOCS	第三次	7.51	0.0098	1307			
			第四次	8.64	0.010	1195			

(本页完)

第 26 页 共 40 页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1

	采样	检测	检测		检测结果		排放	限值	排气
<del>K</del> 样点	村间	项目	頻次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标干流量 (m³/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度 (m)
			第一次	18.2	0.074	4061			
		颗粒物	第二次	16.6	0.066	4002	-		
		<b>地贝本亚中</b> 20	第三次	20.2	0.079	3928			
	2021.		第四次	23.4	0.091	3895			
	12.16		第一次	18.9	0.077	4061			
DA00 喷漆		VOCs	第二次	17.6	0.070	4002			
E间、 移丝/		VOCS	第三次	19.1	0.075	3928			
网印			第四次	18.5	0.072	3895			
车间 废气			第一次	20.4	0.083	4048			
处理 前检		merchal of Co	第二次	19.7	0.081	4107			
测口 G43		颗粒物	第三次	16.6	0.066	3946			
	2021.		第四次	18.4	0.091	4948			
	12.17		第一次	16.5	0.067	4048		1111	
		Yvaa	第二次	19.7	0.081	4107			
		VOCs	第三次	19.2	0.076	3946			
			第四次	20.1	0.099	4948			
			第一次	5.5	0.0023	418			38
DA00 喷漆		WEE dr. h. february	第二次	6.8	0.0030	440			
年间、 移丝/		颗粒物	第三次	6.1	0.0028	461			
岡印 2021		第四次	6.3	0.0032	502		NE		
车间 废气	12.16		第一次	10.6	0.0044	418		N.E	
处理 前检		Trong .	第二次	12.4	0.0055	440			
测口 G44		VOCs	第三次	12.9	0.0059	461			
			第四次	13.5	0.0068	502			

(本页完)

第 27 页 共 40 页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1

	采样	检测	检测		检测结果		排放	限值	排簡					
采样点	时间	项目	频次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标干流量 (m³/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D (nr					
			第一次	7.5	0.0033	445			1					
DA00 3 喷漆		mercal dis	第二次	7.8	0.0037	476	1							
车间、 移丝/		颗粒物	第三次	6.6	0.0029	443		371						
网印	2021.		第四次	8.2	0.0036	442								
车间 废气	12.17		第一次	12.0	0.0053	445								
处理 前检		VIOC	第二次	11.1	0.0053	476								
测口 G44		VOCs	第三次	9.87	0.0044	443								
			第四次	9.62	0.0043	442								
	2021. 12.16		第一次	22.4	0.20	8906								
		颗粒物	第二次	19.8	0.18	9178								
				和贝本兰书勿	第三次	23.4	0.22	9444						
							第四次	21.9	0.21	9703				
						12.16				12.16		第一次	24.7	0.22
DA00 3 喷漆		VOCs	第二次	29.6	0.27	9178	量於							
车间、 移丝/		VOCS	第三次	25.8	0.24	9444								
网印			第四次	27.9	0.27	9703								
车间 废气			第一次	19.5	0.19	9514			3					
处理 前检		颗粒物	第二次	23.4	0.21	9138								
测口 G45		水贝木里十分	第三次	23.9	0.23	9630								
	2021.		第四次	20.1	0.20	9876								
			第一次	21.4	0.20	9514		W.E						
		VOC.	第二次	22.9	0.21	9138								
			VOCs	第三次	23.7	0.23	9630		1					

(本页完)

第 28 页 共 40 页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1

	采样	检测	检测结果		排放	限值	排筒		
采样点	时间	项目	频次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标干流量 (m³/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度 (n
			第一次	17.5	0.63	36262			1
		mon data data	第二次	15.4	0.55	35821	-		
		颗粒物	第三次	19.6	0.70	35494			
	2021.		第四次	14.9	0.52	34735			
	12.16		第一次	20.1	0.73	36262			
DA00 3 喷漆		1	第二次	18.9	0.68	35821			
车间、 移丝/		VOCs	第三次	20.4	0.72	35494		177	
网印			第四次	21.6	0.75	34735			
<b>车间</b> 废气			第一次	19.1	0.69	35949			
处理 前检		urat solve L	第二次	16.3	0.59	36147			
测口 G46		颗粒物	第三次	17.2	0.63	36820			
	2021.		第四次	16.5	0.58	35179			
	12.17	333	第一次	19.3	0.69	35949			
		Hoo	第二次	18.4	0.67	36147			
		VOCs	第三次	20.7	0.76	36820			
			第四次	21.2	0.75	35179			

(本页完)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1

上表

	采样	检测	检测		检测结果		排放	限值	排作
采样点	时间	项目	频次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标干流量 (m³/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度 (m
			第一次	4.8	0.42	88223			1
		1175 delle Alex	第二次	6.2	0.55	88604	100		
		颗粒物	第三次	5.4	0.47	86377	120	1.4	
			第四次	5.9	0.50	84853			
			第一次	4.82	0.43	88223			
	2021.	VOCs	第二次	5.43	0.48	88604	(0)	26	
	12.16	VOCS	第三次	4.31	0.37	86377	60	2.6	
			第四次	5.28	0.45	84853			
			第一次	7.22	0.64	88223			
DA00 3 喷漆		非甲烷	第二次	8.59	0.76	88604	60		
车间、 移丝/		总烃	第三次	9.40	0.81	86377	60		
网印 车间		3	第四次	8.93	0.76	84853			15
废气			第一次	4.1	0.37	89631			13
处理 后检		颗粒物	第二次	5.9	0.52	88759	120		
测口 G47		<b>未</b> 與不至 1/0	第三次	4.1	0.37	89147	120	1.4	
			第四次	6.7	0.60	89025			
			第一次	4.59	0.41	89631			
	2021.	VOCs	第二次	4.93	0.44	88759	60	2.6	
	12.17	VOCs	第三次	5.05	0.45	89147	60	2.0	
			第四次	5.38	0.48	89025			
			第一次	8.05	0.72	89631		WE	
		非甲烷	第二次	7.66	0.68	88759	60		
		总烃	第三次	9.34	0.83	89147	00		
11			第四次	9.65	0.86	89025			

(本页完)

第 29 页 共 40 页



第 30 页 共 40 页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1

#### 续上表

1、VOCs 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7 部分: 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 1 非重点行业 II 时段限值和《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表2 凹版印刷、凸版印刷、

自時以限量和《中級印刷》以金屬、陶瓷、玻璃为泉印物。目時食限量中较严值。 注塑废气非甲烷总烃和喷漆车间、移丝/网印车间废气非甲烷总烃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CNC 废气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值》 (DB44/27-2001) 表 2 第二时段二级限值,

其余项目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值》(DB44/27-2001)表2第二时段二级限值;

2、根据执行标准 DB44/815-2010、DB44/27-2001 要求, 排气筒未高于周围 200m 半径范围的最高建筑 5m,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按相对应高度排放速率限值的 50%执行;

3、"一"表示执行标准对该项目不作限值要求。

#### 2 协会训动州

1777 F	off Askinsking	AANWAE EI		检测	结果		标准限值	计量单位
采样点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你们EP以1且	打重中位
A 栋宿舍食	2021.12.20	饮食业油烟	2.8	4.3	4.5	3.0		mg/m³
前检测口 G50	2021.12.21	饮食业油烟	2.9	5.7	5.6	4.2		mg/m³
A 栋宿舍食 堂油烟处理	2021.12.20	饮食业油烟	0.2	0.3	0.3	0.2	1.0	mg/m³
后检测口	2021.12.21	饮食业油烟	0.2	0.4	0.4	0.3	1.0	mg/m³
B 栋宿舍食 掌油烟处理	2021.12.20	饮食业油烟	3.0	4.0	4.4	4.0		mg/m³
前检测口 G52	2021.12.21	饮食业油烟	2.8	4.3	4.5	4.6	3-18	mg/m³
B 栋宿舍食 堂油烟处理	2021.12.20	饮食业油烟	0.2	0.3	0.3	0.2	1.0	mg/m³
后检测口 G53	2021.12.21	饮食业油烟	0.1	0.3	0.3	0.3	1.0	mg/m³
1号宿舍食 堂油烟处理	2021.12.20	饮食业油烟	2.5	3.7	3.8	2.7	==//	mg/m³
前检测口 G54	2021.12.21	饮食业油烟	1.8	2.8	2.6	2.0	37//	mg/m³
1号宿舍食 堂油烟处理 后检测口 G55	2021.12.20	饮食业油烟	0.2	0.3	0.3	0.2	1.0	mg/m³
	2021.12.21	饮食业油烟	0.1	0.2	0.2	0.1	1.0	mg/m³

1、测点 G51、G53、G55 油烟净化设备均为静电式油烟净化器;

2. 废气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控制规范》(SZDB/Z254-2017)5.1 限值; 3、"—"表示执行标准对饮食业油烟废气处理前不作限值要求。

(本页完)

第 31 页 共 40 页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1

#### 饮食业油烟参数

	采样断	只 高度	运行灶头数 (个)								
采样点	面面积		2021.12.20				2021.12.21				
	(m <sup>2</sup> )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A 栋宿舍食堂油烟 处理前检测口 G50	1.2	-	4	6	6	5	4	6	6	6	
A 栋宿舍食堂油烟 处理后检测口 G51	1.32	32	4	6	6	5	4	6	6	6	
B 栋宿舍食堂油烟 处理前检测口 G52	1.2	-	4	5	5	4	:3	5	5	5	
B 栋宿舍食堂油烟 处理后检测口 G53	1.32	32	4	5	5	4	3	5	5	5	
1号宿舍食堂油烟处 理前检测口 G54	0.16	-	1	1	1	1	1	1	1	1	
1号宿舍食堂油烟处 理后检测口 G55	0.282	15	1	I	1	1	1	1	1	1	

#### 4.无组织废气

				检测	结果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厂界废气 无组织排放 上风向 参照点 G56	厂界废气 无组织排放 下风向 检测点 G57	厂界废气 无组织排放 下风向 检测点 G58	厂界废气 无组织排放 下风向 检测点 G59	标准限值	计量单位
		第一次	0.081	0.100	0.094	0.098		mg/m³
	HEI Sch Alen	第二次	0.087	0.112	0.107	0.110	10	mg/m³
	颗粒物	第三次	0.089	0.117	0.115	0.104	1.0	mg/m³
		第四次	0.081	0.101	0.103	0.097		mg/m³
		第一次	0.018	0.032	0.038	0.039		mg/m³
2021.	二氧化	第二次	0.022	0.047	0.045	0.053	0.40	mg/m³
12.20	硫	第三次	0.020	0.043	0.049	0.046	0.40	mg/m³
		第四次	0.016	0.034	0.035	0.037		mg/m³
		第一次	0.039	0.057	0.059	0.050		mg/m³
氮氧化	第二次	0.047	0.071	0.062	0.066	0.10	mg/m³	
	<b>氮氧化</b> 物	第三次	0.044	0.065	0.063	0.060	0.12	mg/m³
		第四次	0.037	0.051	0.055	0.056		mg/m³

(本页完)

第 32 页 共 40 页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1

独	- 表

			检测结果 「界度与」 「界度与」 「界度与」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厂界废气 无组织排放 上风向 参照点 G56	厂界废气 无组织排放 下风向 检测点 G57	厂界废气 无组织排放 下风向 检测点 G58	厂界废气 无组织排放 下风向 检测点 G59	标准限值	计量单位
		第一次	0.64	1.40	1.32	1.53		mg/m³
	非甲烷	第二次	0.87	1.67	1.62	1.84	4.0	mg/m <sup>3</sup>
	总烃	第三次	0.80	1.80	1.71	1.85	4.0	mg/m³
2021.		第三次	0.72	1.61	1.54	1.55		mg/m³
12.20		第一次	0.45	0.62	0.58	0.55		mg/m³
		第二次	0.57	1.01	0.94	0.85		mg/m <sup>3</sup>
	VOCs	第三次	0.53	0.89	0.78	0.67	2.0	mg/m³
		第四次	0.49	0.60	0.61	0.53		mg/m³
		第一次	0.089	0.105	0.103	0.100		mg/m³
		第二次	0.094	0.117	0.119	0.108	1.0	mg/m³
	颗粒物	第三次	0.094	0.125	0.116	0.110		mg/m³
		第四次	0.078	0.107	0.098	0.104		mg/m³
		第一次	0.016	0.025	0.029	0.023	1 8	mg/m³
	二氧化	第二次	0.021	0.034	0.040	0.038		mg/m³
	硫	第三次	0.019	0.031	0.034	0.031	0.40	mg/m³
2021.		第四次	0.019	0.033	0.031	0.035		mg/m³
12.21		第一次	0.034	0.050	0.051	0.047	11/2	mg/m³
	氮氧化	第二次	0.036	0.059	0.063	0.052		mg/m³
	物	第三次	0.040	0.069	0.066	0.061	0.12	mg/m³
		第四次	0.042	0.062	0.070	0.065		mg/m <sup>3</sup>
		第一次	0.71	1.47	1.42	1.35		mg/m³
	非甲烷	第二次	0.88	1.65	1.52	1.60		mg/m <sup>3</sup>
	总烃	第三次	0.90	1.92	1.71	1.89	4.0	mg/m³
		第四次	0.85	1.59	1.57	1.48		mg/m <sup>3</sup>

(本页完)

第 33 页 共 40 页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1

#### 续上表

		3		检测	结果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厂界废气 无组织排放 上风向 参照点 G56	厂界废气 无组织排放 下风向 检测点 G57	厂界废气 无组织排放 下风向 检测点 G58	厂界废气 无组织排放 下风向 检测点 G59	标准限值	计量单位			
		第一次	0.49	0.70	0.65	0.62		mg/m³			
2021.	Woo	WOG-	VOC.	VOCs	第二次	0.55	0.91	0.87	0.80		mg/m³
12.21	VOCs	第三次	0.58	1.10	1.03	1.05	2.0	mg/m³			
		第四次	0.54	0.89	0.90	0.78		mg/m³			

备注: VOCs 执行《释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7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2 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和《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表3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中较严值,非甲烷总烃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9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液度限值,其余限值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值》(DB44/27-2001)表2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 无组织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天气情况	气温(℃)	相对湿度 (%)	气压(kPa)	风速 (m/s)	风向
2021.12.20	晴	25.2	49	101.6	1.3	西北
2021.12.21	晴	20.4	58	101.2	1.4	西北

(本页完)

第 34 页 共 40 页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1

#### 5.厂界环境噪声

		测量结果(Leq)		<b>沙量结</b> 主要声源				4=:ve	限值					
测点编号	测量点位置	土安	土安尸训		12.20	2021.	12.21	<b></b>	PRIE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厂界东侧外1米处			57	47	57	47							
N2	A6厂房东侧外1米处			58	48	58	47							
N3	A3 厂房南侧外 1 米处			57	48	57	48							
N4	A6厂房南侧外1米处	生产噪声						生产	58	47	58	47		
N5	厂界西侧外 1 米处							噪声	噪声	噪声	56	47	56	47
N6	厂界北侧外1米处			57	47	57	47							
N7	厂界南侧小区外1米处		300	56	45	56	46							
N8	厂界北侧小区外1米处		300	56	46	56	46							

- 备注: 1、计量单位: dB(A): 2、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限值;
- 3、2021.12.20 天气状态: 晴; 风速: 1.3 m/s; 风向; 西北, 2021.12.21 天气状态: 晴; 风速: 1.4 m/s; 风向; 西北。

(本页完)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1

#### 六、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在检测过程中,科学设计检测方案。合格布设检测点位,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技术规范和标准分析方法的要求进行。检测人员持证上岗。现场检测仪器在测试前进行校准,并保证所用仪器均在检定/校准有效期内。对样品采集、运输、交接、保存、分析、数据处理的全过程实施质量控制。检 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 1.采样过程质量控制

1.1 检测采样期间,保证生产、设备及主要环保设施正常运转。 1.2 采样前后对采样设备进行校准和检查,采样设备校准记录见表 1。

表 1	大	7.米样	仪校	在记录
-----	---	------	----	-----

采样 日期	仪器设备 名称及编号	校准项目	校准设备 名称	仪器示值 L/min	校准器示 值L/min	相对误差	允许相对 误差范围	结果 判定
	大气采样器 QCS-3000 PHTX05-5	流量	电子皂膜 校准器	0.5	0.485	3.1	±5%	合格
2021.	大气采样器 QCS-3000 PHTX05-6	流量	电子皂膜 校准器	0.5	0.489	2.2	±5%	合格
12.16	大气采样器 QCS-3000 PHTX05-7	流量	电子皂膜 校准器	0.5	0.507	-1.4	±5%	合格
	大气采样器 QCS-3000 PHTX05-8	流量	电子皂膜 校准器	0.5	0.491	1.8	±5%	合格
	大气采样器 QCS-3000 PHTX05-5	流量	电子皂膜 校准器	0.5	0.488	2.5	±5%	合格
2021.	大气采样器 QCS-3000 PHTX05-6	流量	电子皂膜 校准器	0.5	0.495	1.0	±5%	合柏
12.17	大气采样器 QCS-3000 PHTX05-7	流量	电子皂膜 校准器	0.5	0.507	-1.4	±5%	合格
	大气采样器 QCS-3000 PHTX05-8	流量	电子皂膜 校准器	0.5	0.490	2.0	±5%	合材

(本页完)

第 35 页 共 40 页



第 36 页 共 40 页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1

狭上								
采样 日期	仪器设备 名称及编号	校准项目	校准设备 名称	仪器示值 L/min	校准器示 值L/min	相对误差	允许相对 误差范围	结果 判定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PHTX2 7-1	流量	电子孔口 校准器	100	101.2	-1.19	±5%	合格
2021.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PHTX2 7-2	流量	电子孔口 校准器	100	98.7	1.32	±5%	合格
12.20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PHTX2 7-3	流量	电子孔口 校准器	100	99.4	0.60	±5%	合格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PHTX2 7-4	流量	电子孔口 校准器	100	99.3	0.70	±5%	合格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PHTX2 7-1	流量	电子皂膜 校准器	100	101.2	-1.19	±5%	合格
2021.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PHTX2 7-2	流量	电子皂膜 校准器	100	99.1	0.91	±5%	合格
12.21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PHTX2 7-3	流量	电子皂膜 校准器	100	99.8	0.20	±5%	合格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PHTX2 7-4	流量	电子皂膜 校准器	100	99,3	0.70	±5%	合格

#### 2.噪声检测质量控制

- 2.1 监测取样时段内,保证主要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各工序均处于正常生产状态,生产能力达到验收检测的的工况要求。
- 2.2 采样前后对采样仪器及声级计等设备进行校准和检查, 仪器校正记录见表 2。

#### 

采样日期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及编号	校准设备 名称	测量值	标准值	允许误 差范围	结果 评价
2021 12 20	采样前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PHTX03-3	声校准器	94.0dB(A)	94.0	±0.5	合格
2021.12.20	采样后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PHTX03-3	声校准器	94.0dB(A)	dB(A)	dB (A)	m 4m
2021.12.21	采样前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PHTX		声校准器	94.0dB(A)	94.0	±0.5	合格
	采样后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PHTX03-3	声校准器 94.0dB(A)		dB(A)	dB (A)	11 111

#### 3.实验室质量控制

- 3.1 所有分析检测仪器经检定/校准合格, 并在有效期内。 3.2 每按准晶在检测同时带质控样品和不少于10%平行双样。 3.3 本次检测的现场密码平行双样、实验室平行样及质控样品考核,结果见表 3。

(本页完)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1

#### 表 3 平行样检测结果表

		平行样分析结果	艮(单位: m	g/L)			
分析日期	项目	样品编号	分析结果	相对偏差(%)	允许偏差(%)	结果 评价	备注
		PHT12137WS0201	1.52×10 <sup>3</sup>	7.9	≤10	合格	
	化学需氧量	PHT12137WSPX01	1.78×10 <sup>3</sup>	7.9	=10	田僧	
	化字而判重	PHT12137WS0303	21	2.3	≤10	合格	
		PHT12137WSPX02	22	2,3	=10	口伯	
2021.12.21		PHT12137WS0201	2.53	4.3	≤10	合格	
	See Aug	PHT12137WSPX01	2.76	4.3	€10	10.70	
	氨氮	PHT12137WS0303	0.159	3.6	≤10	合格	
		PHT12137WSPX02	0.148	3.6	=10	HI HI	现场 密码
		PHT12137WS0206	1.72×10 <sup>3</sup>	6.2	≤10	合格	平行
	化学需氮量	PHT12137WSPX03	1.52×10 <sup>3</sup>	0.2	=10	111 111	
	化子而利用	PHT12137WS306	24	4.3	≤10	合格	
2021.12.22		PHT12137WSPX04	22	4.3	==10	32 781	
2021.12.22	( Tare	PHT12137WS0206	2.63	3,7		合格	
	氨氮	PHT12137WSPX03	2.44	3.7	≤10	10 MB	
	30.50	PHT12137WS306	0.143	1.8	≤10	合格	
		PHT12137WSPX04	0.138	1.8	≈10	口伯	

(本页完)

第 38 页 共 40 页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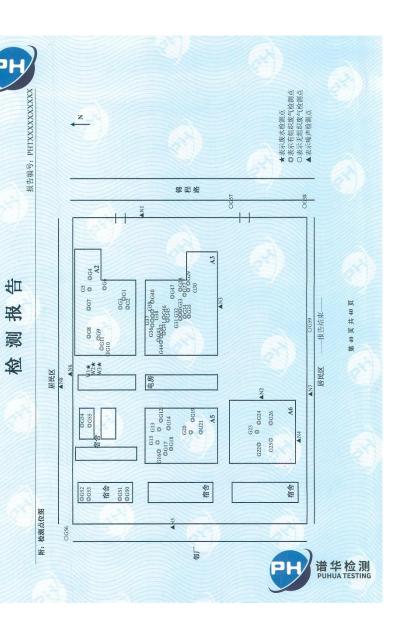
Ich I	. #
231.	上表

		平行样分析结果	(单位: m	g/L)			
分析日期	项目	样品编号	分析结果	相对偏差(%)	允许偏差(%)	结果 评价	备注
		PHT12137WS0202-1	1.68×10 <sup>3</sup>		-10	A AM	
	(I, W. #4 to 12	PHT12137WS0202-2	1.51×10³	5.3	≤10	合格	
	化学需氧量	PHT12137WS0304-1	26	10	-10	A 40	
		PHT12137WS0304-2	24	4.0	≤10	合格	
2021.12.21		PHT12137WS0202-1	2.39		-	A 441	
		PHT12137WS0202-2	2.43	0.8	≤10	合格	
	愛展	PHT12137WS0304-1	0.174			A 1/0	
		PHT12137WS0304-2	0.182	2.2	≤10	合格	实验
		PHT12137WS207-1	1.79×10 <sup>3</sup>		5 /3		室平
		PHT12137WS207-2	1.61×10 <sup>3</sup>	5.3	≤10	合格	
	化学需氧量	PHT12137WS307-1	22			A 10	
		PHT12137WS307-2	24	4.3	€10	合格	
2021.12.22	15.53	PHT12137WS207-1	2.63	4.4		A 10	
		PHT12137WS207-2	2.87		≤10	合格	
	爱爱	PHT12137WS307-1	0.123			8	
		PHT12137WS307-2	0.103	8.8	≤10	合格	
		质控样品分析结:	果(单位: 1	ng/L)		1	
分析日期	项目	质控样品编号及批号	分析结	果 质挡	质控样品范围		结果
	化学需氧量	BY400011 (B21070147)	25.6	2	25.2±1.2	台	格
2021.12.21	氮氮	BY400012 (B21070489)	1.51	1	.49±0.07	台	格
	化学需氧量	BY400011 (B21070147)	26.1	2	25.2±1.2	台	格
2021.12.22	氨氮	BY400012 (B21070489)	1.45	1	49±0.07	A	格

(本页完)

第 39 页 共 40 页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2

项目名称: 废气检测

委托单位: 绿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2年01月06日

深圳市谱华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报告编制: 水流 审核: 之 花 多 签发: 王龙

日期: 2022. 01. 06

第1页共8页





### 声明

- (1) 本公司保证检测结果的公正性、独立性、准确性和科学性,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 (2) 采样及检测操作按照相关国家、行业、地方标准和本公司的程序文件及作业指导书执行。
- (3) 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授权签字人)签名,或涂改,或未盖本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铸缝章、CMA 章均无效。
- (4) 本检测结果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项目测定。
- (5) 对本报告若有疑问,请向本公司质量管理部查询,来函来电请注明报告编号。 对检测结果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质量管理部提出 复检申请。对于性能不稳定、不易留样以及送检量不足以复检的样品,恕不受理 复检。
- (6) 本检测报告及本检验机构名称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作为产品标签、广告、商业 宣传使用。
- (7)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检测报告。
- 地 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竹坑社区兰竹东路8号同力兴工业厂区4号厂房

201

电 话: 0755-89663685

传 真: 0755-89663685

邮 编: 518018



第2页共8页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2

#### 一、基础信息

ſ	委托单位	绿点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绿点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Ī	受检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锦和	B路 2073 号 A2-A3-A5	万广房、A6厂房
Ī	采样日期	2021.12.20-2021.12.21	分析日期	2021.12.22-2021.12.30
I	主要采样人员	刘伟洋、李忠海、伍杰、 江文钦	主要分析人员	梁莹梅

#### 二、检测类型、检测点位、检测项目及检测频次

类型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40 40 ek	DA012 发电机废气处理后检测口 G48 颗粒物、二氧化硫、		West of	
有组织废气	DA013 发电机废气处理后检测口 G49	氮氧化物	4次/天,2天	
备注: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检测频次均由委托方指定。	1/100		

### 三、采样依据

检测类别	采样依据
有组织废气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
刊组50及 (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 57-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氦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 693-2014)

#### 四、检测方法、分析仪器及检出限

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仪器及编号	方法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 的测定 重量法》HJ 836-2017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HSX-350/PHTS21 分析天平 AUW120D/PHTS07	1,0mg/m <sup>3</sup>
有组织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智能烟尘(气)测试仪 FY-YQ201/PHTX02-1 FY-YQ201/PHTX02-2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 仪 GH-60E/PHTX02-3 GH-60E/PHTX02-4	3mg/m³
废气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 693-2014	智能烟尘(气)测试仪 FY-YQ201/PHTX02-1 FY-YQ201/PHTX02-2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 仪 GH-60E/PHTX02-3 GH-60E/PHTX02-4	3mg/m³

(本页完)

第3页共8页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2

#### 五、检测结果

	采样	检测	检测		检测结果		排放	限值	排气筒高
采样点	时间	项目	频次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标干流量 (m³/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度 (m)
			第一次	8.2	0.017	2114			
		mai dele dite	第二次	11.5	0.023	1991	120	0.64	
		颗粒物	第三次	10.7	0.022	2048	120	0.04	
			第四次	9.0	0.020	2222			
			第一次	23	0.049	2114			
	2021.	二氟化	第二次	25	0.050	1991	500	0.47	
	12.20 硫	硫	第三次	28	0.057	2048	300		
			第四次	33	0.073	2222			
			第一次	110	0.23	2114			
		氮氧化	第二次	107	0.21	1991	120	0.14	
DA01 2发电		物	第三次	101	0.21	2048	120		
机废气处			第四次	99	0.22	2222			10
理后检测		颗粒物	第一次	7.9	0.017	2156	120	0.64	10
☐ G48			第二次	6.2	0.012	1984			
040			第三次	9.8	0.020	2088			
			第四次	11.7	0.025	2106			
			第一次	21	0.045	2156			
	2021.	二氧化	第二次	27	0.054	1984	500	0.47	
	12.21	硫	第三次	29	0.061	2088	300	0.47	
			第四次	31	0.065	2106		NE	
			第一次	112	0.24	2156		W.E	
		氮氧化	第二次	104	0.21	1984	120	0.14	
		物	第三次	97	0.20	2088	120	0.14	
1			第四次	103	0.22	2106			

(本页完)

第4页共8页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2

	采样	检测	检测		检测结果		排放	限值	排气简度
采样点	时间	项目	频次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标于流量 (m³/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度(m)
			第一次	7.6	0.016	2157			
		meri dada didar	第二次	10.1	0.019	1851	100	0.61	
		颗粒物	第三次	10.5	0.022	2099	120	0.64	
			第四次	6.8	0.013	1916			
	2021.		第一次	35	0.075	2157			
		二氧化	第二次	30	0.056	1851	700	0.47	
	12.20		第三次	27	0.057	2099	500		
			第四次	26	0.050	1916			
			第一次	112	0.24	2157			
		氮氧化 物	第二次	109	0.20	1851	100	0.14	
DA01 3发电			第三次	97	0.20	2099	120	0.14	
机废气处			第四次	106	0.20	1916			10
理后检测		1 m	第一次	6.9	0.014	1983			10
□ G49		颗粒物	第二次	8.0	0.016	1952	120	0.64	
047	330		第三次	9.4	0.019	2040			
			第四次	10.6	0.020	1913			
			第一次	31	0.061	1983			
	2021.	二氧化	第二次	36	0.070	1952	500	0.47	
	12.21	硫	第三次	27	0.055	2040	500	0.47	
			第四次	25	0.048	1913		ME	
			第一次	98	0.19	1983			
		氮氧化	第二次	104	0.20	1952	120	0.14	
		物	第三次	95	0.19	2040	120	0.14	
			第四次	97	0.19	1913			

(本页完)

第5页共8页





报告编号: PHT438315440-2

#### 续上表

备注:

1、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值》(DB44/27-2001)表2第二时段二级限值;

2. 根据执行标准 DB44/27-2001 要求 排气筒未高于周围 200m 半径范围的最高建筑 5m,最高允许排放速率按相对应高度排放速率限值的 50%执行。

#### 六、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在检测过程中, 科学设计检测方案, 合格布设检测点位, 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技术规范和标准分析方法的要求进行, 检测人员持证上岗。现场检测仪器在测试前进行校准, 并保证所用仪器均在检 定/校准有效期内。对样品采集、运输、交接、保存、分析、数据处理的全过程实施质量控制,检 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 1.采样过程质量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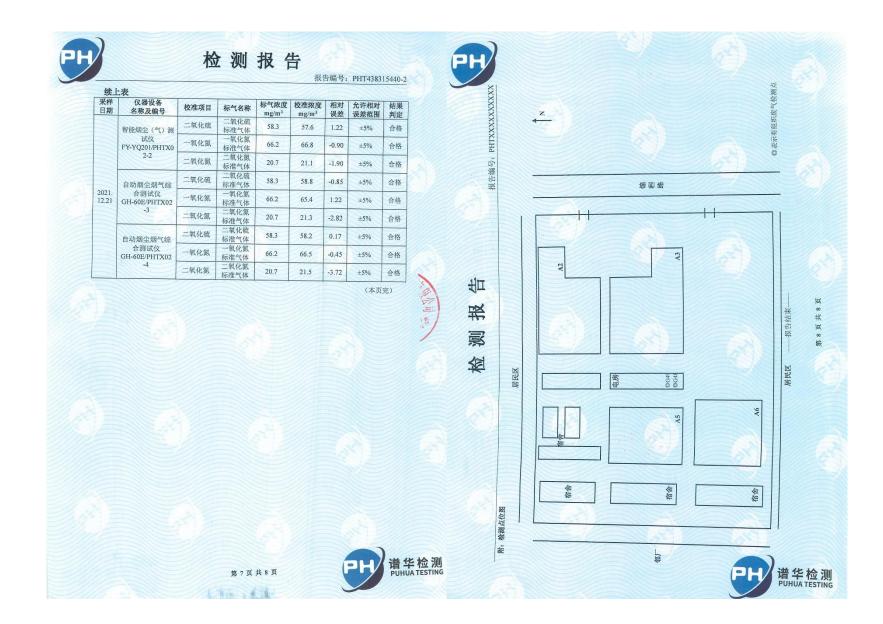
1.1 检测采样期间,保证生产、设备及主要环保设施正常运转。 1.2 采样前后对采样设备进行校准和检查,采样设备校准记录见表 1。

表 1 智能烟尘(气)测试仪校准记录

采样 日期	仪器设备 名称及编号	校准项目	标气名称	标气浓度 mg/m³	校准浓度 mg/m³	相对误差	允许相对 误差范围	结果 判定
	智能烟尘(气)测	二氧化硫	二氧化硫 标准气体	58.3	59.1	-1.35	±5%	合格
	试仪 FY-YQ201/PHTX0	一氧化氮	一氧化氮 标准气体	66.2	66.5	-0.45	±5%	合格
	2-1 智能烟尘(气)测	二氧化氮	二氧化氮标准气体	20.7	21.6	-4.17	±5%	合格
		二氧化硫	二氧化硫 标准气体	58.3	57.6	1.22	±5%	合格
	试仪 FY-YO201/PHTX0	一氧化氮	一氧化氮 标准气体	66.2	66.8	-0.90	±5%	合格
2021.	2-2	二氧化氮	二氧化氮 标准气体	20.7	20.3	1.97	±5%	合格
12.20	自动烟尘烟气综	二氧化硫	二氧化硫 标准气体	58.3	58.8	-0.85	±5%	合格
	合测试仪 GH-60E/PHTX02	一氧化氮	一氧化氮 标准气体	66.2	65.4	1.22	±5%	合格
	-3	二氧化氮	二氧化氮 标准气体	20.7	21.3	-2.82	±5%	合格
	自动烟尘烟气综	二氧化硫	二氧化硫 标准气体	58.3	58.6	-0.51	±5%	合格
	合测试仪 GH-60E/PHTX02	一氧化氮	一氧化氮 标准气体	66.2	66.5	-0.45	±5%	合格
	-4	二氧化氮	二氧化氮 标准气体	20.7	21.5	-3.72	±5%	合格
	智能烟尘(气)测	二氧化硫	二氧化硫 标准气体	58.3	59.1	-1.35	±5%	合格
2021. 12.21	试仪 FY-YQ201/PHTX0	一氧化氮	一氧化氮 标准气体	66.2	66.4	-0.30	±5%	合格
	2-1	二氧化氮	二氧化氮标准气体	20.7	21.6	-4.17	±5%	合格

第6页共8页





### 附件4: 危险废物拉运协议及拉运联单

东江环保

00482204003

#### 废物 (液) 处理心灵及工业服务合同



签订时间: 2022年01月01日 合同编号: 22GDSZBJ00023

甲方: 錄点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地址: 探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民主社 Z : 3程路 2073 号 A2 栋一层至二层、A3、A5、 A6 栋、2071 号 A1 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6635。3 : 5 N 联系人: 乌肩斐 联系电话: 13824126544 电子邮箱: qifei ma@jabil.com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及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定, 中方在生产过程中形成的工业废物。系》【详见废物处理处置报价单】,不 行随意排放、养置或者转移。应当信过事中处理。乙方作为一家具有处理工 业废物(液)资质的合法企业。甲方同图由乙方处理其全部工业废物(液), 甲乙双方现就上述工业废物(液)处理处置事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 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经友好协能,自愿达成如下条款,以兹共同遵照执 行。

#### 一、甲方合同义务

1、甲方应将本合同约定下生产。注。中所形成的工业废物(液)连同包装 约交予乙方处理。乙方向甲方提供乐多式工业废物(液)处理处置服务。甲 万应在每次有工业废物(液)处理是要消。提前【7】日通过书而形式通知乙 万具体的收运时间、地点及收运工。多均(液)的具体数量和包装方式等。 乙之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3】 P,当如甲方是否可以提供相应的处理处

表单编号: DJE-RE(QP-01-006)-001 (A/O)



09182201003

.3至 9、基金视情况要求解除本台。。上论转委托是否已被甲方同意。乙方 [1]5 《三姓《托伯第三方郭转委托》直四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 三、工业废物(液)的计重

工业废物(液)的计重应按下列方式【2】进行:

- 、在甲方厂区内或者附近过磅至5。由甲方提供计重工具或者支付计重 540 至數目。
- 2、用乙方地磅免费称重;
- 3、若工业废物(液)不宜采用则仍称重,则按照 估重 方式计重。

#### 四、工业废物 (液) 种类、数量以入长费凭证及转接责任

- 1、甲、乙双方交接待处理工业。(計)(液)时,必须认真填写《危险废物 转移联单》的各项内容,该联单作为会同双方核对工业废物(液)种类、数 证以及收费的凭证。
- 2、若发生意外或者事故,甲方科特处理工业废物(液)交乙方签收之前, 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甲方将特处理工业废物(液)交乙方签收之后,责任 田乙,方自行承担,但法律法规另有其主或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 五、费用结算和价格更新

1、费用结算:

根据本合同附件《工业废物(油)处理处置报价单》中约定的方式进行 结系。

- 2、结算账户:
- 1) 乙方收款单位名称: 【深圳市皇安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 2) 乙方收款开户银行名称: 【中门工商银行深圳沙井支行】
- 3) 乙方收款银行账号: 【4000-22:09200676566】

3、价格更新

本合同附件《工业废物 (液) 处 非公置报价单》中列明的收费标准应根 据市场行情及时更新。在合同有效归为、若市场行情发生较大变化时。双方 下书 要求对收费标准进行调整。双 号 "同意后,双方应重新签订补充协议

表单编号: DJE-RE(QP-01-006)-001 (A/O)

#### 六、不可抗力

在合同有效期内,因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是指合同订立时不能颁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自结实事、如台风、地震、洪水、冰雹;政府行为,如征收、征用;社会异常事件。如罢工、骚乱三方面)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时,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后三日内,向对方书面通知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即账行、部分履行的理由,并提供有关证明。在取得相关证明之后,主张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可以不履行或者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本合同,并免于承担当约责任。

#### 七、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照行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法律。
- 2、如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談,应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同意争议应提交当地人民法院进行诉讼。

#### 八、保密条款

合同双方在工业废物(液)处理过程中所知悉的技术秘密以及商业秘密 有义务进行保密,非因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监管部门另有要求或履行本合同 项需要,任何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注章。如有违反,违约方应承担相应的 违约责任。

#### 九、廉洁条款

- 1. 乙方不得直接或向接以自己名义或程指第三人名义向甲方人员提供。给付不正当利益或达成不正当利益的分成;亦不得为谋取不正当利益的使甲方人员接受或共同编造虚应以价款纸、价格、并不得以任何于该利场里方人员让资职务。或影响交易价格。交易运或。或规定用方利益。
- 2、乙五年得自行或以任何人名义问或以母亲之人员或其关系人行期或提供不正当利益。且乙方应遵守银行本合约所适用之各区主义。包括但不限了《美国反海外会污法》、Foreign Commpf Practices Act)、英国《皮斯隆法》(U. Bribery Act)和美国商务部(Department of Commerce)、美国工业安全局(Bureau of Industry and Industry of for[何法]法裁决。并将不同向《美国信日管理规则》(U.S. Export Admissis ation Regulations)中所列出的禁止出口之技术数据形式。由《经验》则政治正当技术。
- 3、乙方不得直接或同核以甲方名义、目记名义或假能第三人名义同任何图象之政与机 实践和政府机关人员行录、期约、受付部第四人他不正"自意。亦不得特使任何印象之意的 机关或准政府机关人员接受或共同编造虚据之生, 资料、档案、并不得以任何下取利特任何 国家之政府机关或准政府机关人员迫背部等。更崇明任何国家政府机关或推政的机关之行政

表单编号: DJE-RE(QP-01-006)-001 (A/O)

### 东江环保

09182201003

野庄

1.1

双方骗认:一方提供的送达地址不准确或送达地址变更后未及时通知对 万导致相关文件或法律文书未能被业易接收的,或一方拒绝接收相关文件或 法律文书的,若是邮签送达,则以照查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若是直接送 达,则以送达人在送达回证上记明情况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 4、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持壹份,乙方持壹份,另貳份交环境保护主管 課行及要
- 5、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加盖双方公定或业务专用章之日起正式生效。
- 6、本合同附件《工业废物(液)处理处置报价单》、《工业废物(液) 消单》、为本合同有效组成部分、上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附件与 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附件约定为准。

#### (以下无正文,仅供盖章确认】

方型学,007 运搬系人; 乌桕亚 全联系人; 乌桕里 冰东电话: 13824126544

位 真: /

邮 箱:/

乙方盖章: 业务联系人: 黄志伟 收运联系人: 黄志伟 联系电话: 14920042435

传 真: 0755-272645 邮 箱: huangzhiwei@dongjiang.com.

客服热线 400-8308-631

表单编号: DJE-RE(QP-01-006)-001 (A/O)

0018220100

上ノント 东江环保

附件:

#### 工业废物(液)清单

根据甲方需求。 红协商、双方确定本合同项下甲方根炎由乙方处理处置的工业废物(液)种类及预计量如下:

序号	工业废物(液)名 称	工业废物(液) 扁 号	年預计量 (吨/年)	包装方式	处理方式
1	含油污泥	HW08 (900-210-03)	12吨	袋装	收集处理
2	废油漆桶	HW49 (900-041-45)	15吨	散装	收集处理
3	含油废水	HW08 (900-210-0%)	6PE	2001.桶装	收集处理
4	<b>废液压油</b>	HW08 (900-218-0%)	348	2001.桶装	收集处理
5	洗枪水	HW06 (900-401-(III)	1646	200L桶装	收集处理 乡
6	含油过滤砂石	HW08 (900-210-6H)	200	袋装	收集处理
7	废浓缩液	HW17 (336-064-17)	300	池装	收集处理
8	废灯管	HW29 (900-023-29)	150公斤	箱装	收集暂存
9	废切削液	HW09 (900-006-09)	22mg	200L桶装	收集处理
10	水处理污泥	HW17 (336-064-17)	804	袋装	收集处理
11	喷漆废水	HW12 (900-252-12)	35吨	槽装	收集处理
12	度酸水(草酸、醋酸)	HW34 (900-349-31)	अव्ह	2001.桶装	收集处理

绿点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120

编号: 4403492021599677

					19	<b>门号:</b> 44	03492021599677
第一部分:	废物产生单位填写						
产生单位	绿点科技 (深圳) 有限公	ii)			电话	2994302	17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沙芦	<b>街道か事处論和</b>	L路 2073 号				
运输单位	深圳市东江党达运输有限	<u>公工</u>			电话	0755-27	264421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沙井	<b>行过办事处深</b> 5	市宝安区沙井	福道共和社区	第五(业	XAIX1-	<del>;</del> ! <u>.</u>
接收单位	深圳市宝安东江环保技术	有限公司			电话	0755-27	264595
医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沙井	<b>先宣办事处深</b> 期	市宝安区沙井	荷道共和社区	第五工业	ZAZI.	上层
废物名称	废油漆柱		废物类别	IW49	度集	勿代769	900 041 49
废物特性	毒性, 感染性	形态	固态	计划数	量 0.5	PI(	
外运目的	处理	包装方式	数据	容器数	量		
主要危险成分	大 <u>乙醇、废油</u>		禁忌与应急	財施			
发运人	<u>乃启要</u> 运达地		宝安区沙井街 (第五工业区	计划转	移时间	2021年	10月08日
备 注		- 10					
第二部分:	废物运输单位填写						
第一承运人	<b> </b>		运输门期		2021年1	月08日	
午(船)型	重型用式货车 牌号	<u>粤 B79721</u>	道路运输证	E号	44030017	0485	
云输起点	玆点科技(沢圳)有限公司		经由地	採川市			
<b>运输终点</b>	深圳市宝安东江环保技术有	限公司			运输人领	5字	
第二承运人			运输厂期				
车(船)型	神号		道路运输证	E号			
<b>医输起点</b>	经白地		运输终点		运输人等	47	
第三部分:	废物接收单位填写						
经营许可证	140306050101	接收人 i	生生妥	接受日期	202	年10月	<u>08 ⊟</u>
废物处置方式	C3 清洗 (包装容器)			19	认废物数	位量 0	. 08 114
备 注							
	该联单由广东省固体原	<b>E物环境监管信</b>	息平台生成。				
逆明	联单流程首次完结时间	1: 2021 ( 10 )	] 10 [] ,更新	时间: 2021年	10月10日	١.	

###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编号: 4403342021602963

5 of 54 (5)	<b>废物产生单位填写</b>	NAME OF THE PARTY
产生单位	<u>緑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u>	电话 29943027
遥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沙芦街道办事处	:錦程路 2073 号
运输单位	深圳市东江岸达运输有限公司	电话 0755-27264421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办事处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共和社区第五工业区AIX 1 亏一层
接收单位	深圳市宝安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b>电话</b> 0755-27264595
遥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办事处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共和社区第五工业区区区上号一层
废物名称	度酸水(草酸、醋羧)	废物类别 <u>1831</u> 废物代码 <u>900-319-3</u>
废物特性	腐蚀性,毒性 形态	液态 计划数量 1.4吨
外运目的	处理 包装7	方式 植態 容器数量
主要危险成分	<u>冰脂酸、草酸</u>	禁忌与应急措施
发运人	马启斐 法认他	[ <u>宣宝安区沙井街道</u> 社区第三工业区 计划转移时间 <u>2021年10月09日</u>
备 注		
第二部分:	<b>废物运输单位填写</b>	
第一承运人	刘永强	运输 [ 期 2021年10月09 [ ]
年(船)型	<u> 5型州式货车</u> 牌号 <u>粤879713</u>	7 道路运输证号 440300170485
	· 京点科技(※別)有限公司	经由地 選別市
	采圳市宝安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运输人签字
第二承运人		运输目期
车(船)型	牌号	道路运输证号
运输起点	经白地	运输终点 运输人签字
第三部分:	<b>废物接收单位填写</b>	
经营许可证号	140306050101 接收人	<u>连世妥</u> 接受日期 <u>2021年10月09</u> 旦
废物处置方式	D9-物理化学处理(如蒸发, [4] - 担填埋或装烧前的预处理	菜、 <u>中和、沉淀等〉。 不包</u> 确认废物数量 <u>1.46 响</u>
备 注		

- i -

编号: 4403062021617701

					例 7: 11	03062021617701
第一部分:	废物产生单位填写					
产生单位	绿点科技 (深圳) 有限公	511		中.	if <u>299430</u> :	27
遥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沙力	- 街道办事处锦科	路 2073 号			
运输单位	深圳市东江莞达运输有现	1公工		拒·	语 0755-2	26442
遥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沙力	生街道办事处深圳	门宝安区沙井	街道共和社区第	ELNEKAK 1	<del>-</del>
接收单位	深圳市宝安东江环保技术	有限公司		拒·	活 0755-23	264595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沙井	生	直宝安区沙井	街道共和社区第	TIMEARI	<del>」</del> · 层
废物名称	法检水		废物类别	<u>IIW06</u>	废物代码	900-101-06
废物特性	毒性, 芴燃性	形态	液态	计划数量	0.8 PK	
外运目的	利日	包装方式	植長	容器数量		
主要危险成	分 <u>乙</u> 醛		禁忌与应急	措施		
发运人	马启斐 远达地		家安区沙井街 第五工业区	<u>并</u> 计划转移H	寸问 <u>2021年</u>	10月14日
备 注			-			
第二部分:	废物运输单位填写					
第一承运人	<u>刮成粧</u>		运输厂期	20	21年10月14日	
午(船)程	重型用式货车 牌号	<u>粤 BZ9726</u>	道路运输证	号 44	0300170485	
运输起点	绿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	经由地	深圳市		
运输终点	深圳市宝安东江环保技术	宁队公司		」」」	输人签字	
第二承运人			运输目期			
车(船)型	神号		道路运输证	101250		
运输起点	经白地		运输终点	lz	输人签字	
第三部分:	废物接收单位填写					
经营许可证	년 <u>110306050101</u>	接收人	生世爱	接受日期	2021年10月	14 <u>H</u>
废物处置方:	式 32-溶剂回收/再生(	如蒸馏、萃取等	<u>)                                    </u>	确认	废物数量 Ω	. 762 IN
备 注						
	该联单由广东省固体	废物环境监管信	息平台生成。			
说明	联单流程首次完结时	间: 2021年10万	19日,更新	时间: 2021年10	月19日。	
	联单性质,非补录:有	(が)・世 1944年19				

###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编号: 4403082021623099

产生单位	線点科技 (深)	fl) 有限公。	1			电i	舌 29943	027
iii in.Hahi	广东省深圳市	立か区幼井科	- 2首赤事处编系	!緊 2073 共				
<b>运输单位</b>	深圳市东江营	大运输有限2	Σī			Ψi	£ 0755-	2726442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	立安区沙井街	i並办事处深圳	门宝安区沙井	1街道共	和社区第五	E USBEKALKI	
接收单位	<b>第山百富龙</b> 环	果科技有限么	<u> </u>			4.i	# 0757-	86665301
进讯地址	广东省伊山市	<b>支約区和</b> 自9	在色金属固排	返金業隆				
废物名称	含油污泥			废物类别	1008		废物代码	900-210-08
废物特性	毒性, 芴燃性		形态	四态	ì	上划数量	2 0((	
外运目的	处置		包装方式	投掘	零	<b>F器数量</b>		
主要危险成	分 上			禁忌与应急	結構施			
发运人	马启斐	远达地	San are a series of	物区 狮山镇 比两人民経	ill i	上划转移形	方间 <u>2021</u> 个	F 10 月 20 円
备 注			(0)					
第二部分:	废物运输单	位填写						
第一承运人	李三泉			运输厂期		202	21年10月20日	1
午(船)型	重型用式货车	牌号	<u>粤 BLG973</u>	道路运输证	E号	440	300170485	
运输起点	緑点科技 (深圳	) 有限公司		经由地	深圳	rbi		
运输终点	佛山市富龙环保	科技有限公司	4			运	输人签字	
第二承运人				运输目期				
午(船)型		牌号		道路运输员	E号			
运输起点		经白地		运输终点		迹	输人签字	
第三部分:	废物接收单	位填写						
经营许可证。	를 <u>140605210</u>	109	接收人 图	7役員	接受	日期	2021 4F 10 J	1 20 ⊟
废物处置方:	式 D10-焚烧					确认	废物数量	0.812114
各 注								
	该联单山广	东省固体废	物环境监管信	息平台生成。				
说明	联单流程首	次完结时间	. 2021 <sup>(1</sup> 10 f	36日,更新	Hjoj. 2	2021 (F 10 )	FJ 26 □.	
	2000 PATRICULAR	非补录:有效						

**-1-**

编号: 4403492021623102

					幼17: 11	10349202162310
第一部分:	废物产生单位填写	į.				
产生单位	绿点科技(深圳)有1	是公司		中	.请 <u>299430</u>	27
遥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的	り 片街道小事处館	里路 2073 号			
运输单位	深圳市东江德达运输在	1取公工		Щ	话 0755-2	7264421
遥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的	シナ街道 小事处深 !	加宁宝安区沙井	街道共和社区约	五 DRKAK 1	<del>-j</del>  -
接收单位	佛山市富龙环保科技有	1取公工		Щ	iA <u>0757-8</u>	666530 <u>1</u>
遥讯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美	而1領在色金属因:	北區金栗隆			
废物名称	废坛布		废物类别	IIW49	废物代码	900-041-49
废物特性	毒性, 感染性	形态	四态	计划数量	2.90	
外运目的	处置	包装方式	が 発生	容器数量		
主要危险成分	) <u>1831</u>		禁忌与应急	措施		
发运人	马启斐 远边	. Heli	南海区狮山镇   北国人民経	在 计划转移	时间 2021年	10月20日
备 注		20				
第二部分:	废物运输单位填写	<del>-</del>				
第一承运人	李二泉		运输厂期	21	021年10月20日	1
午(船)程	重型用式货车 牌号	<u>粵 BLG973</u>	道路运输证	号 4	10300170485	
运输起点	緑点科技(深圳)有限:	公司	经由地	深川市		
- 1811	健山市富龙环保科技有1	果公司		Jā	5输人签字	
第二承运人			运输上期			
车(船)型	神号		道路运输证	100.50	ACC 2011 10	
运输起点	经白	THE STREET	运输终点	ĴΞ	输人签字	
第三部分:	废物接收单位填写	<b>3</b>				
经营许可证为	140605210409	接收人	罗伦曼	接受日期	2021年10月	20 ⊟
废物处置方式	D10-被端			傾し	、废物数量 』	. 29 14
na.						
备 注			Charles In the			
备 注	该联单由广东空間	体度物环境监管信	思于行业域。			

###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编号: 4403082021651831

产生单位	無点科技 (深	川) 有限公。	ú			电话	2994	13027
遥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	立安区沙井街	行道办事处锦和	路 2073 号				
运输单位	深圳事东江营	达运输有限2	72			电话	0755	i-2726442 L
延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	主交区沙井街	/ 道办事处深圳	直宝安区沙井	扫道共	和科区第五	DIMEN AIX	1ガー屋
接收单位	深圳百宝安东	工环保技术有	限公司			电话	0755	5-27264595
遥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	主変区沙力性	(重办事处深圳	市宝安区沙井	<b>福道共</b>	和社区第五	THE	1号 煜
废物名称	含油废水			废物类别	IIE08		废物代码	900-210-08
废物特性	毒性, 易燃性		形态	液态	ìt	划数量	<u>                                      </u>	
外运目的	利用		包装方式	抽怎	容	器数量		
主要危险成	分 废油水			禁忌与应急	結准			
发运人	<u> 地启世</u>	迈达地	37	宝安区沙井街 第五工业区	ill H	划转移时	间 <u>2021</u>	<u>作10月27日</u>
备 注			80	500				
第二部分:	废物运输单	位填写						
第一承运人	#6791 <b>0</b> 3			运输厂期		2021	年10月27	ZД
午(船)型	重型用式货车	牌号	粤 87.9738	道路运输i	E号	4403	00170485	
运输起点	绿点科技(次期	) 有限公司		经由地	0			
运输终点	深圳市宝安东江	环保技术有1	<b>以公司</b>			运输	人签字	
第二承运人				运输目期				
年(船)型		牌号		道路运输i	E号			
运输起点		经白地		运输终点		运销	人签字	
第三部分:	废物接收单	位填写						
经营许可证	<del>년</del> <u>110306050</u>	101	接收人 直	主世爱	接受	日期	2021 4 10	<u>)]] 27                                  </u>
废物处置方:	<b>え 39- 皮油</b> 円	提炼或其他原	数油的再利用			确认规	2物数量	1.14
备 注								
	该联单山厂	家学間体度	物环境监管信	息平台生成。				
说明	联单流程官	次完结时间	. 2021 ( 10 <i>f</i>	29日、更新	时间: 2	021年10月	29 □.	
	102 24 30.17	P-41 B 774	致: 常规转移					

— 8 —

					编号: 4403292021696006
第一部分:	废物产生单位填写				
产生单位	绿点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电话 29943027
遥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沙芦街	並办事处锦科	보路 2073 号		
运输单位	深圳市东江湟达运输有限公	Ţ			电话 0755-2726442
延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沙产街	宣办事处深圳	宜宝安区沙井	街道共和社区	(第五工业区 A 区 1 号一层
接收单位	深圳市宝安东江环保技术有	阪公司			<b>电话</b> 0755-27264595
遥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沙广街	重か事处深5	旧立宝安区沙井	荷道共和社区	(第五工业区 4 区 1 号・屋
废物名称	度灯管		废物类别	HW29	废物代码 900-023-29
废物特性	基性	形态	出态	计划数	量 0.5吨
外运目的	<b><u>中转贮</u></b>	包装方式	改装	容器数	量
主要危险成分	zk		禁忌与应急	措施	
发运人	马启斐 远达地	35	完妥区沙井街 〈第五工业区	并 计划转	移时间 2021年11月13日
备 注					
第二部分:	废物运输单位填写				
第一承运人	李双樹		运输厂期		2021年11月13日
年(船)型。	重型用式货车 牌号 .	<u>等 BZ9736</u>	道路运输证	サ	440300170485
运输起点 :	速点科技(汉圳)有限公司		经由地	深圳市	
	深圳市宝安东江环保技术有限	公司			运输人签字
第二承运人			运输目期		
车(船)利	神号		道路运输证	号	10 800 8000 10
运输起点	经白地		运输终点		运输人签字
第三部分:	废物接收单位填写				
经营许可证号	140306050101	度收人 主	车生妥	接受日期	2021年11月13日
废物处置方式	S02-贮存仓库			fit	角认废物数量 <u>0.013吨</u>
备 注					
	该联单由广东等固体废约	9环境监管信	息平台生成。		
说明	联单流程首次完结时间:		月17日,更新	村间: 2021年	11月17日。
	联单性质: 非补录:有效	:常规转移			

附件5: 排污许可证

#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 91440300766359375N002U

单位名称:绿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民主社区锦程路2073号A2栋一层至二层、A3、A5、A6栋(在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怀德社区翠岗工业二区第28栋设有经营场所从事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TIMOTHY WAYNE TRAUD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锦程路2073号A2-A3-

A5厂房、A6厂房

行业类别:

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制造,模具制造,其他电子设备制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66359375N

有效期限: 自2021年07月09日至2026年07月08日止



发证机关: (盖章)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宝安

管理局

##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绿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项目名称	绿点科技(深圳)	有限公司扩 竟保护验收	建项目竣工环	建设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	方道锦程路 2		A5 厂房、A6 厂
	行业类别	模, 其他家用。 通信终。 显示; 其他电	他塑料制品制 及器材制造 C 具制造 C3525 电力器具制造 C 器件制造 C 器件制造 C 器件制造 C S 子设备制造 C	C3859 3922 74 3979	建设性质	改建□ â	新建□ 扩建	≛√ 技改建□ ì	迁建□
7-1-1	设计生产能力	详见表 2-1	建设项目 开工日期	2021年3月	实际生产能力	详见表 2-1		投入试运行 日期	2021年9月
建设项	投资总概算 (万美元)	3450			环保投资总概算 (万美元)	188		所占比例 (%)	5.45
月日	环评审批部门	深圳市生活	<b></b>	管理局	批准文号	深环宝批[2021]00	0016号	批准时间	2021年1月 13日
	初步设计审批 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时间	
	环保验收审批 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 单位	拉有限公司		司、深圳市景泰勇	废气: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景泰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废水:无锡市明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单位		深圳市谱华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总投资 (万美元)		3450		实际环保投资 (万美元)	188		所占比例 (%)	5.45

	废水治理 (万美元)	80	废气治: (万美元		100	噪声治理 (万美元)	1		固废治理 (万美元)	5	绿化及生 (万美元			其它 (万美元)	2
	新增废水处理 设施能力	一套废水处理设施(26m³/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Nm³/h)		见表 3-1			年平均工 作时		6240h		
建设单位		绿点科技(深圳)有 限公司		邮政编码	518104	联系电话		18664319685			环评单位		深圳市景泰荣 环保科技有限 公司		
污物放标总控(业设目填染排达与量制工建项详)	污染物	原有排 量(1	放 程	期工 实际 放浓 (2)	本期工 程允许 排放浓 度(3)	本期工程 产生量 (4)	本期工 程自身 削減量 (5)	本期 工程 实 排 量 (6)	本期工程核 定排放总量 (7)	本期工 程"以 新"代 老"削 减量 (8)	全/   实际   排放	全厂核 定排放 总量 (10)		域平衡 代削减 (11)	排放增 减量 (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其														
	<b>它特征污染物</b>								 		5吋/年 座/三	批讲导		- 立士平/年	

**注**: 1、排放增减量: (+)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